

公司代码：601158

公司简称：重庆水务

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郑如彬、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吕祥红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屈文学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2022年3月31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21年年度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的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2021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48亿股为基数，拟按每10股派2.57元（含税）比例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红利123,360万元；本年度不送红股，也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可能存在的相关风险，敬请查阅“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中“（四）可能面对的风险”。

十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3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9
第四节	公司治理.....	29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50
第六节	重要事项.....	53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76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81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82
第十节	财务报告.....	86

备查文件	经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目录	报告期内公开披露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原件。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本公司、公司、重庆水务	指	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本集团、集团、重庆水务集团	指	本公司及受本公司控制的企业
水务环境集团、水务环境	指	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重庆德润环境	指	重庆德润环境有限公司
重庆中法	指	重庆中法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市自来水公司	指	重庆市自来水有限公司
水投集团	指	重庆市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公司股东大会	指	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公司董事会	指	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公司监事会	指	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公司章程》	指	《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渝府（2007）122号	指	《重庆市人民政府关于授予重庆水务团股份有限公司供排水特许经营权的批复》（渝府（2007）122号）
九龙公司	指	九龙县汤古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成都汇凯	指	成都汇凯水处理有限公司
重庆珞渝	指	重庆珞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建设公司	指	重庆公用事业建设有限公司
咨询公司	指	重庆水务集团公用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渝水环科	指	重庆渝水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远通公司	指	重庆远通电子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中州水务	指	中州水务控股有限公司
渝南自来水	指	重庆市渝南自来水有限公司
20 渝水 01	指	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1 渝水 01	指	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COD	指	化学需氧量
NH ₃ -N	指	氨氮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m ³	指	立方米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重庆水务
公司的外文名称	Chongqing Water Group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Chongqing Water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郑如彬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吕祥红	陈涛
联系地址	重庆市渝中区龙家湾1号	重庆市渝中区龙家湾1号
电话	023-63860827	023-63860827
电子信箱	swjt dsb@cqswjt.com	swjt dsb@cqswjt.com

三、 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重庆市渝中区龙家湾1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不适用
公司办公地址	重庆市渝中区龙家湾1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400015
公司网址	http://www.cncqsw.com
电子信箱	swjt dsb@cqswjt.com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http://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重庆市渝中区龙家湾1号

五、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重庆水务	601158	

六、 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19号68号楼A-1和A-5区域
	签字会计师姓名	童文光、刘宗磊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1年	2020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2019年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	7,252,254,088.48	6,349,599,844.62	14.22	5,638,549,427.06	5,638,549,427.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77,554,122.67	1,773,730,161.83	17.13	1,662,985,044.84	1,665,104,884.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 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750,747,301.19	1,671,946,184.90	4.71	1,539,709,853.01	1,539,709,853.0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34,704,901.94	2,301,313,982.25	18.83	2,239,845,048.33	2,241,922,142.86
	2021年末	2020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 期末增减(%)	2019年末	
				调整后	调整前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6,434,352,469.36	15,522,660,334.47	5.87	15,405,899,381.54	15,147,071,938.64
总资产	29,244,789,287.61	24,534,292,342.35	19.20	22,026,026,235.18	21,712,848,324.68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1年	2020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9年	
				调整后	调整前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3	0.37	16.22	0.35	0.3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3	0.37	16.22	0.35	0.3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6	0.35	2.86	0.32	0.3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15	11.57	增加1.58个百分点	11.18	11.3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08	10.90	增加0.18个百分点	10.35	10.53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营业收入增幅较大的主要原因：自来水售水量及污水处理服务结算水量增加。

利润相关指标增幅较大的主要原因：一是营业收入增加；二是公司所属市自来水公司转让重庆市主城区西部槽谷地区供水资产影响收益增加。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2021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1,459,166,739.08	1,719,288,365.52	2,134,490,026.21	1,939,308,957.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68,591,597.64	485,956,219.31	939,574,451.35	83,431,854.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34,180,817.05	439,365,315.85	923,084,249.14	54,116,919.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8,015,702.87	435,376,066.18	1,079,257,485.39	822,055,647.50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1 年金额	附注 (如适用)	2020 年金额	2019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27,682,176.24	七、73、74、75	-7,634,104.40	26,713,437.5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4,321,577.14	七、67、74	62,243,503.54	45,755,757.64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3,043,835.62	七、68	12,257,260.27	11,638,356.16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16,321,588.48	-2,119,839.46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987,395.36	七、70	3,057,534.25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637,992.88		245,095.97	7,102,850.3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3,421,536.98	七、74、75	68,918,937.17	56,385,500.73
减：所得税影响额	59,028,418.65		20,897,809.16	22,090,999.9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8,497.61		84,852.23	109,871.15
合计	326,806,821.48		101,783,976.93	123,275,191.83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涉及金额（元）	原因
污水处理服务增值税返还	6,334,084.02	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享受的政府补助
污泥处理服务等增值税返还	3,767,860.57	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享受的政府补助
重庆市财政局对公司实际承担的污水处理税费补助	275,351,900.00	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
污泥处理处置补助	20,082,928.66	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

十一、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68,069,155.37	875,465,003.40	-192,604,151.97	32,997,971.53
交易性金融资产	503,057,534.25	501,070,138.89	-1,987,395.36	11,056,440.26
合计	1,571,126,689.62	1,376,535,142.29	-194,591,547.33	44,054,411.79

十二、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状况保持稳定增长

2021 年，公司污水处理结算水量 14.86 亿立方米，同比增长 18.88%，自来水售水量 6.21 亿立方米，同比增长 9.00%；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72.52 亿元，同比增加 14.22%；实现净利润 20.78 亿元（不含少数股东损益），同比增加 17.13%，每股收益达到 0.43 元，同比增加 16.22%；总资产达到 292.45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19.20%；净资产（不含少数股东权益）164.34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5.87%；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15%，同比增加 1.58 个百分点，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08%，同比增加 0.18 个百分点；报告期末公司资产负债率为 43.57%，较上年末上升 7.12 个百分点，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发行 10 亿元“21 渝水 01”公司债券及银行借款增加所致。从收入构成情况看，报告期内公司实现污水处理服务收入 418,014.70 万元，占公司总营业收入的 57.64%；实现自来水销售收入 169,719.94 万元，占公司总营业收入的 23.40%；实现污泥处理处置收入 22,211.26 万元，占公司总营业收入的 3.06%；实现工程施工及其他业务收入 115,279.51 万元，占公司总营业收入的 15.90%。

报告期内，经公司及所属各单位的共同努力，供排水水质持续稳定达标，供排水业务持续增长，经营业绩呈现稳定增长态势，财务结构及资产状况继续保持良好的。

（二）供排水主业稳步发展，市场拓展捷报频传

2021 年是公司“十四五”计划开局之年，公司全面发力，报告期内公司北碚红水厂二期、新大江水厂一期、新德感水厂一期、鱼嘴水厂二期完工投运，完成牛头岩等水厂的收购工作；收购重庆市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所属 19 座污水处理厂、江津德感污水处理厂，实现了污水处理项目在全市所有区县的全覆盖；市场拓展主动作为，重点突破：中标沙沱污水处理厂一期 PPP 项目、云南省昆明市安宁市综合水利工程基础设施建设 PPP 项目，成功拓展的渝北区、江北区部分农村供水市场，组建川渝高竹水务发展有限公司、西部管网公司，参与组建了分质供水供水、东部管网公司，主动服务成渝双城经济圈建设，拓展分质供水、管网运维等新业务领域。报告期内项目建设扎实推进，市场项目成功拓展，有利于供水扩大产能规模，增强综合竞争力，完善水环境产业链，巩固并提升公司主业的本土市场领先优势。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日供水能力共计 302.55 万 m³，日污水处理能力共计 424.86 万 m³，日污泥处理处置能力 1,992 万吨。

（三）公司治理持续完善，管控效能持续提升

2021 年，董事会按照法定程序完成了新一届董事会的换届选举及新一届高管的聘任工作，巩固了公司法人治理结构。

进一步加强内部控制和风险管理，不断强化制度建设和流程控制，新订/修订了《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法治建设与规范治理实施意见》《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会计政策》《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制度 32 项。严格落实重大决策、重大投资的法律审查论证制度确保合规基础，加强督查工作力度，强化工作落地执行，推动所属企业建立完善“三重一大”制度，优化子企业管控体系，治理能力不断提升。开展各类审计、检查、投资后评价等共计 13 项，完成了 2021 年度内部控制有效性自我评价工作及审计工作，审计机构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内控审计报告。

（四）全面实施创新驱动，科技创新引领发展

围绕公司发展需要和国家环保新要求，公司积极推动技术自强、管理变革、数字转型，编制《关于加强科技创新工作的指导意见》和重点科技创新项目清单，建强创新平台，加大创新投入、创新激励，新增各类科研创新项目 39 项，实施科研课题 16 项，完成“三峡库区城市供水安全保障关键技术与示范”等国家及市级科研课题 4 项。

加快智慧水务建设，建成专业的大数据云平台，实现公司所属 20 余家企业上云，并为市级供水服务平台提供云服务。有序推进智能水厂、污水厂建设，完成九曲河污水厂、大九污水厂、鱼嘴水厂、白洋滩水厂、合川水厂等智能厂改造，智慧水务解决方案效果初显。

（五）企业改革推进有序，积蓄发展内生动力

制定《国企改革三年行动实施方案（2020—2022 年）》，明确提出改革的目标、时间表、路线图，发布对标世界一流管理提升行动实施方案，全面完成阶段性工作目标。对所属污泥处理处

置企业进行整合，以适应公司污泥处置业务发展需要。修订、出台《主业市场拓展激励暂行办法》《关于加快推进市场化用工的指导意见》等制度，系统加强人力资源管理，挖掘人力资源潜力。对公司所属企业全面推行经理层成员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顺利完成咨询公司、渝水环科、远通公司 3 家单位首批职业经理人改革试点工作。研究确定了市场拓展方向、具体工作路径和投后管理，优化了市场拓展工作机制。各项改革举措的有序推进落实，为公司未来稳健发展积蓄了内生动力。

（六）环保主体责任落实有力，积极践行社会责任

2021 年，公司坚持最严格的水质管理，继续深化精细化管理，严格落实“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安全生产责任制，牢牢守住水质红线、安全生产底线，各项生产运营数据稳中向好，供排水水质持续保持优质稳定，全年未发生安全生产行政处罚事件，未发生生产安全主体责任事故，确保了安全生产和环保工作双丰收。持续优化营商环境，不断缩减用水办理时限，增加业务办理方式和渠道，强化客服管理，提升了服务质量和水平。

在保证运营生产的同时，公司积极响应国家节能减排号召，全年污水处理达标排放量 14.1323 亿 m³，COD 削减量近 31.71 万吨，氨氮削减量约 3.08 万吨，总磷削减量约 4,980 吨。

面对河南洪涝灾害，第一时间捐赠 28 吨饮用水等紧缺物资，千里驰援河南卫辉灾后供排水重建；积极参与 2021 年乡村振兴帮扶工作，选送 1 名驻村第一书记，支持完成重庆市石柱土家族自治县桥头镇长沙村水厂工艺改造、排水管网建设，捐赠帮扶资金 50 万元，采购农副产品 45 万元。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随着深入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立足新发展阶段，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生态文明建设正加力推进，以实现减污降碳协同增效为总抓手，以改善生态环境质量为核心，以精准治污、科学治污为工作方针，统筹污染治理、生态保护、应对气候变化，保持力度、延伸深度、拓宽广度，以更高标准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以高水平保护推动高质量发展、创造高品质生活，努力建设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美丽中国。

生态环境保护全面加强，污染防治攻坚战深入打好，水务行业发展迎来了重要战略机遇期、深度变革调整期，政策监管趋严，排放标准提高，市场化改革推进，污水资源化利用成为新的趋势。水务产业的发展逐步向城乡供水一体化、厂网河湖一体化治理转变，由“重水轻泥”向“泥水并重”、“泥水一体”转变，强调提升企业生产经营效率和市场竞争力。如今，水务行业正利用数字化、智慧化，沿产业链纵横拓展提供综合解决方案，在追求高质量发展的新阶段蓬勃发展。

系列政策措施陆续出台。国家发展改革委等五部委印发《关于清理规范城镇供水供电供气供暖行业收费促进行业高质量发展意见的通知》，供水行业市场化积极推进。要求供水企业明确属性定位，合理界定政府、企业、用户的权利义务，加快推进竞争性环节的市场化，提升生产经营的科学化、精细化、规范化水平，有效发挥价格机制激励约束作用，降低城镇经济社会运行基础成本，不断提高产品和服务供给的质量和效率，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国家发展改革委等四部委印发《关于加快推进城镇环境基础设施建设的指导意见》，对生活污水处理等环保领域进行了系统布局和统筹谋划。新模式探索有利于提升城镇环境基础设施建设运营市场化、规模化、专业化水平，培育环保产业新业态。面对新发展形势，公司将积极参与城镇环境基础设施建设，全面推动主营业务高质量发展。

污水资源化利用格局逐步形成。到 2025 年，污水资源化利用政策体系和市场机制基本建立；到 2035 年，形成系统、安全、环保、经济的污水资源化利用格局。将污水经无害化处理达到特定水质标准，作为再生水替代常规水资源，用于工业生产、市政杂用、居民生活、生态补水、农业灌溉、回灌地下水等，并从污水中提取其他资源和能源，对优化供水结构、增加水资源供给、缓解供需矛盾和减少水污染、保障水生态安全具有重要意义。

在既有政策文件基础上，水务市场刚性需求加速释放，市场空间不断拓展，产业规模不断扩大。2021 年国家又相继出台《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的意见》《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规划纲要》《关于印发“十四五”城镇污水处理及资源化利用发展规划的通知》《关于印发关于全面推动长江经济带发展财税支持政策的方案的通知》等政策，重庆市人民政府发布了重庆市筑牢长江上游重要生态屏障“十四五”建设规划（2021—2025 年），市场发展空间得到极大释放。在市场趋势上，全国化、区域化、平台化竞争仍在加剧；在跨界进军持续，产业环保化，产融结合，资源资产化、资产金融化的大背景下，市场集中度将进一步提升。

本公司经营区域主要为重庆市。公司享有重庆市政府授予的供排水特许经营权，占有重庆市主城区约 54%的自来水市场和重庆市约 83%的污水处理市场；公司及合营联营企业共同占有重庆市主城区约 86%的自来水市场和重庆市约 92%的污水处理市场，在重庆地区供排水市场具有显著的区域领先优势。在做好重庆市域内的建设、运营项目同时，公司面向全国的四川、云南、湖北、河南等省市水务环保行业进军，正围绕打造国内一流水务综合服务商的战略目标，坚持新发展理念，强化市场意识，抢抓市场机遇，积极拓展市内外供排水及相关产业市场，加快实现跨区域化发展。

三、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业务情况

1. 供水业务

本公司于 2007 年被重庆市政府授予重庆市主城区城市范围供水特许经营权，期限 30 年。本公司从事自来水业务的非主城区全资子公司拥有重庆市有关区政府所授予的当地特许经营区域内的供水业务特许经营权。公司供水业务主要包括本集团下属水厂以长江、嘉陵江为主要水源，按照自来水常规（或深度）处理工艺对原水进行处理，将符合国家质量标准的自来水通过输配水管网输送到终端用户的全过程。本公司下属企业生产的自来水主要用于满足本集团在已被政府所授权的供水特许经营区域内的生活用水、工商业用水及其他用水的需要。本公司享有向愿意并且已经接受本公司供水服务的用户直接收取水费的权利，水费价格的调整按照一定的程序，经政府物价管理部门批准后执行。

2. 污水处理业务

本公司于 2007 年被重庆市政府授予排水特许经营权，期限 30 年。本公司下属在重庆市内从事污水处理业务的 5 家主要全资子公司也同时拥有本公司排水业务特许经营权实施方案所授予的特许经营权。污水处理业务包括本公司下属主要污水处理企业通过城市污水管网所收集的生活污水、工商业污水、初期雨水及其他污水进行物理、化学及生化处理，达到国家相关环保标准后排放入相应受纳水体的全过程。本公司下属企业所从事的污水处理业务主要用于满足本集团在重庆市政府所授权的特许经营区域内的污水处理，使之符合环保要求，保护长江上游及三峡库区的水体安全。本公司享有在特许经营期限和特许经营区域内提供了充分、连续和合格污水处理服务的条件下向政府收取合理服务费用的权利。公司污水处理业务主要采取政府购买服务并支付费用的方式，污水处理服务结算价格由政府相关部门每 3 年核定一次。此外，本公司在重庆市璧山区、大足区及四川省成都市青白江区、湖北省安陆市等地的污水处理项目亦享有当地政府所授予的特许经营权。

3. 污泥处理处置业务

本公司所属的重庆渝水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等全资及控股子公司主要从事对城镇生活污水处理厂产生的湿污泥进行处理处置的相关业务，通过运用污泥好氧发酵制营养土、污泥协同烧制陶粒、污泥热电联产、污泥热干化等各种工艺技术使污泥经单元工艺组合处理，达到“减量化、稳定化、无害化”的目的。公司污泥处理处置业务主要采取政府（或使用人）购买服务并支付费用的方式，主要服务范围涉及重庆市中心城区、永川区、垫江县、万盛区及四川省成都市青白江区、云南省昆明市主城区等地。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运营管理的污泥处理处置项目的设计能力达 1992 吨/日。

4. 工程施工和其他业务

除上述业务外，公司所属全资及控股子公司还经营：市政公用工程、机电安装工程、房屋建筑等工程施工业务；房屋建筑工程及市政公用工程监理业务；给排水设备制造业务等。

本公司其他业务包括材料销售、管道安装、水表安装等。

四、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特许经营优势。根据《重庆市人民政府关于授予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供排水特许经营权的批复》（渝府〔2007〕122 号）文件，本公司及受本公司控制的供排水企业在股份公司成立之日起的 30 年特许经营期间，在特许经营区域范围内独家从事供排水服务，授权公司在特许经营区域内对向政府提供的污水处理服务和向用户提供的供水服务享有直接收费的权利，并自动享有在重庆实施并购与新建供排水项目的特许经营权。本公司在非主城区从事自来水业务的部分全资子公司拥有重庆市有关区政府所授予的当地特许经营区域内的供水业务特许经营权。根据《重庆

市人民政府关于调整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供排水特许经营权区域范围的批复》（渝府[2020]53号），公司市内污水处理特许经营范围进一步扩大，新增纳入荣昌污水处理厂等19座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水处理服务范围扩大至重庆市全部区县，本地污水处理市场占有率稳居第一。公司为重庆市最大的供排水一体化经营企业，具有厂网一体、产业链完整的优势。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供水企业的制水系统（水厂）26个，生产能力302.55万立方米/日；排水企业投入运行的污水处理厂有107个，污水处理业务日处理能力为424.86万立方米/日；污泥处理系统（含投资新建、受托/租赁运营等）8套，日设计污泥处理处置能力1,992吨。

2. 经营方式和盈利模式优势。本公司所从事的污水处理业务主要采取“政府特许、政府采购、企业经营”的模式，按照“渝府〔2007〕122号”文及《重庆市财政局关于制定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污水处理服务结算价格核定办法的通知》（渝财建〔2009〕607号）的有关规定，污水处理服务结算价格的制定以公司污水处理业务获得合理利润为基础，结算价格标准每三年核定一次，确立了本公司作为污水处理服务提供商与政府作为采购者的市场经济主体关系，也用市场经济规则保证了本公司污水处理服务长期且稳定的合理利润。

3. 财务结构优势：资产负债率较低，财务结构稳健，现金流稳定，具备争取相对较低融资成本的条件，能够为公司发展配合提供较好的资金支持。

4. 运营管理及技术/设备优势。公司致力于为社会提供安全、优质的供排水服务，坚持实施精细化管理、专业化运营，形成了集约化、标准化、专业化、信息化、智能化的运营管理体系。公司生产工艺成熟，供水和污水处理能力持续增长，供排水水质全面达到或优于国家标准。公司立足运营管理实际，拥有一套不可复制、因地制宜的高效管理模式。坚持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不断强化科技支撑，持续推动技术创新，着眼数字化智能化转型，积极推进以大数据、云计算为手段的“智慧水务”建设。公司完善了设备全寿命管控模式，设备可靠性和利用率均有效提高。公司拥有资质良好的专业机构，具有通过国家认监委认可的生活饮用水、水源水、污水、污泥、水处理剂和水处理滤料等总计300余项指标的检测能力，同时充分发挥水质检测、教育科技、远通电子、给水设计、客户服务等5个专业子（分）公司的专业化优势，全方位服务于供排水业务，为公司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强支撑。

5. 人才优势：公司从事供排水业务多年，具有一支较高专业技术及丰富管理经验的稳定供排水管理团队。坚持从成功实践中选拔干部的同时，通过进一步深化公司引进及培养人才制度的改革力度，为公司发展储备了大批具有市场开拓精神、管理创新能力的经营管理人才及掌握自来水供应、污水处理、生物技术等方面的科技创新人才队伍。同时，公司积极进行人才职业发展规划体系建设，通过为员工提供职业发展空间和路径，引导员工发展与公司发展结合起来，充分发挥出人才的基础支撑作用。

6. 坚持科技兴企战略，在致力于提升公司自身科研能力的同时，加强与国内外知名高校、科研院所及环保设备企业的合作，研究行业发展趋势和集团供排水企业的发展需要，推动适宜本地和集团的相关技术和产品的研发、应用与成果转化，依靠科技进步打造公司技术竞争力。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污水处理结算水量148,570.20万立方米，实现污水处理服务收入418,014.70万元，占公司总营业收入的57.64%；公司自来水售水量62,075.41万立方米，实现自来水销售收入169,719.94万元，占公司总营业收入的23.40%；公司污泥处理处置结算量54.19万吨，实现污泥处理处置收入22,211.26万元，占公司总营业收入的3.06%；工程施工及其他业务收入115,279.51万元，占公司总营业收入的15.90%。

（一）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7,252,254,088.48	6,349,599,844.62	14.22
营业成本	4,251,989,395.56	3,578,652,450.71	18.82
销售费用	156,697,071.27	116,465,937.50	34.54
管理费用	1,109,035,246.51	912,277,836.39	21.57

财务费用	40,161,607.96	34,694,144.73	15.76
研发费用	3,428,436.00	4,719,242.00	-27.3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34,704,901.94	2,301,313,982.25	18.8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63,386,638.61	-2,299,146,721.30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0,558,853.32	558,716,617.67	23.60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自来水售水量及污水处理服务结算水量增加所致。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自来水生产量、污水处理服务处理量增加及折旧摊销增加所致。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供水企业周期性水表更换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一是报告期公司收购水投集团污水处理资产相应增加修理费和人工成本；二是去年同期享受疫情社保优惠政策而本期无此项因素；三是去年同期由于疫情影响维修项目较少且未能及时结算，而本期恢复正常维修和结算影响修理费增加；四是社保缴纳基数增加影响人工成本增加。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一是外币汇率波动引起汇兑损益变化所致，报告期外币借款按期末汇率折算发生汇兑收益 6,178 万元，而上年外币借款按上年期末汇率折算发生汇兑收益 627 万元；二是利息支出增加 6,992 万元主要系本期发行 10 亿元公司债及银行借款余额新增 12.51 亿元所致。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研发项目技术服务费用减少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购建供排水、污泥项目导致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及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增加 15.73 亿元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一是债务性融资收到的现金同比增加 4.55 亿元；二是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同比增加 1.62 亿元主要系执行新租赁准则支付租金所致；三是偿还债务及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同比增加 1.44 亿元。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 725,225.41 万元，比上年同期 634,959.98 万元增加 90,265.43 万元，增幅为 14.22%，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639,655.27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16.40%，主要系供排水企业水量增加所致；其他业务收入 85,570.14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0.18%。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污水处理服务	4,180,146,955.68	2,199,371,232.83	47.39	18.84	27.87	减少 3.71 个百分点
自来水销售	1,697,199,383.84	1,264,288,420.72	25.51	9.54	10.01	减少 0.32 个百分点
工程施工及安装	158,177,480.80	136,076,150.15	13.97	11.70	16.02	减少 3.21 个百分点

污泥处理处置	222,112,570.61	175,800,345.88	20.85	6.89	-4.29	增加 9.24 个百分点
其他	138,916,342.28	72,669,510.03	47.69	75.41	112.88	减少 9.21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 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 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 增减 (%)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 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 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 增减 (%)
重庆市	6,150,563,923.81	3,654,496,464.86	40.58	17.13	22.38	减少 2.55 个百分点
四川省	63,553,657.15	48,011,796.37	24.45	-30.98	-31.55	增加 0.62 个百分点
山东省	40,344,367.77	36,282,306.19	10.07	34.95	23.84	增加 8.07 个百分点
贵州省	5,084,287.39	3,666,076.49	27.89	-64.02	-87.13	增加 129.46 个百分点
云南省	87,377,823.59	69,851,452.90	20.06	113.25	65.71	增加 22.94 个百分点
其他	49,628,673.50	35,897,562.80	27.67	-26.03	-25.30	减少 0.71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销售模式情况						
销售模式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 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 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 增减 (%)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1. 污水处理服务收入同比增加主要原因：一是污水处理结算量增加；二是从2020年5月起，污水处理服务收入增值税税率自13%下调至6%。
2. 自来水销售收入同比增加主要原因是自来水售水量增加。
3. 工程施工及安装收入同比增加主要系按新的PPP项目核算准则及相关解释确认PPP项目施工收入所致。
4. 其他收入同比增加主要系对外承接业务增加所致。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
自来水	万 m ³	73,711.09	62,075.41		9.51	9.00	
污水处理	万 m ³	145,449.37	148,570.20		19.67	18.88	
污泥处理处置	万吨	54.19	54.19		64.06	53.56	

产销量情况说明

1. 污水处理销售量超过生产量主要是由于少数污水处理厂的结算水量按保底量计算,因而高于其污水实际处理水量所致。

2. 污泥处理处置量增加主要系上年新投运污泥处理处置项目翘尾影响所致。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 万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自来水销售	电耗	34,122.07	26.99	30,459.26	26.51	12.03	
自来水销售	药剂	3,042.58	2.41	2,497.26	2.17	21.84	
自来水销售	人工	35,574.46	28.14	31,256.75	27.20	13.81	
自来水销售	折旧及摊销	39,667.90	31.37	39,079.66	34.00	1.51	
自来水销售	其他成本费用	14,021.83	11.09	11,630.88	10.12	20.56	
污水处理	电耗	26,342.75	11.98	20,678.25	12.02	27.39	
污水处理	药剂	30,483.56	13.86	26,405.60	15.35	15.44	
污水处理	人工	39,797.70	18.09	30,414.92	17.69	30.85	注 1
污水处理	折旧及摊销	89,862.42	40.86	60,416.03	35.12	48.74	注 2
污水处理	其他成本费用	33,450.69	15.21	34,089.85	19.82	-1.87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注 1: 主要原因: 一是新设公司及收购水投集团污水项目人员成建制增加; 二是去年同期享受疫情社保优惠政策而本期无此项因素以及社保缴纳基数增加。

注 2: 主要系收购水投集团污水项目增加固定资产折旧费、按新租赁准则确认使用权资产增加使用权资产折旧所致。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A.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428,794.53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59.13%；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
1	重庆市财政局	387,078.87	53.37
2	重庆水资源产业股份有限公司高新区自来水分公司	9,448.62	1.30
3	重庆两江新区财政局	8,305.15	1.15

B.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70,829.76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20.84%；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
1	重庆蓝洁广顺净水材料有限公司	6,311.79	1.86
2	重庆田永贸易有限公司	4,540.13	1.34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金额单位:元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金额	变动比例 (%)
销售费用	156,697,071.27	116,465,937.50	40,231,133.77	34.54
管理费用	1,109,035,246.51	912,277,836.39	196,757,410.12	21.57
财务费用	40,161,607.96	34,694,144.73	5,467,463.23	15.76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供水企业周期性水表更换增加所致。

4. 研发投入

(1).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316.90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248.68
研发投入合计	565.58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0.08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43.97

(2). 研发人员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122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	1.89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博士研究生	4
硕士研究生	15
本科	72
专科	24
高中及以下	7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岁以下(不含30岁)	16
30-40岁(含30岁,不含40岁)	55
40-50岁(含40岁,不含50岁)	37
50-60岁(含50岁,不含60岁)	14
60岁及以上	0

(3).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5.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金额单位：元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金额	变动比例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34,704,901.94	2,301,313,982.25	433,390,919.69	18.8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63,386,638.61	-2,299,146,721.30	-1,264,239,917.31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	690,558,853.32	558,716,617.67	131,842,235.65	23.60

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购建供排水、污泥项目导致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及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增加 15.73 亿元所致。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所属市自来水公司转让重庆市主城区西部槽谷地区供水资产影响利润增加 20,076 万元。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2,664,259,579.62	9.11	2,808,188,993.10	11.45	-5.13	
应收款项	1,859,203,137.86	6.36	1,300,502,358.08	5.30	42.96	注 1
合同资产	222,044,113.95	0.76	135,079,390.74	0.55	64.38	注 2
存货	553,691,038.78	1.89	541,852,756.04	2.21	2.18	
投资性房地产	143,180,171.99	0.49	147,902,539.20	0.60	-3.19	
长期股权投资	2,199,183,899.17	7.52	1,675,859,166.11	6.83	31.23	注 3
固定资产	15,033,439,069.41	51.41	12,156,736,831.86	49.55	23.66	
在建工程	1,645,080,853.99	5.63	1,876,786,422.04	7.65	-12.35	
使用权资产	123,211,663.00	0.42			不适用	注 4
短期借款	300,000,000.00	1.03			不适用	注 5
合同负债	737,346,788.25	2.52	875,781,982.16	3.57	-15.81	
长期借款	1,984,514,520.52	6.79	1,184,955,206.30	4.83	67.48	注 6
租赁负债	22,069,606.39	0.08			不适用	注 4
应付债券	3,000,000,000.00	10.26	2,000,000,000.00	8.15	50.00	注 7

其他说明

注 1：主要系新增应收资产转让款 4.20 亿元所致。

注 2：主要原因一是未结算污水处理量增加；二是污泥处理处置量尚未与区县财政结算确认。

注 3：主要原因一是投资设立联营企业增加股权投资 1.39 亿元；二是收购重庆市二次供水有限责任公司其他股东股权增加股权投资 2.23 亿元；三是确认被投资企业权益变动增加 1.77 亿元。

注 4：主要系本期实行新租赁准则所致。

注 5：主要系本期新增银行流动资金借款所致。

注 6：主要系本期新增银行项目借款所致。

注 7：主要系本期发行 10 亿元公司债所致。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总体情况：

1.1 自来水行业：

2020 年全国城市供水总量 629.5 亿立方米，其中，生活用水 348.5 亿立方米，人均生活用水 65.5 吨，用水普及率 99.0%。

项目	1990	1995	2000	2010	2015	2020
全年供水总量（亿立方米）	382.3	481.6	469.0	507.9	560.5	629.5
生活用水（亿立方米）	100.1	158.1	200.0	238.8	287.3	348.5
人均生活用水（吨）	67.9	71.3	95.5	62.6	63.7	65.5
用水普及率（%）	48.0	58.7	63.9	96.7	98.1	99.0

（数据来源：《中国统计年鉴 2021》）

1.2 污水处理行业：

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截至 2020 年，城市污水日处理能力为 20,405.1 万立方米，城市排水管道长度 80.27 万公里。根据国家住房和城乡建设部《2020 年城乡建设统计年鉴》，截至 2020 年，全国城市污水处理厂数为 2,618 座，污水处理能力为 19,267.1 万立方米/日；全国县城污水处理厂数为 1,708 座，污水处理能力为 3,770 万立方米/日。2020 年全国城市污水排放量为 5,713,633 万立方米，污水年处理量为 5,572,782 万立方米，污水处理率 97.53%；全国县城污水排放量为 103.76 亿立方米，污水年处理量为 98.62 亿立方米，污水处理率 95.05%。2020 年全年全国城市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的固定资产投资额为 2,114.8 亿元，污水处理厂处理能力新增 1,404 万立方米/日；全国县城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的固定资产投资额为 560.9 亿元，污水处理厂处理能力新增 183 万立方米/日。

2、水务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2.1 报告期内供排水产能情况

板块	产能	变化额
自来水供应（万 m ³ /日）	302.55	58.1
污水处理（万 m ³ /日）	424.855	67.905

2.2 销售信息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板块	销售收入	成本	毛利率(%)	同比变化(%)
自来水供应	169,719.94	126,428.84	25.51	销售收入同比增加 9.54, 成本同比增加 10.01, 毛利率同比减少 0.32 个百分点
污水处理	418,014.70	219,937.12	47.39	销售收入同比增加 18.84, 成本同比增加 27.87, 毛利率同比减少 3.71 个百分点

2.2.1 自来水供应板块

(1) 各地区平均水价、定价原则及报告期内调整情况

地区	平均水价	定价原则	报告期内调整情况	调价机制（如有）
重庆市主城区	2.7801	《重庆市物价局关于规范主城区城市供水价格分类管理的通知（渝价〔2015〕278号）》及《重庆市物价局关于建立主城区居民用水阶梯价格制度的通知（渝价〔2015〕279号）》	无	因物价水平上升导致公司供水成本上升，而不能达到供水企业合理利润水平时，公司可向政府主管部门提出水价调整申请，并接受政府有关部门审核。水价的调整依照法定程序，由本公司事先提出调价申请，履行听证程序后，由政府批准执行。
重庆市合川区	2.9879	《重庆市合川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实施调整合川城区自来水价格改革的通知（合川发改发〔2017〕122号）》	无	同上
重庆市万盛经济技术开发区	2.8235	《重庆市万盛经济技术开发区发展改革局关于万盛城区居民用水价格调整及建立居民用水阶梯价格制度的通知（万盛发改价发〔2015〕27号）》及《重庆市万盛经济技术开发区发展改革局关于调整非居民用自来水价格的通知（万盛发改价发〔2015〕19号）》	无	同上
重庆市江津区	3.0612	江津区发改委文件《关于规范江津区自来水公司自来水销售价格的通知》（津发改委〔2018〕70号）、《关于建立城镇居民用水阶梯价格制度的通知》（津发改委〔2016〕89号）文件	无	同上

(2) 各客户类型平均水价、定价原则及报告期内调整情况

客户类型	平均水价	定价原则	报告期内调整情况	调价机制（如有）
居民用水	2.5739	公司的自来水业务主要集中在重庆主城区及重庆市合川区、万盛经济技术开发区、江津区，其定价原则详见上表。	无	因物价水平上升导致公司供水成本上升，而不能达到供水企业合理利润水平时，公司可向政府主管部门提出水价调整申请，并接受政府有关部门审核。水价的调整依照法定程序，由本公司事先提出调价申请，履行听证程序后，由政府批准执行。
非居民生活用水	3.2557	同上	无	同上

特种用水	2.5848	同上	无	同上
------	--------	----	---	----

(3) 自来水供应情况

生产量 (万 m ³)	同比变化 (%)	销售量 (万 m ³)	同比变化 (%)	产销差率 (%)
73,711.09	9.51	62,075.41	9.00	15.79

2.2.2 污水处理板块

主要水价标准、定价原则及报告期内调整情况

地区	客户	水价	定价原则	报告期内调整情况	调价机制 (如有)
重庆市	重庆市财政局	2.98	根据《渝府〔2007〕122号》文及《重庆市财政局关于核定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污水处理服务结算价格的实施办法》(渝财建〔2009〕607号)的有关规定核定。	无	污水处理服务结算价格标准由重庆市财政局或其受托机构每三年核定一次。
成都市青白江区	成都青白江区水务局	2.326	按照成都市青白江区水务局与成都汇凯所签订《特许经营权合同》及《污水处理服务协议》的相关规定核定	无	按照《特许经营权合同》及《污水处理服务协议》的相关规定,距上次调价两年以上(含两年)或污水处理可变成成本上涨(或者下降)超过6%的,可申请调整。
重庆市大足区	重庆市大足区财政局	3.86	按照重庆市大足区人民政府大足府〔2016〕12号文批复同意的《重庆市大足区清溪水务有限公司污水处理特许经营权实施方案》及《重庆市大足区清溪水务有限公司污水处理服务结算价格实施办法》执行。	无	根据《重庆市大足区清溪水务有限公司污水处理特许经营权实施方案》及《重庆市大足区清溪水务有限公司污水处理服务结算价格实施办法》规定,污水结算价格每三年核定一次
重庆市两江新区	重庆市两江新区(重庆两江新区水土高新技术产业园建设投资有限公司、重庆两江	2.98	根据《重庆两江新区水土高新技术产业园污水处理政府购买服务协议》《重庆两江新区龙兴工业园污水处理政府购买服务协议》《重庆两江新区鱼复工业园污水处理政府购买服务协议》的有关规定,政府方采购服务费用由两部分组成,即基础服务费和特殊服务费。其中,基础服务费按照重庆市财政局核定的其采购本公司在重庆市范围内(不含本协议特许范围)提供生活污水处理服务的综合结算期价格执行,按季支付;特殊服务费为本公司污水项目提供的处理工业污水等特殊服务在基础服务价格基础上加收的服务费用部分,	详见定价原则	详见定价原则

<p>新区鱼复工业园建设投资有限公司、重庆两江新区龙兴工业园建设投资有限公司)</p>		<p>按“特殊服务新增成本(包括但不限于新增工艺设施的折旧、修理费和新增药耗成本)+税费+合理利润(按本公司提供特殊服务新增投资的投资收益率 10%核定)”的 50%确定,按年支付,补贴时限暂定三年(三年后另行协商确定特殊服务费价格)。</p> <p>2021 年 3 月,本公司与重庆两江新区建设管理局签订《重庆两江新区鱼复、龙兴、水土园区污水处理政府购买服务协议》(以下简称新协议),新协议明确本公司获得水土污水处理厂、复盛污水处理厂、果园污水处理厂在两江新区提供污水处理服务特许经营权并依据此项特许经营权向重庆两江新区建设管理局提供污水处理服务,购买服务期限自本协议生效之日(以上一轮购买服务终止时间次日生效)起至“渝府〔2007〕122 号”文规定的乙方特许经营权期限届满之日止。污水处理服务费结算价格参照《重庆市财政局关于制定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污水处理服务结算价格核定办法的通知》(渝财建〔2009〕607 号)文件规定,由重庆两江新区建设管理局委托中介审计机构每 3 年核定一次价格,首期价格核定期为协议签订前三个年度,重庆两江新区建设管理局在签订协议后 6 个月内应完成首期价格核定。污水处理费按季度支付,如当期污水处理服务结算价格未核定,则参照最近一期执行的结算价格支付,差额于当期结算价格核定之日起 60 日内补齐或扣还。对于结算期内本公司缴纳的未纳入结算价格的企业所得税、增值税及附加,重庆两江新区建设管理局审定后据实予以补足。自按新协议结算之日起,公司与重庆两江新区所属水土高新技术产业园、鱼复工业园、龙兴工业园分别签订的《污水处理政府购买服务协议》终止。</p>		
---------------------------------------------	--	--------------------------------------------------------------------------------------------------------------------------------------------------------------------------------------------------------------------------------------------------------------------------------------------------------------------------------------------------------------------------------------------------------------------------------------------------------------------------------------------------------------------------------------------------------------------------------------------------------------------------------------------------------------------------------------------------------------------------	--	--

重庆市璧山区	重庆市璧山区财政局	2.77	按照《重庆市璧山区人民政府关于授予重庆市璧山区碧清水务有限公司污水处理、再生水、垃圾渗滤液特许经营权的批复》（璧山府〔2018〕92号）文批复，污水处理服务费用应覆盖公司污水处理业务的合理成本+税金和（或）法定规费+合理利润。其中，合理利润为碧清公司提供污水处理服务所应获取的合理收益，包括该等业务的净资产收益及通过效率管理等措施所实现的盈利，净资产收益率按 7%核定。	无	价格每 3 年核定一次。首期污水处理（即自碧清公司取得特许经营权之日起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结算价格（不含污泥及运输处置费用）按现行市财政局采购本公司污水处理服务结算价格 2.77 元/立方米执行。第二期及以后各期结算价格按所确定的核价原则核定。
--------	-----------	------	-------------------------------------------------------------------------------------------------------------------------------------------------------------------------------------------	---	-------------------------------------------------------------------------------------------------------------------------------------

2.3 主要采水点水源水质情况

本集团下属自来水厂主要集中在重庆市主城区，其水源主要来源于长江、嘉陵江。重庆市生态环境监测中心定期发布的《重庆市国家考核城市集中式生活饮用水水源水质状况》显示，2021 年集团所属 14 个集中式生活饮用水源的水质达标率均为 100%。

(五) 投资状况分析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2021年9月,本公司设立控股子公司川渝高竹水务发展有限公司,截止2021年12月31日已出资4,500.00万元,本年度已纳入本集团合并范围。

2021年5月,本公司设立控股子公司重庆水务集团沙沱环境治理有限公司,截止2021年12月31日已出资4,900.00万元,本年度已纳入本集团合并范围。

2020年11月,本公司全资子公司重庆市排水有限责任公司认缴出资100万元设立全资子公司重庆港城污水处理有限公司,2021年1月已完成实际出资。

2021年2月,本公司全资子公司重庆市排水有限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重庆茶园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截止2021年12月31日已出资6,715.41万元,本年度已纳入本集团合并范围。

2021年1月,本公司全资子公司重庆市排水有限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重庆西彭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截止2021年12月31日已出资2,362.48万元,本年度已纳入本集团合并范围。

2021年1月,本公司全资子公司重庆市排水有限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重庆土主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截止2021年12月31日已出资6,212.10万元,本年度已纳入本集团合并范围。

2021年1月,本公司全资子公司重庆市渝西水务有限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重庆市荣昌区荣泉水务有限公司,截止2021年12月31日已出资2,774.99万元,本年度已纳入本集团合并范围。

2021年1月,本公司全资子公司重庆市渝西水务有限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重庆市双桥双泉水务有限公司,截止2021年12月31日已出资3,533.07万元,本年度已纳入本集团合并范围。

2021年1月,本公司全资子公司重庆市豪洋水务建设管理有限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重庆市秀山县渝秀排水有限责任公司,截止2021年12月31日已出资7,816.44万元,本年度已纳入本集团合并范围。

2021年1月,本公司全资子公司重庆市豪洋水务建设管理有限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重庆市酉阳县渝清排水有限责任公司,截止2021年12月31日已出资3,933.27万元,本年度已纳入本集团合并范围。

2021年1月,本公司全资子公司重庆市豪洋水务建设管理有限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重庆市碧海排水有限责任公司,截止2021年12月31日已出资1,094.56万元,本年度已纳入本集团合并范围。

2021年1月,本公司全资子公司重庆市豪洋水务建设管理有限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重庆綦水清排水有限责任公司,截止2021年12月31日已出资6,445.28万元,本年度已纳入本集团合并范围。

2021年11月,本公司设立控股子公司安宁市渝宁水务有限责任公司,截止2021年12月31日尚未出资,安宁市渝宁水务有限责任公司尚未开展业务。

截止报告披露日,本公司及全资子公司重庆公用事业建设有限公司共出资2,436万元,与外部单位共同出资设立重庆沙坪坝三峡水环境综合治理有限责任公司,本公司及子公司合计持股24.36%。

2021年4月,本公司全资子公司重庆市自来水有限公司出资85.15万元收购重庆市二次供水有限责任公司其他股东股权,持股比例由13.33%增加至41.25%。

2021年8月,本公司第一笔出资2,450万元,与水务环境集团共同出资设立重庆分质供水有限公司,本公司持股49%。

2021年10月,本公司出资3,900万元,与外部单位共同出资设立郸城县中州供水有限公司,本公司持股39%。

2021年11月,本公司与长江环保集团共同设立重庆三峡排水管网有限公司,本公司持股40%,重庆三峡排水管网有限公司尚未开展业务。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证券简称	初始投资成本 (元)	报告期内 购入	报告期内 售出	期末账面值 (元)	投资收益 (元)	公允价值变动 (元)	资金来源
光大银行	10,501,120.40	0	0	19,666,707.24	1,243,978.47	9,165,586.84	自有资金
中国银河	1,945,423.00	0	0	21,769,283.37	427,993.06	19,823,860.37	自有资金
重庆农商行	200,000,000.00	0	0	481,250,000.00	27,750,000.00	281,250,000.00	自有资金

4. 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重庆市自来水有限公司

重庆市自来水有限公司系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均为 56,336.56 万元，主要从事自来水的生产与供应及相关业务。报告期内，市自来水公司主要在重庆市主城区范围内从事自来水的生产与供应。截止报告期末，该公司总资产 606,962.42 万元，净资产 390,996.79 万元；报告期实现营业总收入 124,613.97 万元，净利润 35,637.84 万元。

2. 重庆市排水有限公司

重庆市排水有限公司系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均为 126,220.96 万元，主要从事污水处理厂的营运管理及相关业务。报告期内，重庆市排水有限公司主要在重庆市主城区范围内从事城市生活污水处理业务。截止报告期末，该公司总资产 513,786.10 万元，净资产 232,156.23 万元；报告期实现营业总收入 86,134.22 万元，净利润 0 万元。

3. 重庆中法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重庆中法水务投资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均为 26,500 万美元，主要经营供排水项目及其相关业务投资，本公司持有其 50% 的股权。截止报告期末，该公司总资产 569,926.08 万元，净资产 298,941.62 万元（含少数股东权益）；报告期实现营业收入 163,045.33 万元，净利润 30,397.90 万元（含少数股东损益）。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随着生态环境保护全面加强，政策监管趋严，排放标准提高，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实现碳达峰、碳中和任务仍然艰巨。水务行业发展迎来了重要战略机遇期、深度变革调整期，市场化改革推进，污水资源化利用成为新的趋势。水务产业的发展逐步向城乡供水一体化、厂网河湖

一体化治理转变，由“重水轻泥”向“泥水并重”、“泥水一体”转变，强调提升企业生产经营效率和市场竞争力。如今，水务行业正利用数字化、智慧化，沿产业链纵横拓展提供综合解决方案，在追求高质量发展的新阶段蓬勃发展。

我国水务行业正处于市场化改革进程中，混合所有制改革的探索与实践，已成国企改革的重要突破口。近几年，诸多实力雄厚的国资入局环保产业，包括三峡集团、中国葛洲坝集团、中电建、中交建、中广核等，加剧整个行业的竞争和整合，形成国企央企主导投资、民企专注细分市场技术的新格局，混合所有制成为环保行业的重要标志。在当前“长江经济带”、“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等国家战略下，部分央企作为“国家队”主导行业格局，专业化细分的专业性企业提供服务，行业生态圈正在重新建立，规模效应明显，部分实力强的企业通过并购实现快速增长，行业集中度将提升。

在行业形势上，我国水务行业在“水十条”、中央环保督察、“十四五”规划、管网建设、智慧水务、碳中和、污泥无害化处理、农村人居环境、碧水保卫战、绿色金融等一系列行业热点的推动下，行业发展迅速。但同时，《排污许可提质增效行动计划（2022-2024年）》（征求意见稿）、《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五年行动方案（2021-2025年）》、《“十四五”节水型社会建设规划》等一大批重要政策和文件为行业发展指明了方向，推动行业高质量、可持续发展。

在产业趋势上，伴随国家对生态环境保护的重视，特别是国内经济社会发展向绿色低碳转型，环保产业市场空间巨大，将继续保持快速发展态势。在环保产业强监管形势下，部分投资者呈出转型趋势，环保产业市场具有较好投资并购机遇。国企改革三年行动全面启动，混合所有制、市场化经营机制等改革将继续深化。重庆市委、市政府对生态环境保护和环境产业发展高度重视，公司在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一区两群”协调发展中，在污水厂网一体、城乡供水一体化等领域，拥有良好市场机遇。

在市场趋势上，水务行业竞争环境正发生变化，市场化进程持续加快，竞争激烈。央企、地方龙头企业等积极进入“清水绿岸”、“水体治理”、“厂网一体”项目，特许经营权外配置资源也十分艰难。同时，水务行业发展进入低水量增长、低价格运营的“双低”通道，环保安全监管趋严，极端气候、突发事件时有发生，行业正加速向质量效率型增长转变，更加注重内涵式、创新型高效发展。未来跨区域竞争将越来越激烈，市场份额也将向管理先进、技术领先和运营高效的具有核心竞争力的专业化企业倾斜。

（二）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学笃用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聚焦早日建成具有核心竞争力的国内一流水环境综合服务商的发展定位，坚持内涵式增长和规模化发展主线，坚定不移做专做精做优供水、排水、污泥主业，切实提升战略思维、创新驱动、市场驾驭、精雕细琢能力，力争至2025年末，资产规模达到500亿元，营收突破100亿元，供排水总规模达到930万 m^3 /日以上，日污泥处理处置能力达到4,680吨。

（三）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22年力争实现营业收入73.50亿元，实现净利润19.37亿元。完成重庆市第3号总河长令、市级重点工程、对标世界一流、国企改革三年行动等既定目标任务。确保供排水生产运行平稳有序，主要经济指标稳中有序。供水漏损率控制在10%以下，供排水水质100%达标，坚决防范安全生产责任事故和环保事件发生。

（四）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 主要原材料的供应风险：本公司下属的各水厂的原水主要取自长江和嘉陵江，水源水质达到国家颁发的《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二类水质标准。但重庆市一年四季雨量分配不均，洪水期和枯水期都将增加取水成本和水体净化成本。除此之外，极端天气及突发性水污染事件，对以原

水为主要原材料的本公司也将构成一定的风险。公司将加强对源水水质预警，同时积极制定和完善源水“水源互调、两江互济”方案，并加强工艺调控，确保风险在可控范围。

2. 水价不能及时调整的风险：因物价水平上升导致公司供水成本上升，而不能达到供水企业合理利润水平时，公司可向政府主管部门提出自来水价调整申请，并接受政府有关部门审核。水价的调整依照法定程序，由本公司事先提出调价申请，履行听证程序后，由政府批准执行。因此，公司存在供水业务成本上升而水价不能及时得到调整的风险。

公司污水处理服务的主要结算模式可概括为“政府特许、政府采购、企业经营”，由重庆市财政局采购本公司污水处理服务的结算价格每3年核定一次，前5期污水处理结算价格分别为：3.43元/m³→3.25元/m³→2.78元/m³→2.77元/m³→2.98元/m³，公司存在未来结算价格向下调整而导致的经营和效益风险。同时，每个价格核定定期满前，结算价格原则上不得进行临时性调整，除非因特殊原因并得到市政府的正式批准。因此本公司存在污水处理服务成本上升而污水处理服务价格不能在各价格核定期中及时得到调整的风险。

公司将加强与政府相关部门的衔接，密切注意成本上升对公司效益的影响，及时启动价格调整申报工作。

3. 我国自来水行业目前的整体技术标准接近和达到国际发达国家的水平，自来水质量标准也与WHO、日本和美国等标准相当。目前本公司各水厂的出厂水质全面达到《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GB5749-2006）要求。随着市民对水质需求的提高和环境保护标准加强，本公司仍然面临产业升级而增加改造投资、处理成本上升风险的风险；同时，本公司面临因地方政府对自来水厂规划布局进行调整而相应进行新建扩建水厂、关停部分小水厂、取水头部迁移、管网互联互通优化建设而增加投资的风险；此外根据海绵城市、数字化城市管理要求，本公司面临管网改造、信息化技术设施建设而增加投资的风险。

国家对水环境管理、水生态环境安全，包括饮用水水源安全、重点流域水污染防治等方面提出了具体目标和行动措施，落实长江大保护的要求，水污染防治计划、黑臭水体治理、“两江四岸”综合整治项目的实施，对长江、嘉陵江等重要流域水体范围新建、扩建污水处理厂的排放标准提出更高要求，对污水处理厂及其周边的环境影响要求也更严格。公司现有污水处理业务特许经营区域内，厂网河一体化水污染治理模式的推进，存在管网新建及改造、初期雨水收集处理、堤岸建设、提标改造及环保附属设施等新项目投资机会，也面临众多社会投资者争夺市场份额的风险。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工程实施后，本公司面临污水处理成本上升风险；此外，公司还面临因污泥处置主体责任落实不到位、污泥处置不及时而导致污水处理厂出水水质超标的风险。公司将积极面对国家及地方政策变化，在争取保持现有的区域市场竞争优势的基础上，积极参与长江大保护、厂网河一体化治理、城乡供水一体化等相关项目的市场竞争，拓展业务范围，提升产能；同时公司将合理安排技术更新改造资金，确保供排水水质符合国家相关行业标准要求。

4. 汇率波动风险：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拥有两类外币借款，其中日本海外经济协力基金贷款转贷7,549,041,000.00日元，法国政府贷款转贷7,078.51欧元。2019年、2020年及2021年外币借款因汇率波动给本集团带来的汇兑净收益分别为-21,594,951.58、6,271,529.03、61,780,813.57元。人民币兑换上述外币汇率的波动所产生的汇兑损益将对公司的财务费用及利润总额产生影响。

5. 环保风险：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日趋完善，环保督查不断强化，环保执法更为严格，污水处理企业确保达标排放责任加大，公司可能面临增加经营成本或违法成本的风险。为此公司将坚持依法合规经营，加快相关供排水项目建设，加强运营管理和质量控制，做好突发性事件应对工作，提升供排水安全保障能力，确保污水处理达标排放，防范和控制环保风险。

6. 税收风险：《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完善资源综合利用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1年第40号），纳税人从事《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2022年版）》2.15“污水处理厂出水、工业排水（矿井水）、生活污水、垃圾处理厂渗透（滤）液等”项目、5.1“垃圾处理、污泥处理处置劳务”、5.2“污水处理劳务”项目，可适用本公告规定的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也可选择适用免征增值税政策；已经选定，36个月内不得变更。按财税〔2021〕40号文“已享受本公告规定的增值税即征即退或者免征增值税政策的纳税人，因违反税收、环境保护的法律法规受到处罚（警告、通报批评或单次10万元以下罚款除外）的，自处罚决定作出的当月起6个月内，不得享受本公告规定的增值税即征即退或者免征增值税的政策。如纳税人连续12个月内发生两次上述处罚，自第二次处罚决定作出的当月起36个月内不得享受本公告规定的

增值税即征即退或者免征增值税的政策。”公司可能存在因不符合财税〔2021〕40号公告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或者免征增值税的相关条件，无法完全享受到增值税优惠政策的风险。公司将加强经营管理，强化风险管控，竭力规避税收风险。

7.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国家发展改革委等部门关于清理规范城镇供水供电供气供暖行业收费促进行业高质量发展意见的通知（国办函〔2020〕129号）》（以下简称“通知”）文件要求，供水企业的部分用户工程项目收费将会被取消，由供水企业自行建设并纳入企业经营成本。“通知”中要求“加快完善价格形成机制”，公司将积极配合供水价格主管部门尽快建立供水价格机制，同时将按照“渝府〔2007〕122号”文的相关规定，适时向政府有关部门提出水价调整申请。

(五)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中国证监会有关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要求持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健全公司治理规章，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公司经营运作的规范有序。

1. 股东与股东大会：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要求通知、召开股东大会；严格执行关联事项关联股东均回避制度，并充分做好关联事项的信息披露。切实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利。报告期内，公司召开了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和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2. 董事与董事会：公司董事会由 7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人。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董事会在任董事 7 名。报告期内公司董事均能忠实、诚信、勤勉地履行职责，未发生无故不到会，或连续 2 次不参加会议的情况。公司董事会下设的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正常运作，对会议议案认真研究、审议，为董事会决策提供意见或建议。独立董事在工作中勤勉尽责，维护全体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报告期内，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 32-33 次会议，第五届董事会第 1-13 次会议。

3. 监事与监事会：公司监事会由 5 名监事组成，其中有 2 名职工代表监事。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监事会在任监事 5 名。公司监事会按照《公司章程》和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对公司经营、财务和董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监事忠实、诚信、勤勉地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公司召开了第四届监事会第 17 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 1-5 次会议。

4. 公司与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重庆德润环境有限公司及公司股东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按《公司法》要求依法行使出资人的权利并承担义务，公司与其实行人员、资产、财务分开，机构、业务独立，各自独立核算、独立承担责任和风险，公司的重大决策均通过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依法作出。

5. 信息披露与透明度：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定和要求，积极做好各项定期报告和临时公告的披露工作，不存在相关信息披露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等情形。

6. 关联交易及同业竞争

公司控股股东重庆德润环境及公司第二大股东水务环境集团均按有关规定就避免同业竞争、规范关联交易做出相关承诺，承诺内容及报告期内履行承诺的情况详见公司 2021 年年报“第六节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本公司现有的关联交易属于必要的交易，有利于本公司开展业务并保证本公司正常经营。对于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本公司在《公司章程》和《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中规定了关联交易的回避制度、决策权限、决策程序等内容，并在实际工作中充分发挥独立董事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作用，以确保关联交易价格的公开、公允、合理，从而保护股东利益。

7. 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制定、实施情况：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的相关规定，经 2011 年 12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 11 次会议对公司原《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进行了修订。报告期内，公司按照该制度要求，根据相关重大事项及其进展情况，做好了定期报告等内幕信息保密工作，维护了公司信息披露的公平原则，切实保护了公司股东的合法权益。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独立性的具体措施，以及影响公司独立性而采取的解决方案、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1-03-08	上交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2021-03-09	<p>本次会议决议主要内容：（一）审议《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p> <p>1.01 选举郑如彬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2 选举廖高尚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3 选举付朝清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4 选举黄嘉颖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上述公司非独立董事任期三年，从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p> <p>（二）审议《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p> <p>2.01 选举张智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2 选举傅达清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3 选举石慧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上述公司独立董事任期三年，从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p> <p>（三）审议《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第五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p> <p>3.01 选举苏恩宇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 3.02 选举曹婧女士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 3.03 选举黄菁女士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 上述公司监事任期三年，从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p> <p>（注 1）</p>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1-04-28	上交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2021-04-29	<p>本次会议决议主要内容：审议通过：</p> <p>（一）关于审议《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p> <p>（二）关于审议《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p> <p>（三）关于审议《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p> <p>（四）关于审议《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预算执行情况》及 2021</p>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五）审议《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六）关于审议《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七）审议《关于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年报审计机构的议案》 （八）审议《关于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注 2）
--	--	--	--	----------------------------------------------------------------------------------------------------------------------------------------------------------------------------------------------------------------------

注 1：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9 日披露的《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临 2021-011）

注 2：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披露的《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临 2021-026）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郑如彬	董事、总经理(离任)	男	54	2017-08-10	2021-03-08					107.47	否
郑如彬	董事、董事长	男	54	2021-03-08							否
廖高尚	董事、总经理	男	43	2021-03-08						28.7	否
付朝清	董事、党委副书记	男	48	2021-03-08						23	否
黄嘉颖	董事	男	47	2021-03-08							是
张智	独立董事	男	61	2021-03-08						6.75	否
傅达清	独立董事	男	55	2021-03-08						7.5	否
石慧	独立董事	女	50	2021-03-08						8	否
苏恩宇	监事、监事会主席	男	47	2021-03-08						28.7	否
曹婧	监事	女	39	2021-03-08							是
黄菁	监事	女	38	2021-03-08							是
张颖	职工监事	女	45	2017-09-15						41.28	否
王绍华	职工监事	男	52	2021-03-08						26.71	否
庞子山	副总经理	男	48	2017-08-10						91.1	否
张东	副总经理	男	40	2021-03-08						23	否
代伟	副总经理	男	52	2021-03-08						23	否
吕祥红	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男	50	2017-08-10						91.01	否
王宏	董事(离任)	男	44	2017-09-15	2021-03-08						是
张展翔	董事(离任)	男	66	2014-04-28	2021-01-29						是
张勤	独立董事(离任)	男	64	2014-04-28	2021-03-08					2.5	否
程源伟	独立董事(离任)	男	56	2014-04-28	2021-03-08					2.75	否
余剑锋	独立董事(离任)	男	51	2014-04-28	2021-03-08					2.75	否

苗琼	监事（离任）	女	42	2017-09-15	2021-03-08	100	100	0			是
张景	监事（离任）	女	39	2017-09-15	2021-03-08						是
吴小明	职工监事（离任）	男	59	2017-09-15	2021-03-08					34.84	否
周智强	副总经理（离任）	男	58	2010-09-27	2021-03-08					73.91	否
曾庆武	副总经理（离任）	男	59	2010-09-27	2021-03-08					42.05	否
合计	/	/	/	/	/	100	100	0	/	665.02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郑如彬	1989年7月至1995年5月任交通部第二航务工程局二公司202施工处技术员、工程项目部副经理（1993年1月担任施工处主任）。1995年5月至1999年5月任交通部第二航务管理局二公司副经理兼温州分公司经理。1999年5月至2001年7月任中国港湾建设（集团）总公司第二航务工程局第二工程公司经理（法定代表人）。2001年7月至2003年6月任重庆市市政管理委员会副总工程师（2001年12月兼任道路桥梁管理处处长）。2003年6月至2017年7月任重庆市市政管理委员会党组成员、副主任。2017年7月起任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2017年8月起任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第三届董事会董事、总经理；2017年9月15日起任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总经理；2019年2月至2021年5月任重庆中法环保研发中心有限公司董事长；2021年1至3月任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第四届董事会董事、总经理；2021年3月起任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第五届董事会董事、董事长。
廖高尚	2014年12月至2018年3月任重庆市人民政府办公厅正处级机要秘书。2018年3月至2021年1月任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工会主席兼保密总监、集团本部党总支书记。2021年1月起任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2021年3月起任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付朝清	2011年7月至2017年5月任重庆市三峡水务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代总经理。2017年5月至2021年5月任重庆市三峡水务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执行董事（法人代表）。2021年1月起任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2021年2月起兼任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保密总监；2021年3月起任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工会主席。
黄嘉颖	2007年7月至2011年8月任苏伊士环境集团亚洲项目总监。2008年8月至2021年5月任重庆苏渝实业发展有限公司监事。2011年9月至2012年12月任中法水务投资有限公司高级业务总监。2013年1月至2017年12月任中法水务投资有限公司业务拓展部副总裁。2014年4月至2017年9月任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2015年10月至2018年6月兼任苏伊士新创建水务运营财务总监。2018年7月至2022年1月任苏伊士（亚洲）有限公司高级副总裁。2020年4月至2021年1月任重庆德润环境有限公司监事。2021年2月起任重庆德润环境有限公司董事及副董事长；2021年3月起任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21年5月起任重庆苏渝实业发展有限公司董事及董事长；2022年2月起任苏伊士新创建有限公司苏伊士亚洲地区项目高级副总裁。
张智	2000年5月至2019年12月任重庆大学城市建设与环境工程学院教授（期间2000年5月至2018年3月任重庆大学城市建设与环境工程学院副院长）。2019年12月起任重庆大学环境与生态学院教授；2021年3月起任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傅达清	2015年3月起任泰和泰（重庆）律师事务所律师；2021年3月起任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石慧	2013 年 12 月起任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重庆分公司总经理；2021 年 3 月起任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苏恩宇	2013 年 11 月 2018 年 10 月任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党委工作部主任。2016 年 1 月至 2020 年 6 月兼任重庆市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2018 年 10 月至 2021 年 1 月任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纪委委员、党群工作部主任、机关党总支书记。2021 年 1 月起任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2021 年 3 月起任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监事。
曹婧	2014 年 6 月至 2017 年 3 月任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法务审计部（监事办）主管；2017 年 3 月至 2021 年 4 月任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法务审计部（监事办）高级（一级）主管；2021 年 4 月起任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法务审计部（监事办）副总经理；2021 年 3 月起任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黄菁	2015 年 8 月至 2016 年 12 月任重庆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战略投资部主管。2017 年 1 月起任重庆德润环境有限公司投资发展部投资副总监（其间：2018 年 10 月起任重庆德润环境有限公司投资发展部负责人（主持工作）兼人力资源部门负责人；2018 年 1 月起兼重庆德润启航环境治理有限公司职工监事；2018 年 11 月起兼成都德润锦隆环境治理有限公司董事；2020 年 8 月起兼重庆德润新邦环境修复有限公司董事）；2021 年 3 月起任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2021 年 12 月起任德润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
张颖	1998 年 9 月至 2002 年 7 月历任重庆南岸区房管局上新街房管所行政办公室干部、行政办公室科员。2002 年 7 月至 2010 年 2 月历任重庆市南岸区纪委（监察局）执法监察室、党风廉政室、教育研究室等部室科员、副主任科员、副主任（正科级）。2010 年 2 月至 2016 年 9 月历任重庆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纪委综合处（案件审理处）主任科员、副调研员、副处长。2016 年 9 月至 2016 年 12 月任中共重庆市纪委驻市国资委纪检组办公室副主任。2016 年 12 月至今历任中共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纪律检查委员会副书记、纪委委员、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纪检监察部部长；2017 年 9 月起任本公司监事会职工监事；2019 年 12 月起任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纪律检查委员会副书记、纪委委员、重庆水务集团纪律检查室主任、职工监事。
王绍华	2003 年 9 月至 2016 年 2 月在重庆天府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先后任三汇一矿会计、劳动和社会保险科副科长、三汇三矿财务科长，物资供应分公司财务科长兼财务劳动保险科科长，重庆天府矿业有限责任公司纪委办、监事办、审计监察室副主任，纪委办、监事办、审计监察室主任，产权部部长、财务部部长。2016 年 2 月至 2017 年 3 月先后任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纪委委员、监察室副主任，重庆市渝水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党支部副书记、监事。2017 年 3 月至 2018 年 5 月先后任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纪委委员、监察室副主任，重庆市渝水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党支部副书记、监事，重庆市自来水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监事、工会主席。2018 年 5 月至 2020 年 8 月先后任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法务部（监事办）副部长（副主任）兼重庆中法水务投资有限公司、重庆中法供水有限公司、重庆中法唐家沱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四川金易管业有限公司、重庆蓝洁自来水材料有限公司、中州水务控股有限公司监事。2020 年 8 月起任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审计部（监事办）总经理（主任）兼重庆中法水务投资有限公司、重庆中法供水有限公司、重庆中法唐家沱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四川金易管业有限公司、重庆蓝洁自来水材料有限公司、中州水务控股有限公司监事。
庞子山	1996 年 7 月至 1997 年 9 月在重庆市环保局环境监察大队工作。2003 年 6 月至 2010 年 12 月在重庆市三峡水务有限责任公司工作，历任科员、总工程师、党委委员、副总经理、总经理。2010 年 12 月至 2016 年 10 月任重庆渝西水务有限公司党总支委员、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总经理。2016 年 10 月至 2018 年 5 月任重庆渝西水务有限公司党总支书记、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总经理。2017 年 7 月起任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2017 年 8 月起任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2018 年 6 月至 2020 年 10 月兼任重庆中法水务投资有限公司、重庆中法供水有限公司、重庆中法唐家沱污水处理有限公司、重庆长寿中法水务

	有限公司董事长、董事。
张东	2015年9月至2018年1月任重庆市万盛经开区金桥镇党委副书记、镇长。2018年1月至2019年5月任重庆市万盛经开区发展改革局副局长(正处级)、党组成员。2019年5月至2021年1月任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主任兼行政管理部副主任。2021年1月起任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2021年3月起任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21年6月起兼任集团总法律顾问。
代伟	2012年9月至2017年1月任重庆市合川区自来水有限公司党总支书记、执行董事、总经理(法定代表人)。2017年1月至2019年8月任重庆市渝南自来水有限公司党总支书记、执行董事、总经理(法定代表人)。2018年5月至2021年5月任重庆市自来水有限公司党委书记、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2021年1月起任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2021年3月起任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吕祥红	2002年11月至2007年5月任重庆中法供水有限公司总会计师兼财务部经理。2007年5月起历任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副部长、部长。2008年11月至2011年7月任重庆市排水有限公司监事。2017年7月起任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2017年8月起任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财务部部长。2019年10月起任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王宏	2009年12月至2014年1月任重庆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资本运营部主管、重庆高速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投资业务部经理;期间,2010年4月至2014年1月任重庆渝蓉高速公路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2011年11月至2014年1月重庆通粤高速公路有限公司董事;2014年1月至2017年3月任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战略投资部高级主管,2015年8月-2020年10月任重庆德润新邦环境修复有限公司监事;2017年3月-2018年9月任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投资与权益管理部副总经理;2017年4月至2018年3月任重庆三峰环境产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2018年10月起任重庆德润环境有限公司副总裁(兼);2018年10月至2020年10月任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投资权益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2020年10月起任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投资权益部副总经理;2017年9月2021年3月任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
张展翔	2003年10月起担任新创建集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03年2月起兼任新创建基建管理有限公司董事;2008年8月起任天津新展高速公路有限公司董事长及京珠高速公路广珠段有限公司副董事长;2009年9月至2021年1月22日任亚洲货柜物流中心香港有限公司董事;2010年9月至2014年4月任本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2011年7月起任浙江新创建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前称杭州国益路桥经营管理有限公司)董事;2014年4月至2018年6月任重庆苏渝实业发展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14年4月28日至2017年9月15日任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2015年12月30日至2021年1月29日任重庆德润环境有限公司董事会董事;2016年12月起任广州北环智能交通科技有限公司(前称广州北环高速公路有限公司)董事长;2017年9月15日至2021年1月29日任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2018年1月至2021年1月任厦门集装箱码头集团有限公司副董事长;2018年6月起任重庆苏渝实业发展有限公司董事及董事长;2019年1月起任中铁联合国际集装箱有限公司董事。
张勤	1991年6月至今,历任重庆建筑大学、重庆大学教师、系主任、讲师、副教授、教授、硕士/博士生导师,2019年10月退休;2014年4月28日至2021年3月历任本公司第三届、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程源伟	重庆源伟律师事务所主任,高级律师。2014年4月28日至2021年3月历任本公司第三届、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2014年6月起任

	重庆市涪陵榨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5年4月起任重庆太极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5年5月起任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5年7月起任安诚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曾于湖北省人民检察院、重庆市监察局工作。
余剑锋	2003年10月起任重庆永和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主任会计师（执行合伙人）；2014年4月28日至2021年3月历任本公司董事会第三届、第四届独立董事。
苗琼	2009年12月至2015年10月重庆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规划发展部主管、法务审计部法务主管；2015年10月至2019年1月任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法务审计部法务高级主管；2019年1月至今任重庆创绿环境保护有限公司专职监事；2017年9月至2021年3月任本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
张景	2013年12月至2014年1月任重庆通力道路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部长；2014年1月至2018年1月，任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党委工作部高级主管；2017年9月至2021年3月任本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2018年2月起任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党群工作部副主任。
吴小明	1978年9月至1980年9月在四川省奉节县电厂工作。1980年9月至1983年9月在成都陆军学校军事专业学习。1983年9月至1996年9月历任第13集团军111团一机连二排排长、作训股正排职参谋、作训股正排职侦察参谋、二营四连指导员、政治处保卫干事。1996年9月至2017年7月历任重庆市纪委信访室、第四纪检监察室等部室科员、副主任科员、主任科员、第二纪检监察室、第三纪检监察室副主任（正处长级）。2017年7月起担任中共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委员会委员、中共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纪律检查委员书记、委员；2017年9月至2021年3月任本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
周智强	2000年8月至2010年9月历任重庆市水务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经济运行部部长助理、副部长、部长，集团总裁助理。2010年9月至2021年3月任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曾庆武	2001年9月起至2010年8月任重庆公用监理公司经理，党支部书记。2008年5月至2010年8月任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助理。2010年9月至2021年3月任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上述董事、监事、高管人员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按其相应担任董事、监事、高管职务的期限计算；
2. 郑如彬、庞子山、吕祥红的税前报酬总额含2017年至2019年的任期激励兑现金额及2020年度薪酬兑现金额；周智强的税前报酬总额含2014年至2016年的任期激励兑现金额及2020年度薪酬兑现金额；吴小明的税前报酬总额含2017年至2019年的任期激励兑现金额；曾庆武的税前报酬总额含2014年至2016年的任期激励兑现金额。
3. 在公司领取薪酬的公司董事、高管及部分监事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中包含发放的公务交通补贴。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1.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郑如彬	重庆德润环境有限公司	董事	2021.08	
黄嘉颖	重庆德润环境有限公司	监事	2020.04	2021.01
	重庆德润环境有限公司	董事、副董事长	2021.02	
苏恩宇	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纪委委员、党群工作部主任、机关党总支书记	2018.10	2021.01
曹婧	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高级（一级）主管	2017.03	2021.04
	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法务审计部（监事办）副总经理	2021.04	
黄菁	重庆德润环境有限公司	投资管理部总经理	2017.01	
张东	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董事会办公室主任兼行政管理部副主任	2019.05	2021.01
王宏	重庆水务环境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投资与权益管理部副总经理	2017.03	
	重庆德润环境有限公司	副总裁	2018.10	2021.03
张展翔	重庆德润环境有限公司	董事	2015.12	2021.08
张景	重庆水务环境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办公室三级经理	2021.03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2.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郑如彬	重庆中法环保研发中心有限公司	董事、董事长	2018.10	2021.05
付朝清	重庆市三峡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党委书记、执行董事	2017.05	2021.05
黄嘉颖	苏伊士(亚洲)有限公司	高级副总裁	2018.07	2022.01
	苏伊士新创建有限公司	亚洲地区项目高级副总裁	2022.02	
	中法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17.01	
	中法技术方案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2017.01	
	中法技术方案(香港)有限公司	董事	2017.01	
	江苏水务有限公司	董事	2017.01	
	中国东方水务有限公司	董事	2017.01	
	澳门自来水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7.01	
	中法技术方案(澳门)有限公司	董事	2017.01	
	南昌双港供水有限公司	董事	2017.01	
	三亚中法供水有限公司	董事	2017.01	
	天津中法芥园水务有限公司	董事	2017.01	
	中山坦洲自来水有限公司	董事	2017.01	
	中山中法供水有限公司	董事	2017.01	
	中山市大丰自来水有限公司	董事	2017.01	

	南京金州城北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7.01	
	中法水务投资(保定)有限公司	董事	2017.01	
	中法水务投资(昌图)有限公司	董事	2017.01	
	中法水务投资(重庆环境)有限公司	董事	2017.01	
	中法水务投资(大连)有限公司	董事	2017.01	
	中法水务投资(南昌)有限公司	董事	2017.01	
	中法水务投资(盘锦)有限公司	董事	2017.01	
	中法水务投资(青岛)有限公司	董事	2017.01	
	中法水务投资(青岛董家口港区)有限公司	董事	2017.01	
	中法水务投资(三亚)有限公司	董事	2017.01	
	中法水务投资(上海星火)有限公司	董事	2017.01	
	中法水务投资(四川)有限公司	董事	2017.01	
	中法水务投资(四川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7.01	
	中法水务投资(四川水务)有限公司	董事	2017.01	
	中法水务投资(苏州)有限公司	董事	2017.01	
	中法水务投资(坦洲)有限公司	董事	2017.01	
	中法水务投资(天津)有限公司	董事	2017.01	
	中法水务投资(天津塘沽)有限公司	董事	2017.01	
	中法水务投资(武汉)有限公司	董事	2017.01	
	中法水务投资(新昌)有限公司	董事	2017.01	
	中法水务投资(郑州)有限公司	董事	2017.01	
	中法水务投资(浙江)有限公司	董事	2017.01	
	中法水务投资(常熟)有限公司	董事	2017.01	
	中法水务投资(中山)有限公司	董事	2017.01	
	Dynamic River Limited	董事	2017.01	
	中新苏伊士环保技术(苏州)有限公司	董事	2019.02	
	中法水务管理(中山)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7.01	
	苏伊士(苏渝)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21.05	
	重庆苏渝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1.05	
	重庆德润新邦环境修复有限公司	董事	2020.09	
	苏伊士银虞(上海)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2020.12	
	重庆中法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21.11	
	重庆中法供水有限公司	董事	2021.11	
	重庆中法唐家沱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21.11	
	天津塘沽中法供水有限公司	董事	2021.11	
	上海化学工业区中法水务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2021.11	
	上海化学工业区升达废料处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21.11	
	苏州工业园区中法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2021.11	
	苏伊士(上海)环境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21.10	
	江苏中法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18.03	
	西安市航空基地中法水务有限公司	监事	2017.07	
	泰州中法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17.11	
	新昌中法供水有限公司	监事	2017.10	
	珠海高栏港中法水务有限公司	监事	2018.10	
	深圳高速苏伊士环境有限公司	监事	2018.10	
	苏州智品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21.01	

	常熟中法工业污水预处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19.12	
	上海化学工业区安悦苏伊士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20.04	
	苏伊士环境检测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监事	2019.04	
	江苏中法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18.07	
傅达清	上海丰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09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05	
石慧	重庆理工大学	研究生导师、教授	2014	
	重庆高速集团有限公司	外部监事	2014.09	
	重庆发展置业管理有限公司	外部董事	2019.11	
曹婧	重庆创绿环境保护有限公司	监事	2021.12	
	重庆天轩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监事	2020.10	2021.12
黄菁	重庆德润启航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18.01	2022.01
	成都德润锦隆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8.11	2022.01
	重庆德润新邦环境修复有限公司	董事	2020.08	
	德润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21.12	
王绍华	重庆水务集团沙沱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监事、监事会主席	2021.05	
	重庆中法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2018.05	
	重庆中法供水有限公司	监事	2018.05	
	重庆中法唐家沱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18.05	
	四川金易管业有限公司	监事	2018.05	
	重庆蓝洁自来水材料有限公司	监事	2018.05	
	中州水务控股有限公司	监事	2018.05	
代伟	重庆市自来水有限公司	党委书记、执行董事	2018.05	2021.05
王宏	重庆德润新邦环境修复有限公司	监事	2015.08	
张展翔	新创建集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03.10	
	新创建基建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03.02	
	重庆苏渝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董事长	2018.06	2021.05
	浙江新创建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前称杭州国益路桥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1.07	
	天津新展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8.08	
	广州北环智能交通科技有限公司(前称广州北环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6.12	
	京珠高速公路广珠段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08.08	
	厦门集装箱码头集团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18.01	2021.01
	天津东方海陆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董事	2018.01	2019.06
	中铁联合国际集装箱有限公司	董事	2019.01	2021.04
	亚洲货柜物流中心香港有限公司	董事	2009.09	2021.01
程源伟	重庆源伟律师事务所	主任、高级律师	2004.06	
	重庆市涪陵榨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06	2021.02
	重庆太极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5.04	2021.05
	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5.05	2021.01
	安诚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5.07	
余剑锋	重庆永和会计师事务所	主任会计师	2003.10	
	重庆国际投资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外部监事	2015.05	
	重庆渝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08	
	重庆渝欣平瑞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10	
苗琼	重庆创绿环境保护有限公司	监事	2019.02	
周智强	重庆东渝自来水有限公司	董事	2010.01	

曾庆武	重庆碧水源建设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	2011.03	
	重庆唐家桥水处理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	2011.06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在本公司领取报酬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根据《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领导人员综合考核和薪酬管理暂行办法》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及主要股东意见进行年度考核，根据考核结果确定年度薪酬兑现方案，其中，公司高管的年度薪酬兑现方案提请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查后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在本公司领取报酬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按照《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领导人员综合考核和薪酬管理暂行办法》的相关规定，进行年度考核后根据考核结果确定。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详见“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由于公司相关财务数据、考核工作未全面结束，在公司领取薪酬的部分董事、监事、高管尚有部分年度绩效薪酬待考核工作全面结束后另行补发。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665.02 万元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郑如彬	董事、董事长	选举	
郑如彬	总经理	离任	
廖高尚	董事	选举	
廖高尚	总经理	聘任	
付朝清	董事	选举	
黄嘉颖	董事	选举	
张智	独立董事	选举	
傅达清	独立董事	选举	
石慧	独立董事	选举	
苏恩宇	监事、监事会主席	选举	
曹婧	监事	选举	
黄菁	监事	选举	
王绍华	职工代表监事	选举	
张东	副总经理	聘任	
代伟	副总经理	聘任	
王宏	董事	离任	
张展翔	董事	离任	
张勤	独立董事	离任	

程源伟	独立董事	离任	
余剑锋	独立董事	离任	
苗琼	监事	离任	
张景	监事	离任	
吴小明	职工代表监事	离任	
周智强	副总经理	离任	
曾庆武	副总经理	离任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管变动原因：

公司于 2017 年 9 月 15 日召开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出了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和监事会成员。根据股东大会决议，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和第四届监事会的任期为三年，自 2017 年 9 月 15 日至 2020 年 9 月 14 日。2020 年 12 月 30 日王世安先生因工作调整原因辞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董事长职务，公司全体董事共同推举董事、总经理郑如彬先生代行董事长职务。2021 年 1 月 29 日张展翔先生因工作调整原因辞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职务。2021 年 3 月 3 日公司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王绍华先生、张颖女士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2021 年 3 月 8 日公司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选举，郑如彬先生、廖高尚先生、付朝清先生、黄嘉颖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张智先生、傅达清先生、石慧女士当选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苏恩宇先生、曹婧女士、黄菁女士当选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根据《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决议，本届董事会和监事会的任期为三年，自 2021 年 3 月 8 日至 2024 年 3 月 7 日。同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郑如彬先生为董事长，确定了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等 4 个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聘任廖高尚先生为总经理，庞子山先生、张东先生、代伟先生为副总经理，吕祥红先生为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苏恩宇先生为监事会主席。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有关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四届董事会第 32 次会议	2021-02-19	1. 审议通过《关于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2.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重庆水务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20 日披露的《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临 2021-003））
第四届董事会第 33 次会议	2021-03-01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重庆市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供排水资产交易的议案》。（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2 日披露的《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临 2021-007））
第五届董事会第 1 次会议	2021-03-08	1.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2. 审议通过《关于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人选的议案》；3.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的议案》；4.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等高管的议案》；5.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9 日披露的《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临 2021-012））

第五届董事会第2次会议	2021-03-22	审议通过《关于新大江水厂一期工程项目银行融资的议案》。（详见公司于2021年3月23日披露的《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临2021-014））
第五届董事会第3次会议	2021-03-31	1. 审议通过《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 审议通过《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经理层工作报告》；3. 审议通过《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4. 审议通过《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预算执行情况及2021年度财务预算报告》；5. 审议通过《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6. 审议通过《关于审议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7. 审议通过《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8. 审议通过《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9. 听取了《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10. 听取了《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0年度履职情况报告》；11.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年报审计机构的议案》；12.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13. 审议通过《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社会责任报告》；14. 听取了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市场拓展情况报告；15. 听取了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董事会、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内容落实情况汇报；16.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17. 审议通过《关于审议〈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法治建设与规范治理的实施意见〉的议案》；18. 审议通过《关于投资沙田污水处理工程一期PPP项目的议案》。（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2日披露的《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临2021-017））
第五届董事会第4次会议	2021-04-28	审议通过《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第五届董事会第5次会议	2021-06-29	1. 审议通过《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建设履约保函的议案》；2. 审议通过《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股重庆水务环境分质供水公司的议案》。（详见公司于2021年6月30日披露的《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临2021-031））
第五届董事会第6次会议	2021-08-12	1. 审议通过《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会计政策的议案》；2. 审议通过《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详见公司于2021年8月14日披露的《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临2021-037））
第五届董事会第7次会议	2021-08-16	1. 审议通过《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投资安宁市综合水利工程基础设施建设PPP项目的议案》；2. 审议通过《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投资引江济淮工程（河南段）周口市郸城县配套工程PPP项目的议案》。（详见公司于2021年8月17日披露的《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临2021-040））
第五届董事会第8次会议	2021-08-30	1. 审议通过《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委托理财议案》。

次会议		
第五届董事会第9次会议	2021-09-22	1. 审议通过《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组建管网公司的议案》；2. 审议通过《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经理层成员 2021 年度及任期经营业绩考核目标事宜的议案》；3. 审议通过《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沙田污水处理工程一期 PPP 项目银行融资的议案》；4. 审议通过《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购水投集团供排水资产银行融资的议案》。（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23 日披露的《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临 2021-046））
第五届董事会第10次会议	2021-10-29	审议通过《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
第五届董事会第11次会议	2021-11-22	审议通过《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审议 2021 年乡村振兴帮扶工作资金捐赠的议案》。（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23 日披露的《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临 2021-048））
第五届董事会第12次会议	2021-12-08	审议通过《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委托理财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13次会议	2021-12-27	1. 审议通过《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2. 审议通过《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经理层成员 2020 年度经营业绩考核及薪酬分配的议案》；3. 审议通过《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昆明渝星公司银行融资及公司提供股东担保的议案》；4. 审议通过《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购供排水项目的关联交易议案》。（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28 日披露的《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临 2021-052））

六、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郑如彬	否	15	8	7	0	0	否	2
廖高尚	否	13	7	6	0	0	否	2
付朝清	否	13	7	6	0	0	否	2
黄嘉颖	否	13	7	6	0	0	否	2
张智	是	13	7	6	0	0	否	2
傅达清	是	13	7	6	0	0	否	2
石慧	是	13	7	6	0	0	否	2
王宏	否	2	1	1	0	0	否	1
张展翔	否	0	0	0	0	0	否	0
张勤	是	2	1	1	0	0	否	1
程源伟	是	2	1	1	0	0	否	1
余剑锋	是	2	1	1	0	0	否	1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5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8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7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注：公司报告期内以现场方式召开董事会会议 1 次，以现场+视频方式召开董事会会议 7 次。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石慧、廖高尚、傅达清
提名委员会	傅达清、郑如彬、张智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张智、付朝清、石慧
战略委员会	郑如彬、廖高尚、黄嘉颖、张智

(2).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 8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1-02-25	2020 年年报工作（第二次）会议	讨论通过了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的《现场完成阶段与审委会的沟通》《工作情况汇报》。	
2021-03-24	1. 审议《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财务决算报告》；2. 审议《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3. 审议《关于审议公司 2021 年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4. 审议《关于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年报审计机构的议案》；5. 审议《关于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6. 审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0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审议通过本次会议全部议案。	
2021-04-26	审议《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	
2021-06-25	审议《关于参股重庆水务环境分质供水公司的议案》	审议通过本次会议议案。	

2021-08-05	1. 审议《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会计政策的议案》；2. 审议《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审议通过本次会议全部议案。	
2021-10-25	审议《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审议通过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	
2021-12-24	审议《关于收购供排水项目的关联交易议案》	审议通过本次会议议案。	
2021-12-27	听取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及内控审计情况汇报	同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公司2021年度审计工作的总体安排，通过了公司的审计计划（2021年度）。	

(3).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召开1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1-02-08	1. 审议《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2. 审议《关于公司总经理人选的议案》；3. 审议《关于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人选的议案》；4. 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人选的议案》；5. 审议《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人选的议案》。	审议通过本次会议全部议案。	

(4).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3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1-03-24	审议《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监事、高管2020年度薪酬的议案》	同意按议案方案发放的相关董事、监事、高管2020年度薪酬；尚有部分绩效薪酬，待相关财务数据、考核工作全面结束后，另行发放。	
2021-09-10	审议《关于公司经理层成员2021年度及任期经营业绩考核目标事宜的议案》	审议通过本次会议议案。	
2021-12-24	审议《公司经理层成员2020年度经营业绩考核及薪酬分配的议案》	审议通过本次会议议案。	

(5). 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召开2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1-03-24	审议《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审议通过本次会议议案。	
2021-03-31	审议《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预算执行情况及2021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审议通过本次会议议案。	

(6).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85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6,375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6,460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2,438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3,724
销售人员	232
技术人员	136
财务人员	335
行政人员	2,033
合计	6,460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研究生及以上	9
硕士研究生	226
本科	2,867
专科	2,150
高中及同等学历	401
中专及同等学历	477
初中及以下	330
合计	6,460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员工薪酬主要由基本工资、岗位工资、技能工资、津补贴和绩效工资等组成。各单位根据目标任务的完成情况实行分级分类考核。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全年完成培训项目 286 个，培训 10,040 人次。打造精品培训项目“水务大讲堂”。紧紧围绕“开新局、增动力、抢市场、补短板、顺机制、亮品牌”等中心任务，以讲促学、以讲促用，为集团科学发展转型跨越提供坚实人才保障。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	461.78 万元

十、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经公司于 2008 年 10 月 17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决定以现金形式分配的股利将不低于公司当期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六十。经公司 2010 年 1 月 6 日召开的 200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将该项股利分配政策已列入《公司章程》。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和要求，为进一步明晰公司的分红政策及分红决策机制，经公司于 2012 年 8 月 10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 16 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 2012 年 8 月 27 日公司 201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对《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中涉及现金分红政策的相关条款进行修订。本次《公司章程》修订的详细情况请查阅公司与 2012 年 8 月 28 日刊登于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及同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的《重庆水务 201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临 2012-022）。本次《公司章程》中利润分配政策的修订符合公司章程及审议程序的规定，明确了分红标准和分红比例，充分保护了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利润分配政策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和程序合规、透明。

2009 年度至 2020 年度公司以现金形式分配的股利均不低于公司当期实现的可供股东分配利润的百分之六十，符合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并已实施完毕。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根据重庆市国资委关于市属国有企业推行经理层成员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的指导意见，公司建立了企业经理层成员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的管理机制，依法落实董事会对经理层成员的聘任、业绩考核、薪酬管理等权利。在绩效考核方面，以业绩贡献为导向，对标市场、对标行业，结合本企业实际科学合理确定经理层成员考核目标；在薪酬管理方面坚持以市场为导向、以绩效考核为核心，根据不同分工，建立差异化的薪酬激励机制。

十二、 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已经建立起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健全的内部控制体系，制度设计有效，执行到位。2021年，公司以制度优化、改进管理、提升价值、防范风险作为工作重点，不断强化内部控制和风险管理，并通过内控自评和内控审计对内控制度和业务流程进行查漏补缺，及时发现实施过程中的缺陷与不足，在合理期限内规范整改，有效促进内部控制持续改进，规范决策，合规经营。未来期间，公司将持续完善、优化内控制度，严格内控制度执行，强化监督检查，将内部控制作为一项常态化工作，建立长效机制，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十五、 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十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一、环境信息情况

(一)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排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所属 7 家全资及控股子公司运营管理的共计 73 个污水处理厂被列入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名录。上述重点排污单位均满足《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或（GB18918-2002）一级 B 标准排放要求，其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排放方式、排放口数量和分布情况、排放浓度和总量、超标排放情况、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以及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等环境信息，具体见 <http://www.cncqsw.com/> 中“环保信息”板块。

2.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所属重点排污单位主要分布于重庆市各区、县，污水处理项目按照国家法律法规进行可研批复、项目核准，并依法实施建设；项目投产前均按规定申办排污许可证，按照许可证核定的污染物种类、控制指标和规定的方式排放污染物。

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所属重点排污单位主要分布于重庆市各区、县，项目投产前均通过第三方咨询机构编制了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并获得了当地环保部门的批准。

4.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所属各单位均已对其运营管理的污水处理设施编制有相应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定期组织演练。应急预案均已在各单位所在市（区、县）主管部门备案。

5.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国家重点监控企业自行监测及信息公开办法（试行）》要求，制定了环境自行监测方案，对污水、臭气、噪声等进行定期监测。

同时，公司设有水质中心作为水质检测及质量管理部门。水质中心拥有国家级计量认证证书和实验室认可证书，已具有通过国家认监委认可的生活饮用水、水源水、污水、污泥、水处理剂和水处理滤料等总计 300 余项指标的检测能力。公司建立有三级（厂级化验室、公司中心化验室、水质中心）全过程水质监控体系，采用人工定期取样检测与在线连续监测的方式，对水源水、出厂水、管网水、用户终端水进行全过程水质监控，对污水厂出水常规 9 项指标及石油类、重金属等非常规指标进行检测，全面保障供水安全优质和污水达标排放。

6.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接受重庆市城市管理局对自来水出厂水、管网水的年度检查和不定期抽检，并按照重庆市卫生计生监督执法局的要求将浊度、余氯两项指标接入水质云平台进行在线监督。

公司所属污水处理厂排放口安装了 COD、氨氮、总磷、总氮等在线监测仪表，主要污染物在线监测数据实时接受环保主管部门监督；同时每月按时上传检测结果到国家生态环境部污染源监控中心的“重点排污单位监控与基础数据库系统”中接受国家监督管理。

(二)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_____

1. 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其他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所属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子公司在日常生产经营中遵照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等环保行业的法律法规，报告期内未出现因违法违规而受到处罚的情况。

3.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三)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建立三级水质监管机制，实行最严格的水质管理，确保水质持续稳定达标。同时积极推进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提升出水水质标准，实现由一级 B 标向一级 A 标跨越，在重点流域提升标准，并逐步扩大再生水产能和利用率；积极响应国家节能减排号召，全年污水处理排放量 14.13 亿 m³，COD 削减量近 31.71 万吨，NH₃-N 削减量 3.08 万吨。

(四)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所属供排水企业在运营管理中，通过严格控制耗用，选用先进节能技术、低耗能工艺、设备，实行药剂精确投加，推行精准曝气，实现中水回用，提供再生水利用等方式努力减少碳排放。公司针对重庆山地城市地理特点，建立了“污水处理厂+发电站”循环经济模式，利用污水处理厂出水重力势能进行发电，为厂内提供清洁能源，减少二氧化碳排放量。目前，公司鸡冠石污水处理厂和及合营公司所属唐家沱污水处理厂的尾水水力发电站，利用，每年发电 1,400 万千瓦时，相当于节约标准煤约 1,721 吨，减少碳排放约 10,000 吨。

公司重庆珞璜污泥处置中心位于江津区珞璜工业园，处理规模 600t/d，采用热电联产模式，采取“圆盘式热干化处理+热电厂掺烧处置”的工艺技术，利用珞璜电厂高温蒸汽，通过圆盘式干燥机干化处理将污泥的含水率由 80%降至 30%左右，与燃煤掺烧发电。2021 年该中心共接收处置湿污泥 19.8 万吨，对比折算全年减少二氧化碳排放约 5.08 万吨；在最终处置阶段通过运用燃煤耦合污泥掺烧发电技术，全年减少使用标准煤约 9,250 吨，折算减少二氧化碳排放约 2.42 万吨。

二、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加强污染防治、加强生态保护方面：加强供排水企业运营维护管理，实行精细化、标准化的管理措施，确保厂、网的正常稳定运行；实行最严格的水质管理，建立三级水质监管机制，确保水质持续稳定达标；积极推进“供排一体化”、“城乡一体化”、“厂网一体化”、“泥水一体化”等运营模式改革，竭力提升运维服务质量；积极推进提标改造，逐步提升出水水质，实现污水处理厂一级 B 标向一级 A 标的跨越，积极推进重点流域排放标准提升，逐步扩大再生水产能和利用率。

(2) 维护社会安全方面：集团 2021 年全年未发生生产安全责任事故，未出现安全和环保行政处罚事件，各供排水厂生产运行稳定有序。所属供水企业严格落实供区范围内代维代管的 2 万

余套市政消火栓维护管理责任，确保所有消火栓水量水压满足要求，为社会消防救援提供用水保障。集团严格履行权属范围内 10 万余个窨井盖安全管理责任，牢牢守住了人民群众“脚底下安全”。同时，集团严格按照市反恐办相关工作部署要求，积极落实企业反恐防恐责任，未发生暴恐事件，为城市安全运转提供有效保障。

(3) 实现可持续发展方面：在供排水企业的运营管理中，严格控制耗用。选用先进节能技术，选用低耗能工艺、设备；实行药剂精确投加，推行精准曝气；利用尾水发电，实现中水回用，提供再生水利用等。

(4) 人员招聘方面：优先在属地进行员工招聘，助力服务区域经济社会发展与居民就业，提供 165 个安置岗位接收重庆能源集团淘汰煤炭落后产能退出煤矿职工，妥善安置重庆水投集团供排水资产交易接收项目职工 184 人，新招聘职工 244 人，与地方共享发展成果。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批准，报告期内公司捐赠人民币现金 50 万元用于支持重庆市石柱土家族自治县桥头镇乡村振兴工作。

面对河南洪涝灾害，第一时间捐赠 28 吨饮用水等紧缺物资，千里驰援河南卫辉灾后供排水重建；根据股东提议积极参与 2021 年乡村振兴帮扶工作，选送 1 名驻村第一书记，支持完成重庆市石柱土家族自治县桥头镇长沙村水厂工艺改造、排水管网建设，采购农副产品 45 万元。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重庆德润环境有限公司	重庆德润环境于 2015 年 11 月出具《重庆德润环境有限公司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截至本承诺函出具日，本公司及下属公司不存在以任何形式从事或参与与重庆水务主营业务构成竞争关系的业务或活动；本次收购后，本公司及下属公司（除重庆水务外）：1、不直接或间接从事与重庆水务及下属公司主营业务相同的业务； 2、如本公司及下属公司（除重庆水务外）未来从任何第三方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重庆水务及下属公司主营业务有竞争或可能存在竞争，本公司将立即通知重庆水务，并尽力将该商业机会让渡于重庆水务； 3、若该商业机会未让渡，则一定是本公司及下属公司（除重庆水务外）利用自身品牌、资源、财务等优势，代为培育符合重庆水务业务发展需要但暂不适合重庆水务实施的业务。本公司及下属公司（除重	自承诺函出具之日起生效，并在重庆德润环境作为本公司控股股东的整个期间持续有效。对于因政策调整、市场变化等客观原因确实不能履行或需要作出调整的承诺，重庆德润环境与本公司将提前向市场公开做好解释说明，充分披露承诺需调整或未履行的原因，并提出相应处置措施。	否	是		

			庆水务外)将在上述业务成熟后择机将其以公允价格转让给重庆水务,重庆水务在同等条件下有优先购买的权利; 4、本公司及下属公司(除重庆水务外)若因不履行或不适当履行上述承诺,给重庆水务造成经济损失的,本公司将全额承担该等经济损失; 5、本公司在消除或避免同业竞争方面所做各项承诺,同样适用于本公司下属除重庆水务及下属公司以外的其他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本公司有义务督促并确保本公司其他下属公司执行本文件所述各项事项安排并严格遵守全部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解决关联交易	重庆德润环境有限公司	重庆德润环境于 2015 年 11 月出具《重庆德润环境有限公司关于规范关联交易及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函》承诺:“本次收购完成后,本公司及下属公司(除重庆水务外)将继续规范与重庆水务及下属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若有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本公司及下属公司(除重庆水务外)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重庆水务《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严格履行决策程序,并遵循公允、合理的市场定价原则公平操作,不会利用该等关联交易损害重庆水务及其他中小股东的利益。”	自承诺函出具之日起生效,并在重庆德润环境作为本公司控股股东的整个期间持续有效。对于因政策调整、市场变化等客观原因确实不能履行或需要作出调整的承诺,重庆德润环境与本公司将提前向市场公开做好解释说明,充分披露承诺需调整或未履行的原因,并提出相应处置措施。	否	是		
	其他	重庆德润环境有限公司	重庆德润环境于 2015 年 11 月出具《重庆德润环境有限公司关于规范关联交易及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函》承诺:“本次收购完成后,本公司将继续保持重庆水务完整的采购、生产、销售体系,使其拥有独立的知识产权,保持其在业务、人员、资产、财务及机构方面的独立,保证其独立面向市场的经营能力。”	自承诺函出具之日起生效,并在重庆德润环境作为本公司控股股东的整个期间持续有效。对于因政策调整、市场变化等客观原因确实不能履行或需要作出调整的承诺,重庆德润环境与本公司将提前向市场公开做好解释说明,充分披露承诺需调整或未履行的原因,并提出相应处置措施。	否	是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 2007 年 10 月 12 日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与重庆水务签署的《避免同业竞争协议》，水务环境承诺该公司及其下属企业不会，并促使该公司之参股企业不会与重庆水务的主营业务发生竞争，并赋予（包括但不限于）重庆水务的优先交易及选择权、优先受让权、政府投资项目优先收购权等。在水务环境与本公司签署的《避免同业竞争协议》有效期内，一旦“保留业务”项目正式投入运行达到市场化运行条件后，将在三个月内启动程序注入本公司，避免与公司产生同业竞争。	2007 年 10 月 12 日水务环境与本公司签署的《避免同业竞争协议》长期有效，除发生以下情形（以较早为准）：（1）水务环境及其任何下属企业直接或间接拥有本公司的股本权益而可在本公司股东大会上行使或控制行使的投票权低于 30%，或（2）水务环境不能控制本公司董事会的大部分成员，或（3）本公司股份终止在中国境内证券交易所上市。	否	是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股份限售	重庆德润环境有限公司	重庆德润环境 2015 年 10 月 29 日就拟受让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所持有的本公司部分股份及重庆苏渝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所持有的本公司全部股份出具公开承诺，承诺自标的股份办理完毕股份过户登记至重庆德润环境之日起的 6 个月内，重庆德润环境不会以任何形式转让该等标的股份；自标的股份办理完毕股份过户登记至重庆德润环境之日起的 6 个月后，重庆德润环境对标的股份的处置按照届时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执行。	承诺时间：2015.10.29；承诺期限：详见承诺内容。	是	是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新租赁准则

本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采用财政部 2018 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财会〔2018〕35 号），对首次执行该准则的累计影响数（选择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调整使用权资产、租赁负债、期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会计政策变更详情如下：

(1) 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承租人将不再区分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所有租赁将采用相同的会计处理，均须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2) 对于使用权资产，承租人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同时承租人需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3) 对于租赁负债，承租人应当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

(4) 对于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承租人可以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将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对于 2020 年财务报表中披露的重大经营租赁尚未支付的最低租赁付款额。本集团按 2021 年 1 月 1 日本集团作为承租人的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与 2021 年 1 月 1 日计入资产负债表的租赁负债的差异调整过程如下：

2020 年 12 月 31 日重大经营租赁最低租赁付款额	336,520,926.01
减：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	140,874,115.30
简化处理的低价值资产租赁（低价值资产的短期租赁费用除外）	
2021 年 1 月 1 日经营租赁付款额	195,646,810.71
按 2021 年 1 月 1 日增量借款利率（3.65%、3.9%）折现的现值	188,455,156.86
2021 年 1 月 1 日租赁负债（含一年到期部分）	188,455,156.86

执行新租赁准则对 2021 年度财务报表项目的影响如下：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对 2021 年 1 月 1 日本公司财务报表及本公司财务报表各项目的影响汇总如下：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变更前金额		2021 年 1 月 1 日变更后金额	
	合并	公司	合并	公司
使用权资产			188,455,156.86	
租赁负债			72,994,494.6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5,460,662.22	

2.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对本公司的影响

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26 日起执行财政部于 2021 年度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4 号），公司对 2020 年 12 月 31 日前开始实施且至解释第 14 号施行日尚未完成的有关 PPP 项目合同进行追溯调整，累计影响数调整 2021 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该调整事项对公司 2021 年 1 月 1 日财务报表的主要影响如下：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变更前金额		2021 年 1 月 1 日变更后金额	
	合并	公司	合并	公司
在建工程	1,876,786,422.04		1,745,485,967.95	
无形资产	1,965,727,757.34		2,097,028,211.43	

3.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对本公司的影响

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采用《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中“关于资金集中管理相关列报”相关规定，解释发布前企业的财务报表未按照上述规定列报的，应当按照本解释对可比期间的财务报表数据进行相应调整。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无影响。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68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5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30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一) 诉讼、仲裁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无后续进展的

□ 适用 √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诉讼、仲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									
起诉(申请)方	应诉(被申请)方	承担连带责任方	诉讼仲裁类型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诉讼(仲裁)涉及金额	诉讼(仲裁)是否形成预计负债及金额	诉讼(仲裁)进展情况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九龙县汤古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中国葛洲坝集团第五工程有限公司	无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2010年7月2日,申请人九龙公司与葛洲坝五公司签订《九龙县汤古、中古、日鲁库水电站工程建设EPC总承包合同》,并对合同价款、工期、工程款支付、违约、索赔、争议等事项进行了约定。在合同履行过程中,被申请人葛洲坝五公司严重违反合同约定,未按合同及补充协议约定履行义务,给申请人造成了重大经济损失。经双方多次协商仍未就本施	33,500	否	2018年6月20日,申请人向重庆仲裁委员会提起仲裁申请。2018年12月10日,葛洲坝五公司向重庆仲裁委提交仲裁反请求:请求九龙公司支付尚欠的工程款、因地质变化导致的工程增加费用及葛洲坝五公司垫付的林业罚款和永久征地费、律师费;请求九龙公司赔偿停窝工等损失;九龙公司承担因本案产生的仲裁费、鉴定费、评估费等费用。仲裁反请求所涉标的额共计约1.01亿元人民币。2019年5月10日重庆仲裁委对本案进行了第一次开庭审理,双方已提交了书面质证意见。2019年5月10日第一次开庭审理,双方各自提交了质证意见。2019年12月17日第二次开庭审理,九龙公司完成了证据举示,葛五公司对九龙公司举示的全部证据进行了质证。2020年4月27日第三次开庭审理,双方完成所有已提交证据的	审理过程中	审理过程中

				工合同纠纷事宜达成一致，遂九龙公司向重庆仲裁委员会提起仲裁，请求裁决葛洲坝五公司承担违约责任，赔偿给九龙公司造成的损失。		举证、质证。九龙公司当庭提交了书面司法鉴定申请。2020年5月21日第四次开庭审理，庭审对双方的鉴定申请进行了确认和评议，并当庭送达鉴定通知及决定书。2020年5月22日，双方在重庆仲裁委的组织下，完成工程造价鉴定机构的抽取，并于6月9日完成造价鉴定合同的签订。2020年6月24日，双方在重庆仲裁委的组织下，完成质量鉴定机构抽取。2020年12月31日，质量鉴定机构完成现场检测工作；造价鉴定机构完成按图计算工程量工作。2021年4月，质量鉴定机构完成工程质量鉴定并出具质量鉴定报告。2021年5月第五次开庭审理，明确将质量鉴定报告作为证据使用予以采信并作为造价鉴定的检材使用。2021年10月第六次开庭，对葛洲坝公司在造价鉴定过程中提交的新证据进行质证。		
--	--	--	--	--------------------------------------------------------------	--	-------------------------------------------------------------------------------------------------------------------------------------------------------------------------------------------------------------------------------------------------------------------------------------------------------------------------------------------	--	--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良好，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一)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2020 年年度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有关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预计日常关联交易公告》（临 2021-019）。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实际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合计 42,496.17 万元，与预计金额相比减少 9,696.83 万元，占公司 2021 年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额的 0.59%。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所属全资子公司重庆渝东水务有限公司通过其所属的重庆市万州区镇级污水处理有限公司以 4,536.92 万元向公司股东水务环境集团收购重庆市万州区的武陵镇级污水处理厂、新田镇级污水处理厂、大周镇级污水处理厂、灏渡镇级污水处理厂相关资产的关联交易（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19 日披露的《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孙公司资产收购暨关联交易的公告（临 2020-004）》）。截止报告期末，已完成资产移交并已按协议支付收购款项共计 4,536.92 万元，相关不动产权证过户已办理完毕。

(2) 公司所属全资子公司重庆渝水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 26,190.02 万元向公司股东水务环境集团收购重庆渝水环保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关联交易（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30 日披露的《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购重庆渝水环保有限公司 10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临 2020-035）》）。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已按协议支付全部收购价款，重庆渝水环保有限公司不动产权证已完成过户工作。

(3) 公司所属重庆市三峡悦来排水有限责任公司、重庆市三峡水务渝北排水有限责任公司、重庆市万盛排水有限责任公司、重庆市城口县城环排水有限公司分别收购公司股东水务环境集团建设的悦来污水处理厂一期项目、肖家河污水处理厂三期扩建项目、南桐污水处理厂一期项目、城口污水处理厂三期扩建及提标改造项目资产以及与其相关的债权债务；公司所属重庆市自来水有限公司、重庆市渝南自来水有限公司和重庆两江水务有限公司收购水务环境集团建设的主城旧管改造二期第五批项目资产以及与其相关的债权债务（以下简称“标的”）。本次交易标的的资

产评估值为 806,516,578.17 元，负债评估值为 830,557,915.04 元，净资产评估值为-24,041,336.87 元。经交易双方协商，本次交易根据资产评估结果确定交易价格为-24,041,336.87 元（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28 日披露的《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购供排水项目的关联交易公告》（临 2021-054）及 2021 年 12 月 28 日披露的《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购供排水项目关联交易的补充公告》（临 2021-055）。截至报告期期末该交易已完成了资产移交，公司已按协议支付相应款项共计 4.53 亿元，不动产权证正在办理中。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转让资产的账面价值	转让资产的评估价值	转让价格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转让资产获得的收益	交易对公司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的影响情况	交易价格与账面价值或评估价值、市场公允价值差异较大的原因
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间接控股股东	购买除商品以外的资产	收购开州污水处理厂二期扩建工程资产、负债	评估价值	0.00	-1,450,877.47	-1,450,877.47	货币资金			评估减值
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间接控股股东	购买除商品以外的资产	收购梁平污水处理厂二期扩建工程资产、负债	评估价值	0.00	146,282.99	146,282.99	货币资金			评估增值
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间接控股股东	购买除商品以外的资产	收购巫山污水处理厂二期扩建工程资产、负债	评估价值	0.00	-1,592,938.23	-1,592,938.23	货币资金			评估减值
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间接控股股东	购买除商品以外的资产	收购涪陵污水处理厂二期扩建工程资产、负债	评估价值	0.00	-483,640.11	-483,640.11	货币资金			评估减值
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间接控股股东	购买除商品以外的资产	收购城南污水厂一期及其提标改造项目资产、负债	评估价值	0.00	22,666,617.79	22,666,617.79	货币资金			评估增值
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间接控股股东	购买除商品以外的资产	收购水土污水处理厂二期扩建工程资产、负债	评估价值	0.00	-2,174,362.82	-2,174,362.82	货币资金			评估减值
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间接控股股东	购买除商品以外的资产	收购大昌镇级污水厂及整改资产	评估价值	8,362,581.39	11,170,610.00	11,170,610.00	货币资金			评估增值
重庆水务环	间接	购买除商品以	收购大渡口污水二期	评估价值	0.00	4,375,333.54	4,375,333.54	货币资金			评估增值

境控股集团 有限公司	控 股 股 东	外的资产	扩建及提标改造项目 资产、负债									
重庆水务环 境控股集团 有限公司	间 接 控 股 股 东	购买除商品以 外的资产	收购西永污水二期扩 建项目资产、负债	评估价值	0.00	2,632,078.08	2,632,078.08	货币资金				评估增值
重庆水务环 境控股集团 有限公司	间 接 控 股 股 东	购买除商品以 外的资产	收购主城旧管网二期 第4批资产、负债	评估价值	0.00	-2,653,065.37	-2,653,065.37	货币资金				评估减值
重庆水务环 境控股集团 有限公司	间 接 控 股 股 东	购买除商品以 外的资产	收购“三供一业”供 水资产	评估价值	33,659,093.83	32,757,731.00	32,757,731.00	货币资金				评估减值
重庆水务环 境控股集团 有限公司	间 接 控 股 股 东	购买除商品以 外的资产	收购垫江县污水处理 厂三期扩建及提标改 造工程资产、负债	评估价值	0.00	-313,480.30	-313,480.30	货币资金				评估减值
重庆水务环 境控股集团 有限公司	间 接 控 股 股 东	购买除商品以 外的资产	收购明镜滩污水处理 厂二期扩建及提标改 造工程资产、负债	评估价值	0.00	-1,378,142.06	-1,378,142.06	货币资金				评估减值
重庆水务环 境控股集团 有限公司	间 接 控 股 股 东	购买除商品以 外的资产	收购双桥污水处理厂 二期扩建项目资产、负 债	评估价值	417,979.75	-172,574.50	-172,574.50	货币资金				评估减值
重庆水务环 境控股集团 有限公司	间 接 控 股 股 东	购买除商品以 外的资产	收购茶园污水处理厂 二期扩建及提标改造 工程资产、负债	评估价值	356,716.24	-6,979,423.62	-6,979,423.62	货币资金				评估减值

资产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说明

1. 公司所属重庆市开州区排水有限公司向公司股东水务环境集团收购开州污水处理厂二期扩建工程资产、负债，交易价格为-145.09 万元，其中资产评估值 4,156.62 万元、债务评估值 4,301.71 万元、净资产评估值-145.09 万元。

2. 公司所属重庆市梁平排水有限公司向公司股东水务环境集团收购梁平污水处理厂二期扩建工程资产、负债，交易价格为 14.63 万元，其中资产评估值 3,863.81 万元、债务评估值 3,849.18 万元、净资产评估值 14.63 万元。

3. 公司所属重庆市巫山排水有限公司向公司股东水务环境集团收购巫山污水处理厂二期扩建工程资产、负债，交易价格为-159.29 万元，其中资产评估值 4,046.36 万元、债务评估值 4,205.66 万元、净资产评估值-159.29 万元。

4. 公司所属重庆市三峡水务涪陵排水有限责任公司向公司股东水务环境集团收购涪陵污水处理厂二期扩建工程资产、负债，交易价格为-48.36 万元，其中资产评估值 12,534.47 万元、债务评估值 12,582.83 万元、净资产评估值-48.36 万元。

5. 公司所属重庆市三峡水务涪陵渝北排水有限责任公司向公司股东水务环境集团收购城南污水处理厂一期及其提标改造项目资产、负债，交易价格为 2,266.66 万元，其中资产评估值 6,214.95 万元、债务评估值 3,948.29 万元、净资产评估值 2,266.66 万元。
6. 公司所属重庆市三峡水土排水有限责任公司向公司股东水务环境集团收购水土污水处理厂二期扩建工程资产、负债，交易价格为-217.44 万元，其中资产评估值 6,462.65 万元、债务评估值 6,680.09 万元、净资产评估值-217.44 万元。
7. 公司所属重庆市巫山排水有限公司向公司股东水务环境集团收购大昌镇级污水厂及整改资产，交易价格为 1,117.06 万元，评估值 1,117.06 万元。
8. 公司所属重庆市大渡口排水有限责任公司向公司股东水务环境集团收购大渡口污水二期扩建及提标改造项目资产、负债，交易价格为 437.53 万元，其中资产评估值 14,993.74 万元、债务评估值 14,556.21 万元、净资产评估值 437.53 万元。
9. 公司所属重庆西永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向公司股东水务环境集团收购西永污水二期扩建项目资产、负债，交易价格为 263.21 万元，其中资产评估值 5,186.53 万元、债务评估值 4,923.32 万元、净资产评估值 263.21 万元。
10. 公司所属重庆市自来水有限公司、重庆市渝南自来水有限公司、重庆两江水务有限公司向公司股东水务环境集团收购主城旧管网二期第 4 批资产、负债，交易价格为-265.31 万元，其中资产评估值 5,755.41 万元、债务评估值 6,020.72 万元、净资产评估值-265.31 万元。
11. 公司所属重庆市自来水有限公司、重庆市渝南自来水有限公司向公司股东水务环境集团收购“三供一业”供水资产，交易价格为 3,275.77 万元，评估值 3,275.77 万元。
12. 公司所属重庆市三峡水务垫江排水有限责任公司向公司股东水务环境集团收购垫江县污水处理厂三期扩建及提标改造工程资产、负债，交易价格为-31.35 万元，其中资产评估值 6,151.65 万元、债务评估值 6,183.00 万元、净资产评估值-31.35 万元。
13. 公司所属重庆市渝东水务有限公司向公司股东水务环境集团收购明镜滩污水处理厂二期扩建及提标改造工程资产、负债，交易价格为-137.81 万元，其中资产评估值 6,017.19 万元、债务评估值 6,155.00 万元、净资产评估值-137.81 万元。
14. 公司所属重庆市双桥双泉水务有限公司向公司股东水务环境集团收购双桥污水处理厂二期扩建项目资产、负债，交易价格为-17.26 万元，其中资产评估值 2,009.79 万元、债务评估值 2,027.05 万元、净资产评估值-17.26 万元。
15. 公司所属重庆茶园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向公司股东水务环境集团收购茶园污水处理厂二期扩建及提标改造工程资产、负债，交易价格为-697.94 万元，其中资产评估值 6,343.54 万元、债务评估值 7,041.48 万元、净资产评估值-697.94 万元。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以货币资金方式与公司股东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共同合资新设重庆分质供水有限公司加快拓展分质供水业务，其中：水务环境集团出资 5,100 万元，持股比例占 51%；公司出资 4,900 万元，持股比例占 49%（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披露的《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股重庆水务环境分质供水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公告（临 2021-033）》和 7 月 24 日披露的《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进展公告（临 2021-035）》）。2021 年 8 月，本公司已出资 2,450 万元。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关联债权债务往来**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向关联方提供资金			关联方向上市公司提供资金		
		期初余额	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发生额	期末余额
重庆中法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合营公司	6,200	-6,200	0			
合计		6,200	-6,200	0			
关联债权债务形成原因		2010 年 9 月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与重庆中法投资签订《股东贷款协议书》，双方约定，由公司向重庆中法投资提供股东无息贷款 11,700 万元，贷款期限十年，主要用于收购重庆长寿化工园区供排水项目。截止 2020 年 12 月，公司已提前收回 5,500 万元。经公司 2020 年第十次总经理办公会审议通过并经公司董事长批准，公司决定在前述剩余股东贷款 6,200 万元到期时继续展期一年，重庆中法投资的其余股东方相同金额的股东剩余贷款同步展期一年。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已提前收回 6,200 万元。					
关联债权债务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重庆中法投资的其余股东方按股权比例对等原则向关联方提供股东贷款，对公司无不利影响。					

(五)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反担保情况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重庆沙坪坝三峡水环境综合治理有限责任公司	1,269.48	2021年7月23日	2021年7月23日	2023年8月15日	一般担保		否	否			是	联营公司
重庆公用事业建设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重庆沙坪坝三峡水环境综合治理有限责任公司	12.63	2021年7月16日	2021年7月16日	2023年6月30日	一般担保		否	否			是	其他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1,282.11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1,282.11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14,139.78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21,639.76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22,921.87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39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D)	8,421.85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 (E)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C+D+E)	8,421.85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担保情况说明	<p>1. 经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同意本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成都汇凯水处理有限公司的平安银行重庆分行固定资产贷款（用于置换其原交通银行成都新都支行的贷款）5,595万元中的4,476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详细情况请见公司于2018年6月12日通过《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临2018-019）。截至报告期末，成都汇凯已累计归还贷款本金2,800万元，贷款余额为2,795万元。</p> <p>2. 经公司2019年年度董事会审议批准，同意本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成都汇旋水处理有限公司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新都支行申请不高于5,700万元的银行贷款以出具差额补足承诺函的方式为其提供保证担保，详细情况请见公司分别于2020年4月2日和5月8日通过《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临2020-013）和《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临2020-016）。截至报告期末，成都汇旋已累计归还贷款本金227.9万元，贷款余额为2,621.22万元。</p> <p>3. 经公司2020年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批准，同意本公司为控股子公司重庆珞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市分行申请不高于11,500万元固定资产贷款按持股比例提供阶段性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金不高于9,200万元。详细情况请见公司分别于2020年5月29日和6月20日通过《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临2020-020）和《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临2020-023）。截至报告期末，重庆珞渝已累计归还贷款本金19.31万元，贷款余额6,129.68万元。</p> <p>4. 经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批准，同意公司为控股子公司重庆水务集团沙田环境治理有限公司实施沙田污水处理工程一期PPP项目向重庆市沙坪坝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提供建设履约保函，保函金额11,878.8万元。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向重庆市沙坪坝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提供了金额为11,878.80万元的沙田项目建设期履约保函（详细情况请见公司分别于2021年7月23日通过《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交所网</p>

	<p>站（www.sse.com.cn）披露的《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沙田污水处理工程一期PPP项目提供建设期履约保函的公告》（临2021-034））。</p> <p>5. 经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批准，同意公司与全资子公司重庆公用事业建设有限公司（下称“建设公司”）按扣除政府方出资代表（重庆沙坪坝滨江建设开发有限公司）持股数额后的持股比例分别为重庆沙坪坝三峡水环境综合治理有限责任公司所实施的重庆市沙坪坝区清水溪及凤凰溪“清水绿岸”治理提升工程PPP项目向重庆市沙坪坝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提供建设履约保函。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及所属建设公司向重庆市沙坪坝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分别提供了建设履约保函，保函金额分别为1,269.475万元、12.63万元（详细情况请见公司分别于2021年7月31日通过《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建设履约保函的公告》（临2021-036））。</p> <p>6、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批准，同意本公司按银行贷款和银行保函金额的70%对公司控股子公司昆明市五华区渝星水务有限责任公司（下称“渝星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金额为25,585万元（详细情况请见公司分别于2021年12月28日通过《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临2021-053））。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和渝星公司尚未签署相关担保合同和银行贷款合同，渝星公司尚未提取银行贷款。</p>
--	-----------------------------------------------------------------------------------------------------------------------------------------------------------------------------------------------------------------------------------------------------------------------------------------------------------------------------------------------------------------------------------------------------------------------------------------------------------------------------------------------------------------------------------------------------------------------------------------------------------------------------------------------------------------------------------------------------------------------------------------------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资金来源	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1,000,000,000.00	500,000,000.00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受托人	委托理财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资金来源	资金投向	报酬确定方式	年化收益率	预期收益(如有)	实际收益或损失	实际收回情况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未来是否有委托理财计划	减值准备计提金额(如有)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	2020年10月30日	2021年4月30日	自有资金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1.50%-3.679%	373.97至917.23	897.53	本息全部收回	是	否	
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	2021年9月3日	2021年12月2日	自有资金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1.60%或3.30%或3.60%	197.26或406.85或443.84	406.85	本息全部收回	是	否	

有限公司江北支行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	2021年12月9日	2022年3月9日	自有资金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1.00% 或 3.25% 或 3.35%	125 或 406.25 或 418.75			是	否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期内，按照“渝府〔2007〕122号”文、《重庆市人民政府关于调整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供排水特许经营权区域范围的批复（渝府〔2020〕53号）》等文件的有关规定，并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批准，公司所属重庆市荣昌区荣泉水务有限公司、重庆市綦水清排水有限责任公司等13个全资孙公司以1,496,484,128.81元的价格收购了重庆市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所属相关子公司的排水资产及相关债务；公司所属全资子公司重庆两江水务有限公司以203,211,882.60元的价格收购了重庆市宏利水务技术开发有限公司渝北空港区域的供水资产及相关债权债务；公司所属全资子公司重庆市自来水有限公司及全资孙公司重庆市歌乐山供水有限责任公司（下称“歌乐山公司”）分别以646,769,970.73元、2,380,678.00元的价格向水投集团出售了其西部槽谷区域的供水资产（详见公司于2021年3月2日披露的《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收购、出售资产公告（临2021-008）》、3月6日披露的《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购、出售资产的补充公告（临2021-010）》、4月21日披露的《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购、出售资产进展的公告（临2021-025）》）。截至报告期末，本次交易所涉及的协议签署、资产、业务及人员的接交工作已基本完成，重庆市荣昌区荣泉水务有限公司、重庆市綦水清排水有限责任公司等公司已按协议约定支付19个污水处理厂项目排水资产及相关债务收购价款44,894.52万元，两江水务公司已按协议约定支付渝北空港区域的供水资产及相关债权债务价款5,907.19万元，本次收购水投集团供排水项目资产所涉及的房土权证过户正在陆续办理中；市自来水公司和歌乐山公司已分别收到资产转让价款19,403.10万元、71.42万元，涉及的房土权证过户正在办理中。

2. 为保持公司污泥处理处置业务板块的良性可持续发展，理顺管理关系，统筹规划发展，发挥协同作用，公司对从事污泥处理处置业务的所属全资及控股子企业的股权进行优化调整，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已将持有的重庆泽渝建材有限公司、重庆市垫江县泽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成都驰源环保工程有限公司全部100%股权和重庆珞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全部80%股权按2020年12月31日账面净值划转至公司所属全资子公司重庆渝水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持有，成都驰源环保工程有限公司相关股权变更工作正在办理中，其他公司股权变更工作已完成。

3. 公司所属全资子公司重庆市豪洋水务建设管理有限公司通过其所属的重庆市黔江排水有限公司以1,0376.06万元向重庆市黔江区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收购重庆市黔江区新城污水处理厂相关资产，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已完成资产移交并已按协议支付收购款项共计10,376.06万元，相关不动产权证过户已办理完毕。

4. 报告期内公司中标云南省安宁市综合水利基础设施工程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项目，该项目总投资为70,954.99万元（最终以竣工决算审计报告确认数额为准），建设期3年，运营期12年，分为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人饮工程两类，包括沙河环境综合整治工程、安宁市车木河水库引水管线建设工程（三期）及温泉外马湾净水厂、管网工程等3个子项目。安宁项目采取BOT运作方式，由中标方与政府出资代表共同成立项目公司，在合作期内负责本项目投资、融资、建设、运营和移交等工作，政府根据项目的使用者付费、可用性付费和绩效水平等付费。合作期满后，项目公司将所有设施及资产无偿移交给政府或政府指定机构。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与政府方签署《投资协议》《股东协议》《项目公司章程》，并已组建项目公司：安宁市渝宁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5. 根据《重庆市城市综合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关于印发主城区部分水厂关停工作方案的通知》（渝城综管【2020】1号）要求，公司所属供水企业关停了部分自来水制水系统（水厂），分别是汉渝路水厂5万吨/日，北碚水厂3万吨/日，鱼洞水厂5万吨/日，大江水厂5万吨/日，道角水厂1.2万吨/日，洛碛水厂0.6万吨/日，德感水厂3万吨/日。公司已通过其他水厂供水覆盖关停水厂区域，以保障该部分区域的供水持续稳定，不会对公司整体售水量产生不利影响。

6. 为拓展重庆非中心城区污水管网业务，提升公司综合服务能力、整体竞争实力，公司拟出资10亿元人民币，与长江生态环保集团有限公司（下称“长江环保集团”）共同组建排水管网公司，参与重庆市非中心城区范围内排水管网的投资、建设、运营管理工作（详见公司于2021年9

月 23 日披露的《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公告》（临 2021-047））。报告期内，公司已与长江环保集团共同设立重庆三峡排水管网有限公司，长江环保集团与公司分别持股 60%、40%。

7. 公司于 8 月 16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引江济淮工程（河南段）周口市郸城县配套工程 PPP 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参与实施该 PPP 项目。2021 年 8 月 24 日，公司与郸城县综合投资有限公司（河南省郸城县政府方出资代表）、中州水务控股有限公司、河南省水利第二工程局共同成立了郸城县中州供水有限公司（下称“项目公司”），项目公司注册资本金 10,000 万元人民币，其中：郸城县综合投资有限公司出资 1,000 万元持股 10%，中州水务控股有限公司出资 4,100 万元持股 41%；公司出资 3,900 万元持股 39%，河南省水利第二工程局出资 1,000 万元持股 10%。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已支付项目资本金 9,032.07 万元（含注册资本金 3,900 万元）。现项目正在建设中。

8. 中州水务控股有限公司为公司的联营公司，报告期内，中州水务拟将注册资本金由 100,000 万元增加至 150,000 万元。为切实参与河南省供排水市场，深化与中州水务控股有限公司的合作，公司决定按持有中州水务股权比例（20%）出资 12,565.26 万元参与增资，增资完成后公司持有中州水务的股权比例保持不变。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签署增资协议，尚未实际出资。

9. 为加快推动川渝高竹新区范围内供水、污水处理、污泥处置、水环境综合治理等项目的规划、建设及运营工作，将川渝高竹新区打造成为高品质的现代化城市生态环境宜居之地，2021 年 9 月 28 日，公司与川渝高竹新区开发建设有限公司（下称“川渝开发公司”）合资组建川渝高竹水务发展有限公司，该公司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其中公司将出资 9,000 万元持股 90%，川渝开发公司将出资 1,000 万元持股 10%。川渝高竹水务发展有限公司未来将根据川渝高竹新区规划发展需求，投资、建设、运营新区供水、污水处理、污泥处置、水环境综合治理等相关项目。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出资 4,500 万元。

10. 为积极推动城乡供水一体化，提升居民饮水品质和安全可靠度，根据重庆市政府供水规划布局，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重庆市渝南自来水有限公司收购了重庆南城水务有限公司的先锋水厂相关资产。先锋水厂设计产能 5 万立方米/日，供水服务区域供水包括重庆市巴南区融汇片区、先锋片区、新屋片区、红光片区、花溪工业园区、重庆理工大学、建设厂、花溪村。经交易双方协商，本次交易以拟收购资产评估值确定交易金额为 8,501.47 万元。截至报告期末，交易双方已签署资产转让协议。本次收购完成后，原先锋水厂供水区域将由渝南自来水接管覆盖。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股票及其衍生 证券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 格（或 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 市交易 数量	交易 终止 日期
普通股股票类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可转债						
债券（包括企业债券、公司债券以及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 公司 2020 年公开发行公 司债券（第一期）	2020-03-10	3.37%	20 亿元	2020-03-18	20 亿元	
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 公司 2021 年公开发行公 司债券（第一期）	2021-04-26	3.80%	10 亿元	2021-04-29	10 亿元	
其他衍生证券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1940号）核准，公司已于2020年3月10日完成“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的发行工作，该期债券的实际发行

规模为 20 亿元，期限为 5 年期，年利率为 3.37%。2020 年 3 月 18 日，该期债券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简称为“20 渝水 01”，证券代码为“163228”。2021 年 4 月 26 日公司完成“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的发行工作，该期债券的实际发行规模为 10 亿元，期限为 5 年期，年利率为 3.80%。2021 年 4 月 29 日，该期债券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简称为“21 渝水 01”，证券代码为“188048”。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8,20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7,615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 限售条 件股份 数量	质押、标记或 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重庆德润环境有限公司	0	2,401,800,000	50.04	0	无		国有法人
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0	1,849,160,689	38.52	0	无		国有法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42,805,534	51,049,508	1.06	0	未知		其他
长江生态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50,062,700	1.04	0	未知		国有法人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60,004,577	49,098,214	1.02	0	未知		其他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564,200	26,389,700	0.55	0	未知		国有法人
吴绮绯	-1,334,000	9,541,402	0.20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李弟勇	-1,502,074	5,875,294	0.12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李春萍		5,000,000	0.10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唐军		3,880,001	0.08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重庆德润环境有限公司	2,401,8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401,800,000
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849,160,689	人民币普通股	1,849,160,689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51,049,508	人民币普通股	51,049,508
长江生态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50,062,700	人民币普通股	50,062,700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49,098,214	人民币普通股	49,098,214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6,389,700	人民币普通股	26,389,700
吴绮绯	9,541,402	人民币普通股	9,541,402
李弟勇	5,875,294	人民币普通股	5,875,294
李春萍	5,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000,000
唐军	3,880,001	人民币普通股	3,880,001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公司上述股东中重庆德润环境有限公司与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不存在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等情形。除重庆德润环境、水务环境集团外，公司未接到上述其他股东告知存在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情形。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上述股东中重庆德润环境与水务环境集团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除此外公司未知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重庆德润环境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雷钦平
成立日期	2014-10-14
主要经营业务	再生资源回收与资源化利用（取得相关行政许可后，在许可范围内从事经营）；环境污染治理；土壤修护整治；环保技术开发、应用及咨询服务；垃圾处理与焚烧发电项目投资、开发及管理（不得从事银行、证券、保险等需要取得许可或审批的金融业务）；水资源保护及治理；环境监测；环境污染防治专用设备及仪器研发、制造；从事投资业务及相关资产经营管理（不得从事银行、证券、保险等需要取得许可或审批的金融业务）；财务顾问（不得从事银行、证券、保险等需要取得许可或审批的金融业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持有重庆三峰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3.86%的股份
其他情况说明	2021 年 2 月,公司法定代表人由曲斌变更为雷钦平,2021 年 3 月 2 日完成工商变更。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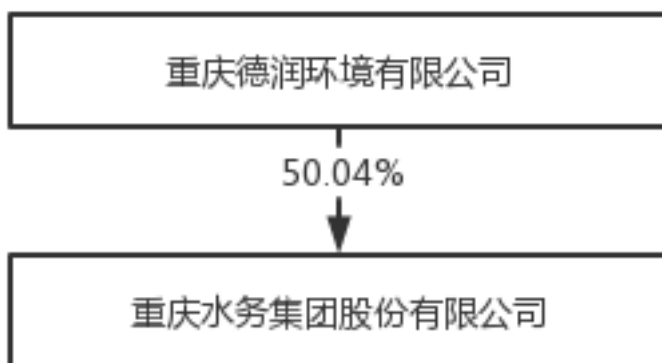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重庆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罗清泉
成立日期	2003-09-23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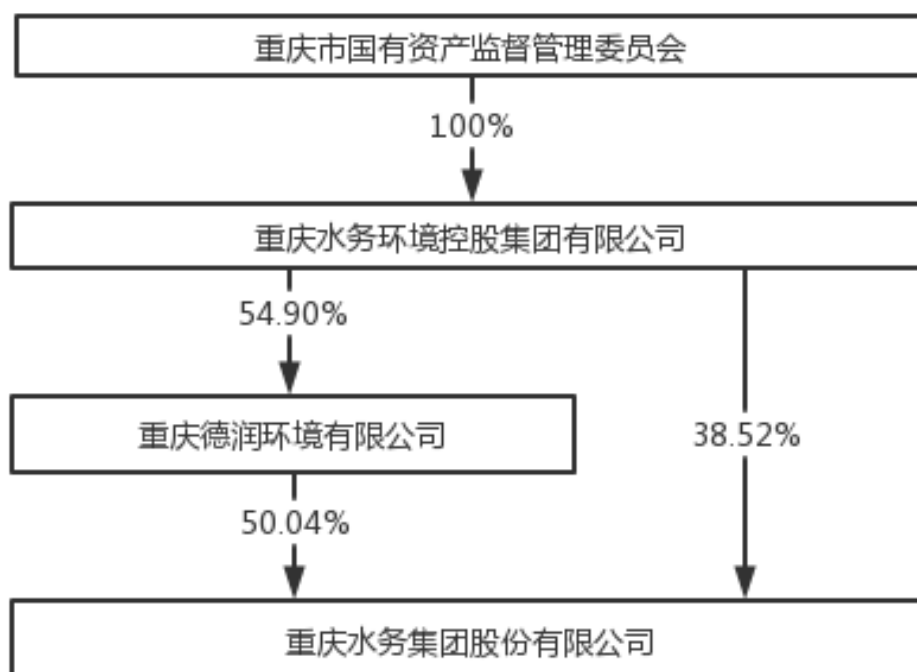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第二大股东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将名称变更为“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相关工商变更登记已于2021年5月17日办理完成（详见公司于2021年5月19日披露的《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东完成更名等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临2021-028）》）。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七、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一) 企业债券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债券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起息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场所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如有)	交易机制	是否存在终止上市交易的风险
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0渝水01	163228	2020-03-06	2020-03-10	2025-03-10	20	3.37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并支付。	上海证券交易所	面向专业投资者	竞价+协议	否
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公开发行	21渝水01	188048	2021-04-22	2021-04-26	2026-04-26	10	3.80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	上海证券交易所	面向专业投资者	竞价+协议	否

行 公 司 债 券(第 一期)								随 本 金 的 兑 付 一 起 支 付。				
--------------------------	--	--	--	--	--	--	--	----------------------------------	--	--	--	--

公司对债券终止上市交易风险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逾期未偿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债券付息兑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名称	付息兑付情况的说明
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10 日按时支付 20 渝水 01 的利息。

2. 发行人或投资者选择权条款、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为债券发行及存续期业务提供服务的中介机构

中介机构名称	办公地址	签字会计师姓名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9 号金融街中心北楼 16 层		张翌辰	010-56800280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 19 号外文文化创意园 12 号楼	童文光、刘宗磊	李永兰	010-88827799
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	北京市朝阳区金和东路 20 号院正大中心 3 号楼南塔 23-31 层		刘积君	010-59572288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东城区南竹竿胡同 2 号 1 幢 60101		张双钰	010-66428877

上述中介机构发生变更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募集资金总额	已使用金额	未使用金额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如有)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整改情况(如有)	是否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20 渝水 01	20.00	20.00	0.00	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和监管协议使用募集资金账户	不适用	是
21 渝水 01	10.00	10.00	0.00	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和监管协议使用募集资金账户	不适用	是

募集资金用于建设项目的进展情况及运营效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变更上述债券募集资金用途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信用评级结果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担保情况、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在报告期内的执行和变化情况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现状	执行情况	是否发生 变更	变更后情 况	变更原 因	变更是否 已取得有 权机构批 准	变更对债 券投资者 权益的影 响
20 渝水 01 公司债券募 集说明书约定了还本 付息计划	公司报告期内按照募 集说明书按时偿还利 息	否				
21 渝水 01 公司债券募 集说明书约定了还本 付息计划	报告期内未到付息时 点	否				

7. 公司债券其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四) 公司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 10%

适用 不适用

(五) 报告期末除债券外的有息债务逾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报告期内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规定的情况以及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或承诺的情况对债券投资者权益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七)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 2 年的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指标	2021 年	2020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变动原因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1,750,747,301.19	1,671,946,184.90	4.71	
流动比率	0.98	1.32	-25.76	注 1
速动比率	0.89	1.19	-25.21	注 1
资产负债率 (%)	43.57	36.45	7.12	注 2
EBITDA 全部债务比	0.74	0.99	-25.25	注 2
利息保障倍数	15.77	24.48	-35.58	注 3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25.31	163.04	-84.48	注 4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24.44	36.86	-33.70	注 3
贷款偿还率 (%)	100.00	100.00		
利息偿付率 (%)	100.00	100.00		

注 1：主要系应付资产收购款增加 11.88 亿元及短期借款增加 3 亿元所致。

注 2：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发行 10 亿元“21 渝水 01”公司债券、银行借款增加 12.51 亿元及应付资产收购款增加 11.88 亿元所致。

注 3：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发行 10 亿元“21 渝水 01”公司债券、银行借款增加 12.51 亿元所致。

注 4：主要系本期支付“20 渝水 01”公司债券的利息及银行借款利息所致。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报告

天职业字[2022] 15982 号

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水务集团”）财务报表，包括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1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重庆水务集团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重庆水务集团，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p>收入的确认</p> <p>重庆水务集团的收入主要来源于污水处理收入和自来水销售收入，污水处理收入采取政府采购的形式，结算价格每3年核定一次，公司每月末根据地方财政局或授权单位已核定的结算价格和结算水量确认收入；自来水销售收入为公司定期根据营业部门统计的销售数量，按照物价部门核定的销售单价每月计算并确认收入。</p> <p>2021年度，重庆水务营业收入725,225.41万元，其中污水处理收入占57.64%，自来水销售收入占23.40%，均为本期利润的重要组成部分。</p> <p>由于污水处理服务收入金额重大且较上年度增长18.84%；自来水销售主要信赖水费计费系统，存在较高的信息系统信赖性，因此我们将污水处理收入和自来水销售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索引至财务报表附注三、（三十二）收入和六、（四十五）营业收入、营业成本。</p>	<p>审计过程中，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了解、测试重庆水务集团与销售收款循环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的设计和执行情况，包括对自来水销售系统执行IT测试并咨询IT审计师意见，以确定该系统是否有效运行，水量确认是否准确； 2. 通过访谈管理层，检查主要政府批文、结算文件等评价各类收入确认政策的适当性； 3. 分类别对主营业务收入执行分析性复核程序，判断收入和毛利变动的合理性，判断本期收入金额是否出现异常波动的情况； 4. 对污水处理收入采取抽样方式选取样本，核对相关政府批文、每季度水量确认函、发票等原始凭证，以确认污水处理收入是否真实准确的记录；对资产负债表日后水量表进行实地检查，并与资产负债表日水量报表进行核对，以评价与收入密切相关的污水处理量的合理性；对重庆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执行独立函证，查看水量仪器的鉴定报告以确定水量确认的准确性； 5. 以抽样方式选取样本，对用水户执行独立函证程序；以抽样方式选取样本，检查其水费记录是否完整，是否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
<p>固定资产确认</p> <p>重庆水务集团的固定资产主要是房屋建筑物、供排水管网、机器设备和运输工具，2021年末固定资产账面价值1,503,343.91万元，占合并总资产51.41%，占合并长期资产64.81%，是资产中最大的组成部分，且其中存在大量隐蔽性管网资产，故我们将固定资产的存在作为关键审计事项。</p> <p>索引至财务报表附注三、（二十一）固定资产和六、（十六）固定资产。</p>	<p>审计过程中，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了解、测试重庆水务集团与固定资产循环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的设计和执行情况； 2. 结合供排水公司管网分布图，以抽样的方式实地检查重要固定资产，确定其是否存在，关注是否存在闲置或毁损的固定资产； 3. 检查固定资产增加减少审批手续是否齐全，会计处理是否正确； 4. 检查固定资产的所有权或控制权。

四、其他信息

重庆水务集团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2021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重庆水务集团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重庆水务集团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重庆水务集团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重庆水务集团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重庆水务集团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

在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合并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

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中国注册会计师
童文光
(项目合伙人) : _____
中国·北京
二〇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 刘宗磊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2,664,259,579.62	2,808,188,993.1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七、2	501,070,138.89	503,057,534.25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4	400,000.00	1,560,196.00
应收账款	七、5	1,197,157,801.83	1,100,500,909.61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七、7	110,122,086.74	66,568,630.3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8	551,523,249.29	131,872,622.1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6,751,045.9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9	553,691,038.78	541,852,756.04
合同资产	七、10	222,044,113.95	135,079,390.74
持有待售资产	七、11	42,293,548.6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七、12		62,000,000.00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204,843,979.24	153,165,670.71
流动资产合计		6,047,405,536.95	5,503,846,702.9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七、16	53,981,016.00	42,327,306.94
长期股权投资	七、17	2,199,183,899.17	1,675,859,166.1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七、18	875,465,003.40	1,068,069,155.37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七、20	143,180,171.99	147,902,539.20
固定资产	七、21	15,033,439,069.41	12,156,736,831.86
在建工程	七、22	1,645,080,853.99	1,876,786,422.0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七、25	123,211,663.00	
无形资产	七、26	2,964,337,033.20	1,965,727,757.34
开发支出	七、27	46,601.94	102,970.30
商誉	七、28	22,610,400.16	22,610,400.16
长期待摊费用	七、29	600,810.28	1,479,874.75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30	34,306,715.79	30,064,509.92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1	101,940,512.33	42,778,705.44
非流动资产合计		23,197,383,750.66	19,030,445,639.43
资产总计		29,244,789,287.61	24,534,292,342.3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2	30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七、36	1,877,658,015.97	1,539,125,447.34
预收款项	七、37	5,840,965.35	5,539,101.91
合同负债	七、38	737,346,788.25	875,781,982.1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291,396,147.89	273,911,086.31
应交税费	七、40	258,910,367.22	155,434,840.15
其他应付款	七、41	2,430,302,414.54	1,249,061,286.15
其中：应付利息			54,843,287.67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298,296,751.76	60,027,509.59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6,199,751,450.98	4,158,881,253.61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七、45	1,983,514,520.52	1,184,955,206.30
应付债券	七、46	3,000,000,000.00	2,000,000,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七、47	22,069,606.39	
长期应付款	七、48	70,850,626.06	88,186,589.54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七、50	35,543,551.29	34,961,371.98
递延收益	七、51	1,369,088,289.52	1,387,313,314.57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30	60,243,661.38	89,032,393.4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541,310,255.16	4,784,448,875.79
负债合计		12,741,061,706.14	8,943,330,129.4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4,800,000,000.00	4,8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4,804,905,678.73	4,678,817,359.8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七、57	326,807,876.57	488,254,738.83
专项储备	七、58		
盈余公积	七、59	1,892,121,024.22	1,742,688,063.2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4,610,517,889.84	3,812,900,172.5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6,434,352,469.36	15,522,660,334.47
少数股东权益		69,375,112.11	68,301,878.4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6,503,727,581.47	15,590,962,212.9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9,244,789,287.61	24,534,292,342.35

公司负责人：郑如彬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吕祥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屈文学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1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679,021,751.03	1,964,294,123.05
交易性金融资产		501,070,138.89	503,057,534.25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十七、1	964,754,624.07	862,131,104.85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109,593,384.31	356,088,714.68
其他应收款	十七、2	354,909,835.87	3,723,296.8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6,751,045.90	
存货			
合同资产		13,966,455.66	27,452,153.62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62,000,000.00
其他流动资产		10,360,322.02	4,016,939.72
流动资产合计		4,633,676,511.85	3,782,763,867.02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6,292,069,269.17	4,972,421,993.62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3	10,537,095,927.66	9,872,399,164.6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839,453,203.40	934,146,055.37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7,115,785.97	17,576,820.93
固定资产		23,764,318.29	24,492,226.12
在建工程		385,020,758.28	335,373,790.5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9,144,296.58	5,437,460.6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2,735,618.41	2,722,587.28
其他非流动资产		3,100,465.96	4,115,560.23
非流动资产合计		18,109,499,643.72	16,168,685,659.35
资产总计		22,743,176,155.57	19,951,449,526.3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0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506,229,471.48	1,256,786,034.51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63,949.41	59,013.47
应付职工薪酬		22,179,678.98	21,932,084.46
应交税费		133,075,389.45	26,229,505.78
其他应付款		3,965,492,255.26	3,709,214,395.63
其中：应付利息			54,843,287.67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53,444,453.74	15,066,322.56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6,080,485,198.32	5,029,287,356.4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579,124,106.22	13,352,616.82
应付债券		3,000,000,000.00	2,000,000,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9,500,000.00	9,50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383,098.04	2,964,442.73
递延所得税负债		54,954,391.39	69,456,428.4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645,961,595.65	2,095,273,488.00
负债合计		9,726,446,793.97	7,124,560,844.4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800,000,000.00	4,8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485,219,951.95	4,485,219,951.9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296,835,346.56	377,324,270.78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892,121,024.22	1,742,688,063.20
未分配利润		1,542,553,038.87	1,421,656,396.0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3,016,729,361.60	12,826,888,681.9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2,743,176,155.57	19,951,449,526.37

公司负责人：郑如彬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吕祥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屈文学

合并利润表

2021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7,252,254,088.48	6,349,599,844.62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7,252,254,088.48	6,349,599,844.6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5,664,613,760.49	4,737,299,293.60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4,251,989,395.56	3,578,652,450.7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103,302,003.19	90,489,682.27
销售费用	七、63	156,697,071.27	116,465,937.50
管理费用	七、64	1,109,035,246.51	912,277,836.39
研发费用	七、65	3,428,436.00	4,719,242.00
财务费用	七、66	40,161,607.96	34,694,144.73
其中：利息费用		154,058,536.48	84,139,981.24
利息收入		52,550,345.78	44,079,183.48
加：其他收益	七、67	379,449,709.03	195,524,256.6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223,435,598.73	224,579,838.2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77,393,791.58	178,033,637.0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0	-1,987,395.36	3,057,534.25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23,344,028.60	-19,056,027.2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2,035,270.73	-211,818.1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3	237,908,980.19	4,929,699.9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405,138,462.71	2,021,124,034.77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86,065,304.03	79,694,840.35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22,461,929.64	17,120,655.6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468,741,837.10	2,083,698,219.51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392,843,817.94	306,983,291.7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75,898,019.16	1,776,714,927.77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75,898,019.16	1,776,714,927.77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77,554,122.67	1,773,730,161.83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656,103.51	2,984,765.9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77	-161,446,862.26	-163,569,042.98

(一)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61,446,862.26	-163,569,042.98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61,446,862.26	-163,569,042.98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61,446,862.26	-163,569,042.98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914,451,156.90	1,613,145,884.79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916,107,260.41	1,610,161,118.85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656,103.51	2,984,765.94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3	0.37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3	0.37

公司负责人：郑如彬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吕祥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屈文学

母公司利润表

2021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七、4	3,849,605,123.91	3,316,823,372.62
减：营业成本	十七、4	2,584,293,987.64	2,041,085,996.48
税金及附加		6,998,912.55	7,320,513.61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70,935,158.27	57,553,844.59
研发费用		666,870.97	616,718.98
财务费用		-46,042,328.52	-41,481,799.74
其中：利息费用		3,752,149.71	13,558,912.75
利息收入		50,013,281.06	55,254,728.53
加：其他收益		290,971,260.27	84,396,943.9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七、5	242,558,786.41	224,809,688.9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94,555,184.96	178,033,637.0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987,395.36	3,057,534.25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5,925.20	12,673.2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1.03	-3,626.4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764,259,228.09	1,564,001,312.68
加：营业外收入		329,160.50	169,178.10
减：营业外支出		572,046.03	842,708.3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764,016,342.56	1,563,327,782.45
减：所得税费用		269,686,732.34	203,495,166.2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94,329,610.22	1,359,832,616.2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94,329,610.22	1,359,832,616.21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0,488,924.22	-181,073,772.98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0,488,924.22	-181,073,772.98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80,488,924.22	-181,073,772.98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413,840,686.00	1,178,758,843.23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郑如彬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吕祥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屈文学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1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344,338,163.97	6,534,574,521.3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8,126,190.28	42,249,341.3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1,185,290,681.41	1,007,895,941.0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547,755,035.66	7,584,719,803.7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533,170,301.23	2,400,606,594.5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58,108,796.25	1,095,630,955.04
支付的各项税费		742,212,889.55	773,765,718.3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1,179,558,146.69	1,013,402,553.6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813,050,133.72	5,283,405,821.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34,704,901.94	2,301,313,982.2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013,043,835.62	1,412,227,260.27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2,597,971.53	49,708,389.2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13,355,898.55	5,827,165.1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74,716,435.33	62,200,349.7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43,714,141.03	1,529,963,164.4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681,399,477.49	2,108,213,592.29
投资支付的现金		1,139,956,054.00	1,500,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78,570,049.78	218,796,963.62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7,175,198.37	2,099,329.8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907,100,779.64	3,829,109,885.7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3,563,386,638.61	2,299,146,721.3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837,200.00	32,1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4,837,200.00	30,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794,197,383.42	2,338,901,340.48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2,400,000.00	2,6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01,434,583.42	2,373,601,340.4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85,593,250.10	550,537,936.2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348,725,526.61	1,249,582,408.4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2,107,862.86	453,233.8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176,556,953.39	14,764,378.1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10,875,730.10	1,814,884,722.8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0,558,853.32	558,716,617.6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8,122,883.35	560,883,878.6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70,324,764.59	2,209,440,885.97
		2,632,201,881.24	2,770,324,764.59

公司负责人：郑如彬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吕祥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屈文学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1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990,746,977.12	3,382,849,009.08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423,953,922.72	2,462,111,982.5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414,700,899.84	5,844,960,991.5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244,336,733.39	1,594,413,686.20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9,951,522.02	39,099,362.30
支付的各项税费		237,677,214.97	259,997,670.9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822,064,028.43	1,583,379,697.8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354,029,498.81	3,476,890,417.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60,671,401.03	2,368,070,574.2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013,043,835.62	1,412,227,260.27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4,559,765.83	49,938,239.9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82.77	14,969.0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08,687,570.69	1,177,680,988.6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66,291,354.91	2,639,861,457.9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3,130,312.07	25,464,235.44
投资支付的现金		1,486,492,624.00	2,016,672,072.56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75,157,178.28	2,641,809,201.0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414,780,114.35	4,683,945,509.0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1,948,488,759.44	2,044,084,051.1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1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459,096,014.66	2,00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580,002.46	46,417,042.0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89,676,017.12	2,048,517,042.0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35,174,612.16	475,714,229.5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317,194,841.50	1,238,567,422.1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4,761,577.07	38,187,470.6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87,131,030.73	1,752,469,122.3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2,544,986.39	296,047,919.7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85,272,372.02	620,034,442.8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64,294,123.05	1,344,259,680.1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79,021,751.03	1,964,294,123.05

公司负责人：郑如彬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吕祥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屈文学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1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800,000,000.00				4,678,817,359.87		488,254,738.83		1,742,688,063.20		3,812,900,172.57		15,522,660,334.47	68,301,878.48	15,590,962,212.9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800,000,000.00				4,678,817,359.87		488,254,738.83		1,742,688,063.20		3,812,900,172.57		15,522,660,334.47	68,301,878.48	15,590,962,212.95

2021 年年度报告

三、 本期 增减 变动 金额 (减 少以 “－ ”号 填 列)				126,088,318 .86 7		- 161,446,86 2.26		149,432,961 .02		797,617,717 .27		911,692,134. 89	1,073,233 .63	912,765,368. 52
(一) 综 合 收 益 总 额						- 67,950,300 .28				2,077,554,1 22.67		2,009,603,82 2.39	- 1,656,103 .51	2,007,947,71 8.88
(二) 所 有 者 投 入 和 减 少 资 本				1,808.46								1,808.46	4,837,200 .00	4,839,008.46
1. 所 有 者 投 入 的 普 通 股													4,837,200 .00	4,837,200.00
2. 其 他 权 益 工 具 持 有 者 投 入 资 本														

2021 年年度报告

3. 股份 支付 计入 所有者 权益的 金额														
4. 其他					1,808.46								1,808.46	1,808.46
(三)) 利 润分 配								149,432,961 .02	- 1,373,432,9 67.38	- 1,224,000,00 6.36	- 2,107,862 .86		- 1,226,107,86 9.22	
1. 提取 盈余 公积								149,432,961 .02	- 149,432,961 .02					
2. 提取 一般 风险 准备														
3. 对所 有者 (或 股 东) 的分 配									- 1,224,000,0 06.36	- 1,224,000,00 6.36	- 2,107,862 .86		- 1,226,107,86 9.22	
4. 其他														
(四)) 所 有者 权益								- 93,496,561 .98						

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						- 93,496,561 .98				93,496,561. 98				

2021 年年度报告

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1,677,314.15				1,677,314.15		1,677,314.15		
2. 本期使用						1,677,314.15				1,677,314.15		1,677,314.15		
(六) 其他				126,086,510.40						126,086,510.40		126,086,510.40		
四、本期末余额	4,800,000,000.00			4,804,905,678.73		326,807,876.57		1,892,121,024.22		4,610,517,889.84		16,434,352,469.36	69,375,112.11	16,503,727,581.47

项目	2020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800,000,000.00				4,614,371,372.95		651,823,781.81		1,606,704,801.57		3,474,171,982.31		15,147,071,938.64	24,074,046.34	15,171,145,984.98

2021 年年度报告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324,246,152.84					-65,418,709.94		258,827,442.90		258,827,442.90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800,000,000.00			4,938,617,525.79	651,823,781.81		1,606,704,801.57	3,408,753,272.37		15,405,899,381.54	24,074,046.34		15,429,973,427.8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59,800,165.92	-163,569,042.98		135,983,261.63	404,146,900.20		116,760,952.93	44,227,832.14		160,988,785.07
（一）综合收益总额					-163,569,042.98			1,773,730,161.83		1,610,161,118.85	2,984,765.94		1,613,145,884.79

2021 年年度报告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259,800,165 .92						- 259,800,165. 92	41,696,30 0.00	- 218,103,865. 92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41,696,30 0.00	41,696,300.0 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 259,800,165 .92						- 259,800,165. 92		- 259,800,165. 92
(三) 利润分配								135,983,261 .63		- 1,369,583,2 61.63	- 1,233,600,00 0.00	- 453,233.8 0	- 1,234,053,23 3.80

2021 年年度报告

1. 提取 盈余 公积								135,983,261 .63						- 135,983,261 .63				
2. 提取 一般 风险 准备																		
3. 对所有者 (或 股东) 的分配														- 1,233,600,0 00.00				
4. 其他														- 1,233,600,00 0.00				
(四) 所有者 权益 内部 结转														- 453,233.8 0				
1. 资本 公积 转增 资本 (或 股 本)														- 1,234,053,23 3.80				
2. 盈余 公积 转增																		

2021 年年度报告

资本 (或 股 本)																			
3. 盈 余 公 积 弥 补 亏 损																			
4. 设 定 受 益 计 划 变 动 额 结 转 留 存 收 益																			
5. 其 他 综 合 收 益 结 转 留 存 收 益																			
6. 其 他																			
(五) 专 项 储 备																			
1. 本 期 提 取								1,023,716.24										1,023,716.24	1,023,716.24
2. 本 期 使 用								1,023,716.24										1,023,716.24	1,023,716.24

2021 年年度报告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800,000.00			4,678,817.359.87	488,254,738.83		1,742,688,063.20	3,812,900,172.57		15,522,660,334.47	68,301,878.48	15,590,962,212.95

公司负责人：郑如彬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吕祥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屈文学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1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800,000,000.00				4,485,219,951.95		377,324,270.78		1,742,688,063.20	1,421,656,396.03	12,826,888,681.9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800,000,000.00				4,485,219,951.95		377,324,270.78		1,742,688,063.20	1,421,656,396.03	12,826,888,681.9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0,488,924.22		149,432,961.02	120,896,642.84	189,840,679.64
（一）综合收益总额							-80,488,924.22			1,494,329,610.22	1,413,840,686.0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2021 年年度报告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49,432,961.02	-	-	
1. 提取盈余公积								149,432,961.02	-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373,432,967.38	1,224,000,006.36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800,000,000.00				4,485,219,951.95		296,835,346.56	1,892,121,024.22	1,542,553,038.87	13,016,729,361.60	

项目	2020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2021 年年度报告

一、上年年末余额	4,800,000,000.00				4,483,119,951.95		558,398,043.76		1,606,704,801.57	1,431,407,041.45	12,879,629,838.7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800,000,000.00				4,483,119,951.95		558,398,043.76		1,606,704,801.57	1,431,407,041.45	12,879,629,838.7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100,000.00		-		135,983,261.63	-	-
（一）综合收益总额							-			1,359,832,616.21	1,178,758,843.2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100,000.00						2,100,000.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2,100,000.00						2,100,000.00
（三）利润分配									135,983,261.63	-	-
1. 提取盈余公积									135,983,261.63	1,369,583,261.63	1,233,600,000.0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3. 其他										1,233,600,000.00	1,233,600,000.00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800,000,000.00				4,485,219,951.95		377,324,270.78		1,742,688,063.20	1,421,656,396.03	12,826,888,681.96

公司负责人：郑如彬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吕祥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屈文学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601158）（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或“重庆水务集团”，在包含子公司时统称“本集团”）于2007年9月6日在重庆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取得注册号为500000000003412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地位于重庆市渝中区龙家湾1号，法定代表人：武秀峰；2012年12月21日重庆水务集团201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修改公司章程，2013年1月6日完成工商变更，法定代表人变更为：吴家宏；2013年10月29日重庆水务集团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修改公司章程，2013年11月7日完成工商变更，法定代表人变更为：李祖伟；2015年10月13日重庆水务集团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修改公司章程，2015年11月5日完成工商变更，法定代表人变更为：王世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000007093295592；2021年3月16日完成工商变更，法定代表人变更为：郑如彬。

2010年3月19日，根据200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200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200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2010年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和修改后的公司章程规定，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261号”文《关于核准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的核准，本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普通股50,000万股（每股面值1元），增加注册资本50,000.00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480,000.00万元。其中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出资360,500.00万元，占总股本的75.104%；重庆苏渝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出资64,500.00万元，占总股本的13.44%；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转持5,000.00万元，占总股本的1.04%。业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大信验字[2010]第2-0010号验资报告验证。

2015年10月26日，本公司接到公司原控股股东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2021年5月公司名称已变更为“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原第二大股東重庆苏渝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及重庆德润环境有限公司三方书面通知，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持有的本公司36.60%股份、重庆苏渝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以持有的本公司13.44%股份及现金约4.42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共同对重庆德润环境进行增资（以下简称“该项目”）已获得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该项目实施完成后，重庆德润环境将持有本公司50.04%的股份，并成为公司的控股股东；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对本公司直接的持股比例将由75.124%变为38.52%（其中2015年7月9日至17日期间增持960,689股，占股本总额的0.02%）；重庆苏渝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将不再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2015年12月31日，该项目股份变更过户手续完成。报告期内，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将名称变更为“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仍为重庆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公司下设29个全资及控股一级子公司，分别为：重庆市自来水有限公司、重庆市排水有限公司、重庆市三峡水务有限责任公司、重庆公用事业建设有限公司、重庆市渝南自来水有限公司、重庆市豪洋水务建设管理有限公司、重庆水务集团公用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重庆市渝西水务有限公司、重庆市万盛自来水有限公司、重庆市合川区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重庆香江环保产业有限公司、九龙县汤古电力开发有限公司、重庆市渝东水务有限公司、重庆两江水务有限公司、重庆市渝水水务机械有限公司、重庆市大足区清溪水务有限公司、成都汇凯水处理有限公司、重庆渝水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重庆市给水工程设计有限公司、重庆远通电子技术开发有限公司、重庆水务集团教育科技有限公司、重庆水务集团水质检测有限公司、重庆水务集团江津自来水有限公司、安陆市涢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成都汇旋水处理有限公司、昆明市五华区渝星水务有限责任公司、川渝高竹水务发展有限公司、重庆水务集团沙沱环境治理有限公司、安宁市渝宁水务有限责任公司；1个合营公司为：重庆中法水务投资有限公司；11个联营公司，分别为：重庆东渝自来水有限公司、重庆市江东水务有限公司、重庆蔡同水务有限公司、重庆蓝洁自来水材料有限公司、重庆中法环保研发中心有限公司、中州水务控股有限公司、重庆沙坪坝三峡水环境综合治理有限责任公司、郸城县中州供水有限公司、重庆分质供水有限公司、重庆市二次供水有限责任公司、重庆三峡排水管网有限公司。

公司注册资本：480,000.00万元；

公司注册地：重庆市渝中区龙家湾1号；

公司营业办公地：重庆市渝中区龙家湾1号。

（二）公司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业务性质：公用事业。

本公司经营范围为：从事城镇给排水项目的投资、经营及建设管理；从事城镇给排水相关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建设、运营及管理；给排水设备制造、安装及维护；给排水工程设计及技术咨询服务；水环境综合治理。

本集团下属子公司拥有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机电安装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土石方工程专业承包一级、环境污染治理甲级、房地产开发二级资质并可兼营销售建筑材料、建筑机械设备租赁业务。

公司主营业务情况简介：根据重庆市人民政府渝府〔2007〕122号文《关于授予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供排水特许经营权的批复》，公司享有授权范围内供排水特许经营权，实行供排水一体化经营，特许经营期限为自股份公司成立之日起30年。公司所属供水企业水费的收取额以覆盖本公司供水业务的合理成本、税金（以及法定规费）以及合理的利润确定，合理成本包括合理投资成本及合理经营成本。在特许经营期内，凡因物价水平上升而导致公司供水成本上升，而不能达到供水企业合理利润水平时，可由公司向重庆市政府主管部门提出水价格调整申请，并接受政府有关部门的审核，国家另有规定除外。政府主管部门应自收到价格调整申请后2个月内，完成审定工作。供水价格经审定并通过价格调整相关程序后，及时作出调整。按照上述原则确定的收费价格，在特许经营期内，公司的收益水平须符合国家有关规定，并须事前得到重庆市人民政府的批准。公司目前供水企业共计26套制水系统（水厂），生产能力302.55万立方米/日，其中：重庆市自来水有限公司7套制水系统（水厂），生产能力130万立方米/日；重庆市渝南自来水有限公司3套制水系统（水厂），生产能力80万立方米/日；重庆市万盛自来水有限公司4套制水系统（水厂），生产能力6.15万立方米/日；重庆市合川区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2套制水系统（水厂），生产能力13万立方米/日；重庆两江水务有限公司5套制水系统（水厂），生产能力46.9万立方米/日；重庆水务集团江津自来水有限公司5套制水系统（水厂），生产能力26.5万立方米/日。

公司污水处理服务费采取政府采购的形式，污水处理服务结算价格每3年核定一次。首期（即股份公司成立之日起3年）结算价格为3.43元/立方米，根据重庆市财政局渝财建〔2009〕607号文件制定的《重庆市财政局关于核定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污水处理服务结算价格的实施办法》的规定，首期结算价格延期至2010年12月31日。在特许经营期内，公司结算期间污水处理费用=Σ单位结算价格*各污水厂结算污水处理量（若实际污水处理量<设计污水处理量的60%，则结算污水处理量为设计污水处理量的60%；若实际污水处理量≥设计污水处理量的60%，则结算污水处理量为实际污水处理量）。重庆市财政局或授权单位根据已核定的结算价格、结算水量和本公司提交的合格支持凭据，于每季度末之后的15个工作日内支付污水处理服务费。

根据重庆市人民政府授予公司供排水特许经营权的相关规定，经重庆市财政局核定，公司2020-2022年第五期政府采购污水处理服务结算价格为2.98元/立方米（不含所得税、增值税及附加、污泥处置费），对于结算期内缴纳的所得税、增值税及附加、污泥处置费，根据审定的情况予以补助。

公司目前排水企业投入运行的污水处理厂有107个，污水处理业务日处理能力为424.855万立方米。其中：重庆市排水有限公司11个污水处理厂，生产能力138.10万立方米/日；重庆市三峡水务有限责任公司16个污水处理厂，生产能力77.76万立方米/日；重庆市渝东水务有限公司26个污水处理厂，生产能力53.92万立方米/日；重庆市渝西水务有限公司21个污水处理厂，生产能力72.995万立方米/日；重庆市豪洋水务建设管理有限公司30个污水处理厂，生产能力74.13万立方米/日；重庆市大足区清溪水务有限公司1个污水处理厂，生产能力1.5万立方米/日；成都汇凯水处理有限公司1个污水处理厂，生产能力4.95万立方米/日；安陆市涢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1个污水处理厂，生产能力1.5万立方米/日。

（三）母公司以及集团最终母公司的名称

本公司母公司：重庆德润环境有限公司

本公司最终控制人：重庆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四）本财务报表及附注于2022年3月31日由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通过及批准。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子公司名称
1	重庆市自来水有限公司
2	重庆市排水有限公司
3	重庆市三峡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4	重庆公用事业建设有限公司
5	重庆市渝南自来水有限公司
6	重庆市豪洋水务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7	重庆水务集团公用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8	重庆市渝西水务有限公司
9	重庆市万盛自来水有限公司
10	重庆市合川区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
11	重庆香江环保产业有限公司
12	九龙县汤古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13	重庆市渝东水务有限公司
14	重庆两江水务有限公司
15	重庆市渝水水务机械有限公司
16	重庆市大足区清溪水务有限公司
17	成都汇凯水处理有限公司
18	重庆渝水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9	重庆市给水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20	重庆远通电子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21	重庆水务集团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22	重庆水务集团水质检测有限公司
23	重庆水务集团江津自来水有限公司
24	安陆市湏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5	成都汇旋水处理有限公司
26	昆明市五华区渝星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27	川渝高竹水务发展有限公司
28	重庆水务集团沙沱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29	安宁市渝宁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以公司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以下披露内容已涵盖了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基于上述编制基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已颁布的最新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此外，本财务报告编制参照了证监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以及《关于上市公司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有关事项的通知》（会计部函〔2018〕453 号）的列报和披露要求。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在一次交易取得或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本集团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按以下顺序处理：

①调整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②确认商誉（或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将第一步调整后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购买日应享有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比较，前者大于后者，差额确认为商誉；前者小于后者，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情形

①判断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原则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②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当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③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处置对子公司的投资未丧失控制权的，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应当调整留存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的投资丧失控制权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集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1) 合并范围

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集团所控制的被投资方可分割的部分）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 合并程序

本集团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集团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集团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集团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集团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①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集团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②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a. 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集团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集团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其他投资方对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集团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的，按照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b. 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集团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③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集团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合营安排的认定和分类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合营安排具有下列特征：①各参与方均受到该安排的约束；②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对该安排实施共同控制。任何一个参与方都不能够单独控制该安排，对该安排具有共同控制的任何一个参与方均能够阻止其他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单独控制该安排。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当本集团是合营安排的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时，为共同经营。本集团对合营企业投资的会计政策见本附注“五、（二十）长期股权投资”。

(2) 合营安排的会计处理

共同经营参与方应当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①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②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③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④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⑤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合营企业参与方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流量表的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集团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的约定，在法规或通行惯例规定的期限内收取或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集团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一部分)，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①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

②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a)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b)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2)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根据本集团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本集团对金融资产的分类，依据本集团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现金流量特征进行分类。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价或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或费用。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本集团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留存收益。

④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为了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当且仅当本集团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3) 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①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②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集团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

绩评价，并在集团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③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本集团在初始确认时确定金融负债的分类。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对于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4) 金融工具抵销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5) 金融资产减值

本集团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信用损失，是指本集团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集团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①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对信用风险的具体评估，详见附注“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具体来说，本集团将购买或源生时未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工具发生信用减值的过程分为三个阶段，对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减值有不同的会计处理方法：

第一阶段：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

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企业应当按照未来 12 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其账面余额（即未扣除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若该工具为金融资产，下同）。

第二阶段：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

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企业应当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其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第三阶段：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

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企业应当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但对利息收入的计算不同于处于前两阶段的金融资产。对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企业应当按其摊余成本（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也即账面价值）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购买或源生时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企业应当仅将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并按其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②本集团对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选择不与其初始确认时的信用风险进行比较，而直接做出该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假定。

如果企业确定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也不一定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那么该金融工具可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③应收款项

本集团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应收款项，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6) 金融资产转移

本集团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通过对所转移金融资产提供财务担保方式继续涉入的，按照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和财务担保金额两者之中的较低者，确认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财务担保金额，是指所收到的对价中，将被要求偿还的最高金额。

11.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集团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应收款项，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集团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应收票据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除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票据以外，基于应收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
商业承兑汇票	根据承兑人的信用风险划分（同应收账款）

12.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应收款项，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集团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外，基于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应收自来水费	本组合为具有特殊风险的应收自来水费
应收污水处理费	本组合为具有特殊风险的应收污水处理费
应收其他款项	本组合为除上述外的其他应收款项

13.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14. 其他应收款**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以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对于其他应收款，本集团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获得关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充分证据，而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是可行的，所以本集团按照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担保物类型、初始确认日期、剩余合同期限、债务人所处行业、债务人所处地理位置、担保品相对于金融资产的价值等为共同风险特征，对其他应收款进行分组以组合为基础考虑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15.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原材料、周围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工程施工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加权平均法。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本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① 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② 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16. 合同资产**(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的对价（除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资产。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适用 不适用

对于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合同资产，本公司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7. 持有待售资产√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企业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划分为持有待售：（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2）出售极可能发生，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企业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已经获得按照有关规定需得到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的批准。

本公司将持有待售的预计净残值调整为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但不得超过该项持有待售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应当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适用本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本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本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后续转回金额，应当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本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

企业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其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企业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应当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18. 债权投资**(1). 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19. 其他债权投资****(1). 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20. 长期应收款****(1). 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适用 不适用

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定义的重大融资成分形成的长期应收款，本集团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

长期应收款，本集团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一般模型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21.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①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当以持股比例计算的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账面所有者权益份额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其原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②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③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集团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本集团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按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并同时根据有关资产减值政策考虑长期投资是否减值。

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归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时，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但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集团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对于被投资单位其他综合收益的变动，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其他综合收益份额，确认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回报金额；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但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但不丧失控制权时，应当将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部分处置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情形

部分处置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子公司控制权的，对于处置的股权，应结转与所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出售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损失）；同时，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它相关金融资产。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子公司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应按有关成本法转为权益法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5)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2. 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①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建筑物。

②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并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投资性房地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3.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平均年限法	8-35	3	2.77-12.13
机器设备	平均年限法	5-18	3	5.39-19.40
运输设备	平均年限法	6	3	16.17
管网	平均年限法	15-20	3	4.85-6.47
其他	平均年限法	5-10	3	9.70-19.40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的，认定为融资租赁：①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②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③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通常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75%以上（含75%）]；④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90%以上（含90%）]；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90%以上（含90%）]；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中较低者入账，按自有固定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

24.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2)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在建工程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5.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集团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①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②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③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26.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7.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8.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应用准则进行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和低价值资产（不含税金额 40000 元以下）租赁除外。

本公司对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3) 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4) 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前述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

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对上述第 4 项所述成本进行确认和计量。

初始直接费用，是指为达成租赁所发生的增量成本。增量成本是指若企业不取得该租赁，则不会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参照本会计政策之第二十三条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于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本会计政策之第三十条资产减值的规定，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29.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1)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特许经营权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 目	摊销年限（年）	依据
土地使用权	40-50 年	土地使用权证
软件	3-10 年	软件使用年限
特许经营权（注）	特许经营期限	特许经营权合同
其他	10-30 年	资产使用年限

注：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2 号》中对以 BOT（建造—运营—移交）方式建设公共基础设施，在基础设施建成后，从事经营的一定期间内有权向获取服务的对象收取费用，但收费金额不确定的项目的会计处理的相关规定，将特许经营权确认为无形资产，该无形资产在从事经营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按照合同规定，公司为使有关基础设施保持一定的服务能力或在移交给合同授予方之前保持一定的使用状态而预计将发生的支出，确认为预计负债。

每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经复核，本年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本集团在每个会计期间均对该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是：①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但合同规定或法律规定无明确使用年限；②综合同行业情况或相关专家论证等，仍无法判断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3) 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本集团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0.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进行判断。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应当进行减值测试。

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1) 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2) 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
 (3)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4)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5)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6) 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7)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等。

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预计资产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应当综合考虑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使用寿命和折现率等因素。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31.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集团长期待摊费用主要包括车位使用费、房屋装修费等。长期待摊费用按费用项目的受益期限分期摊销。若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32.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33.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本公司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职工退休后，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除基本养老保险外，本公司还依据国家企业年金制度的相关政策建立了企业年金缴费制度。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4.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应用准则进行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和低价值资产（不含税金额 40000 元以下）租赁除外。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

租赁付款额，是指本公司向出租人支付的与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相关的款项，包括：

(1) 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该款项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

(3)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4)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5) 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本公司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实际应用中，增量借款利率可采用咨询至少三家金融机构报出的当期同期贷款利率中的最高数来确定。

3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本集团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 本集团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3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是否达到规定业绩条件]等后续信息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作出最佳估计，以此为基础，按照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但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对于最终未能行权的股份支付，不确认成本或费用，除非行权条件是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此时无论是否满足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只要满足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即视为可行权。

如果取消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则于取消日作为加速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尚未确认的金额。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作为取消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3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8. 收入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 收入的确认

本公司的收入主要包括自来水销售收入、污水处理收入和工程施工收入等。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2. 本公司依据收入准则相关规定判断相关履约义务性质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或“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分别按以下原则进行收入确认。

(1) 本公司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

①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②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资产。

③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资产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

(2) 对于不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

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①本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③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④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 ⑥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本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政策处理方式：

(1) 自来水销售收入：自来水销售收入在已将产品的控制权转移给购货方后确认，一般指自来水输送到客户时确认收入。

(2) 污水处理收入：按污水处理结算量与污水处理服务结算价格确认收入，或按协议约定的其他情形确认收入。

(3) 工程施工收入：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

3. 收入的计量

本公司应当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在确定交易价格时，本公司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1) 可变对价

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应当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企业在评估累计已确认收入是否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时，应当同时考虑收入转回的可能性及其比重。

(2) 重大融资成分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应当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应当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

(3) 非现金对价

客户支付非现金对价的，本公司按照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确定交易价格。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不能合理估计的，本公司参照其承诺向客户转让商品的单独售价间接确定交易价格。

(4) 应付客户对价

针对应付客户对价的，应当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并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但应付客户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的除外。

企业应付客户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的，应当采用与本企业其他采购相一致的方式确认所购买的商品。企业应付客户对价超过向客户取得可明确区分商品公允价值的，超过金额冲减交易价格。向客户取得的可明确区分商品公允价值不能合理估计的，企业应当将应付客户对价全额冲减交易价格。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9.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合同成本分为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企业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但是，该资产摊销不超过一年的可以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将对于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1. 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2. 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上述资产减值准备后续发生转回的，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40.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 政府补助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3) 政府补助采用总额法：

①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②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除贷款贴息补助采用净额法核算外，其余所有政府补助均采用总额法核算。

(4) 政府补助采用净额法：

①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

②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冲减相关成本。

本公司仅贷款贴息采用净额法核算。

(5)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6) 本公司将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将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

(7) 本公司将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按照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和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两种情况处理：

①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选择按照下列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1) 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以借款的公允价值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并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借款费用，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借款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递延收益。递延收益在借款存续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②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41.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本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①企业合并；②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42. 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 新租赁准则下租赁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承租人

本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除选择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承租人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规定，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7号——借款费用》等其他准则规定应当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从其规定。

本公司对于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 出租人

(1) 融资租赁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在租赁期开始日，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并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

(2) 经营租赁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进行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经营租赁资产中的固定资产，本公司应当采用类似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对于其他经营租赁资产，应当根据该资产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进行摊销。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规定，确定经营租赁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4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企业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3)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企业应当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不符合终止经营定义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其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及处置损益应当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应当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财政部于 2021 年 2 月 2 日发布《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的通知》(财会〔2021〕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4 号”),明确了社会资本方对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项目合同的会计处理;2021 年 8 月 10 日,财政部针对上述解释第 14 号发布了《PPP 项目合同社会资本方会计处理实施问答和应用案例》,进一步明确了相关会计处理规定。解释第 14 号要求企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至该解释施行日尚未完成的有关 PPP 项目合同,未按照该解释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应当进行追溯调整;追溯调整不切实可行的,应当从可追溯调整的最早期间期初开始应用该解释。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财会〔2021〕1 号)	减少期初在建工程 131,300,454.09 元,增加期初无形资产元 131,300,454.09。

其他说明

- 1、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26 日起执行财政部于 2021 年度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财会〔2021〕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4 号”),公司对 2020 年 12 月 31 日前开始实施且至解释第 14 号施行日尚未完成的有关 PPP 项目合同进行追溯调整,累计影响数调整 2021 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 2、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对本公司的影响
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采用《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中“关于资金集中管理相关列报”相关规定,解释发布前企业的财务报表未按照上述规定列报的,应当按照本解释对可比期间的财务报表数据进行相应调整。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无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1 年起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 月 1 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808,188,993.10	2,808,188,993.1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503,057,534.25	503,057,534.25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560,196.00	1,560,196.00	

应收账款	1,100,500,909.61	1,100,500,909.61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66,568,630.35	66,568,630.3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31,872,622.12	131,872,622.1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541,852,756.04	541,852,756.04	
合同资产	135,079,390.74	135,079,390.74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62,000,000.00	62,000,000.00	
其他流动资产	153,165,670.71	153,165,670.71	
流动资产合计	5,503,846,702.92	5,503,846,702.9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42,327,306.94	42,327,306.94	
长期股权投资	1,675,859,166.11	1,675,859,166.1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68,069,155.37	1,068,069,155.37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47,902,539.20	147,902,539.20	
固定资产	12,156,736,831.86	12,156,736,831.86	
在建工程	1,876,786,422.04	1,745,485,967.9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88,455,156.86	188,455,156.86
无形资产	1,965,727,757.34	2,097,028,211.43	
开发支出	102,970.30	102,970.30	
商誉	22,610,400.16	22,610,400.16	
长期待摊费用	1,479,874.75	1,479,874.75	
递延所得税资产	30,064,509.92	30,064,509.92	
其他非流动资产	42,778,705.44	42,778,705.44	
非流动资产合计	19,030,445,639.43	19,218,900,796.29	188,455,156.86
资产总计	24,534,292,342.35	24,722,747,499.21	188,455,156.8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539,125,447.34	1,539,125,447.34	
预收款项	5,539,101.91	5,539,101.91	
合同负债	875,781,982.16	875,781,982.1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273,911,086.31	273,911,086.31	
应交税费	155,434,840.15	155,434,840.15	
其他应付款	1,249,061,286.15	1,249,061,286.15	
其中：应付利息	54,843,287.67	54,843,287.67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0,027,509.59	175,488,171.81	115,460,662.22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158,881,253.61	4,274,341,915.83	115,460,662.22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184,955,206.30	1,184,955,206.30	
应付债券	2,000,000,000.00	2,000,000,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72,994,494.64	72,994,494.64
长期应付款	88,186,589.54	88,186,589.54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34,961,371.98	34,961,371.98	
递延收益	1,387,313,314.57	1,387,313,314.57	
递延所得税负债	89,032,393.40	89,032,393.4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784,448,875.79	4,857,443,370.43	72,994,494.64
负债合计	8,943,330,129.40	9,131,785,286.26	188,455,156.8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800,000,000.00	4,8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678,817,359.87	4,678,817,359.8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488,254,738.83	488,254,738.83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742,688,063.20	1,742,688,063.2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812,900,172.57	3,812,900,172.5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5,522,660,334.47	15,522,660,334.47	
少数股东权益	68,301,878.48	68,301,878.4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5,590,962,212.95	15,590,962,212.9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4,534,292,342.35	24,722,747,499.21	188,455,156.86

各项目调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1月1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964,294,123.05	1,964,294,123.05	
交易性金融资产	503,057,534.25	503,057,534.25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862,131,104.85	862,131,104.85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356,088,714.68	356,088,714.68	
其他应收款	3,723,296.85	3,723,296.8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合同资产	27,452,153.62	27,452,153.62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62,000,000.00	62,000,000.00	
其他流动资产	4,016,939.72	4,016,939.72	
流动资产合计	3,782,763,867.02	3,782,763,867.02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4,972,421,993.62	4,972,421,993.62	
长期股权投资	9,872,399,164.60	9,872,399,164.6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934,146,055.37	934,146,055.37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7,576,820.93	17,576,820.93	
固定资产	24,492,226.12	24,492,226.12	
在建工程	335,373,790.56	335,373,790.5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5,437,460.64	5,437,460.6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2,722,587.28	2,722,587.28	
其他非流动资产	4,115,560.23	4,115,560.23	
非流动资产合计	16,168,685,659.35	16,168,685,659.35	
资产总计	19,951,449,526.37	19,951,449,526.3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256,786,034.51	1,256,786,034.51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59,013.47	59,013.47	
应付职工薪酬	21,932,084.46	21,932,084.46	
应交税费	26,229,505.78	26,229,505.78	
其他应付款	3,709,214,395.63	3,709,214,395.63	
其中：应付利息	54,843,287.67	54,843,287.67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5,066,322.56	15,066,322.56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5,029,287,356.41	5,029,287,356.4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3,352,616.82	13,352,616.82	
应付债券	2,000,000,000.00	2,000,000,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9,500,000.00	9,50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964,442.73	2,964,442.73	
递延所得税负债	69,456,428.45	69,456,428.4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095,273,488.00	2,095,273,488.00	
负债合计	7,124,560,844.41	7,124,560,844.4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800,000,000.00	4,8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485,219,951.95	4,485,219,951.9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377,324,270.78	377,324,270.78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742,688,063.20	1,742,688,063.20	
未分配利润	1,421,656,396.03	1,421,656,396.0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2,826,888,681.96	12,826,888,681.9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9,951,449,526.37	19,951,449,526.37	

各项目调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2021 年起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3%、5%、6%、9%、13%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5%、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0%、25%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70%后余值的1.2%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12%计缴	1.2%、12%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5
重庆市自来水有限公司	15
重庆市歌乐山供水有限责任公司	25
重庆市渝南自来水有限公司	15
重庆市巴南区道角供水有限公司	15
重庆市万盛自来水有限公司	15
重庆市排水有限公司	15
重庆西永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15
重庆白含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15
重庆市沙坪坝排水有限公司	15
重庆市大九排水有限公司	15
重庆市大渡口排水有限公司	15
重庆唐家桥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15
重庆港城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15
重庆市三峡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15
重庆市三峡水务渝北排水有限责任公司	15
重庆市三峡水务长寿排水有限责任公司	15
重庆市三峡水务北碚排水有限责任公司	15
重庆市三峡水务垫江排水有限责任公司	15
重庆市三峡水土排水有限责任公司	15
重庆市三峡鱼复排水有限责任公司	15
重庆市三峡悦来排水有限责任公司	15
重庆市渝西水务有限公司	15
重庆市铜梁排水有限责任公司	15
重庆市大足排水有限公司	15
重庆市江津排水有限公司	15
重庆市潼南排水有限公司	15

重庆市合川排水有限公司	15
重庆市璧山区碧清水务有限公司	15
重庆市豪洋水务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25
重庆市万盛排水有限责任公司	15
重庆市三峡水务丰都排水有限责任公司	15
重庆市三峡水务涪陵排水有限责任公司	15
重庆市李家沱排水有限公司	15
重庆市三峡水务南川排水有限责任公司	15
重庆市三峡水务石柱排水有限责任公司	15
重庆市彭水排水有限公司	15
重庆市黔江排水有限公司	15
重庆市三峡水务巴南排水有限责任公司	15
重庆市三峡水务武隆排水有限责任公司	15
重庆公用事业建设有限公司	15
重庆水务集团公用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15
重庆市合川区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	15
重庆香江环保产业有限公司	25
重庆市渝东水务有限公司	15
重庆市云阳排水有限公司	15
重庆市开县排水有限公司	15
重庆市奉节排水有限公司	15
重庆市巫溪排水有限责任公司	15
重庆市巫山排水有限公司	15
重庆市万州区万川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15
重庆市城口县城环排水有限公司	20
重庆市万州区镇级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15
重庆市梁平排水有限公司	15
重庆市三峡水务忠县排水有限责任公司	15
九龙县汤古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25
重庆两江水务有限公司	15
重庆市大足区清溪水务有限公司	25
成都汇凯水处理有限公司	15
重庆市渝水水务机械有限公司	25
重庆渝水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5
重庆市给水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15
重庆市垫江县泽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5
重庆珞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5
安陆市涢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5
重庆水务集团水质检测有限公司	25
重庆水务集团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20
重庆泽渝建材有限公司	25
重庆远通电子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15
重庆水务集团江津自来水有限公司	15
成都汇旋水处理有限公司	25
成都驰源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25
昆明五华区渝星水务有限公司	25
川渝高竹水务发展有限公司	15
重庆远通电子技术开发有限公司河南分公司	25

重庆茶园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15
重庆西彭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15
重庆土主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15
重庆市荣昌区荣泉水务有限公司	15
重庆市双桥双泉水务有限公司	15
重庆市秀山县渝秀排水有限责任公司	25
重庆市酉阳县渝清排水有限责任公司	25
重庆市碧海排水有限责任公司	15
重庆綦水清排水有限责任公司	25
重庆水务集团沙沱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15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国家发展改革委公告 2020 年第 23 号）的相关规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30 年 12 月 31 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重庆市当地主管税务机关对公司 2021 年度企业所得税暂按 15%的税率征收。

2.根据财政部《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财税〔2015〕78 号）文规定，公司污水处理业务收入自 2015 年 7 月 1 日起享受即征即退优惠，退税比例为 70%。

3.根据《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八十八条规定以及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公布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试行）的通知》（财税〔2009〕166 号）第 2 项“公共污水处理”中的“城镇污水处理项目”规定，重庆市三峡水土排水有限责任公司、重庆市三峡鱼复排水有限责任公司、重庆市大足区清溪水务有限公司、成都汇旋水处理有限公司、成都驰源环保工程有限公司享受企业所得税“三免三减半”的优惠政策。重庆市三峡水土排水有限责任公司 2018 年至 2020 年免缴企业所得税，自 2021 年至 2023 年减半以 7.5%缴纳企业所得税，重庆市三峡鱼复排水有限责任公司 2016 年至 2018 年免缴企业所得税，自 2019 年至 2021 年减半以 7.5%缴纳企业所得税，重庆市大足区清溪水务有限公司 2016 年至 2018 年免缴企业所得税，自 2019 年至 2021 年减半以 12.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成都汇旋水处理有限公司 2020 年至 2022 年免缴企业所得税，自 2023 年至 2025 年减半以 12.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成都驰源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2020 年至 2022 年免缴企业所得税，自 2023 年至 2025 年减半以 7.5%缴纳企业所得税。

4.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9 年第 2 号，“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重庆水务集团教育科技有限责任公司、重庆市城口县城环排水有限公司符合并执行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5,591.10	50,710.60
银行存款	2,635,092,708.80	2,781,564,017.62
其他货币资金	29,161,279.72	26,574,264.88

合计	2,664,259,579.62	2,808,188,993.10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其他说明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其他货币资金 29,161,279.72 元，其中存于重庆市住房资金管理中心资金 15,859,547.04 元，保函押金 13,301,651.34 元，存出投资款 81.34 元。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01,070,138.89	503,057,534.25
其中：		
其他	501,070,138.89	503,057,534.25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		
合计	501,070,138.89	503,057,534.2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400,000.00	1,560,196.00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400,000.00	1,560,196.0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5).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00,000.00	100.00			400,000.00	1,560,196.00	100.00			1,560,196.00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400,000.00	100.00			400,000.00	1,560,196.00	100.00			1,560,196.00
合计	400,000.00	/		/	400,000.00	1,560,196.00	/		/	1,560,196.0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 1 年以内分项	
	1,152,309,421.12
1 年以内小计	1,152,309,421.12
1 至 2 年	16,807,964.23
2 至 3 年	18,291,960.92
3 年以上	88,657,344.84

合计	1,276,066,691.11
----	------------------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532,013.39	0.21	2,532,013.39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276,066,691.11	100.00	78,908,889.28	6.18	1,197,157,801.83	1,179,407,023.67	99.79	78,906,114.06	6.69	1,100,500,909.61
其中：										
应收自来水费	74,168,843.49	5.81	42,303,024.76	57.04	31,865,818.73	71,874,904.86	6.08	42,803,033.19	59.55	29,071,871.67
应收污水处理费	1,019,403,158.91	79.89			1,019,403,158.91	934,791,548.01	79.09			934,791,548.01
应收其他款项	182,494,688.71	14.30	36,605,864.52	20.06	145,888,824.19	172,740,570.80	14.62	36,103,080.87	20.90	136,637,489.93
合计	1,276,066,691.11	/	78,908,889.28	/	1,197,157,801.83	1,181,939,037.06	/	81,438,127.45	/	1,100,500,909.6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应收自来水费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应收自来水费	74,168,843.49	42,303,024.76	57.04
合计	74,168,843.49	42,303,024.76	57.04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应收污水处理费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应收污水处理费	1,019,403,158.91		
合计	1,019,403,158.91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应收其他款项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应收其他款项	182,494,688.71	36,605,864.52	20.06
合计	182,494,688.71	36,605,864.52	20.06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3). 坏账准备的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账款	81,438,127.45	539,645.41		3,068,883.58		78,908,889.28
坏账准备						
合计	81,438,127.45	539,645.41		3,068,883.58		78,908,889.2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3,068,883.58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重庆市财政局	964,754,624.07	75.60	
重庆市璧山区洁源排水有限公司	52,972,449.40	4.15	2,645,880.40
忠县蓝天环境有限公司	30,468,708.20	2.39	15,234,354.10
重庆市璧山区财政局	26,335,392.54	2.06	
滨州市阳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8,928,283.05	1.48	700,346.45
合计	1,093,459,457.26	85.68	18,580,580.95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7、 预付款项**(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64,242,902.38	58.34	8,760,396.66	13.16
1至2年	883,387.96	0.80	17,499,544.98	26.29
2至3年	16,396,053.66	14.89	26,162,143.35	39.30

3 年以上	28,599,742.74	25.97	14,146,545.36	21.25
合计	110,122,086.74	100.00	66,568,630.35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债务单位	年末金额	账龄	未结算原因
重庆市北碚区施家梁镇人民政府	17,500,000.00	2-3年, 3年以上	工程未结算
四川京达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7,334,438.06	3年以上	工程未结算
重庆市泰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6,143,237.88	2-3年	工程未结算
重庆中环建设有限公司	5,258,531.54	3年以上	工程未结算
重庆启志钢结构有限公司	3,000,000.00	3年以上	工程未结算
重庆中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325,131.28	2-3年	工程未结算
合计	40,561,338.76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重庆南城水务有限公司	51,088,284.00	46.39
重庆市北碚区施家梁镇人民政府	17,500,000.00	15.89
四川京达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7,334,438.06	6.66
重庆市泰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6,143,237.88	5.58
重庆中环建设有限公司	5,258,531.54	4.78
合计	87,324,491.48	79.3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6,751,045.90	
其他应收款	544,772,203.39	131,872,622.12
合计	551,523,249.29	131,872,622.1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中州水务控股有限公司	6,751,045.90	
合计	6,751,045.90	

(2).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年以内	
其中：1年以内分项	
	492,105,771.07
1年以内小计	492,105,771.07
1至2年	13,561,471.04
2至3年	27,325,583.37
3年以上	43,807,989.43
合计	576,800,814.91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资产处置款	419,759,233.92	
保证金	72,534,437.17	79,467,147.53
基建单位往来	257,349.00	1,821,091.15
其他	84,249,794.82	59,843,678.09

合计	576,800,814.91	141,131,916.77
----	----------------	----------------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年1月1日余额	5,089,519.65		4,169,775.00	9,259,294.65
2021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23,842,912.87		-1,073,596.00	22,769,316.87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1年12月31日余额	28,932,432.52		3,096,179.00	32,028,611.52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9,259,294.65	22,769,316.87				32,028,611.52
合计	9,259,294.65	22,769,316.87				32,028,611.5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重庆市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资产处置款等	424,916,118.12	1年以内	73.67	20,987,961.70
重庆碧水源建设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保证金等	13,509,312.98	1年以内	2.34	
重庆四联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保证金	13,200,000.00	3年以上	2.29	
重庆市涪陵区桥南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往来款	12,759,765.98	1年以内、1-2年、2-3年	2.21	2,276,081.56
新疆美泰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往来款	9,794,815.76	1年以内	1.70	489,740.79
合计	/	474,180,012.84	/	82.21	23,753,784.05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86,986,989.53		86,986,989.53	75,064,675.36		75,064,675.36

在产品	650,168.04		650,168.04	689,180.78		689,180.78
库存商品	2,334,251.16		2,334,251.16	974,477.42		974,477.42
周转材料	247,045.03		247,045.03	27,170.00		27,170.00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401,508,338.02		401,508,338.02	381,750,809.99		381,750,809.99
在途物资	55,252,144.66		55,252,144.66	78,083,113.33		78,083,113.33
低值易耗品	6,712,102.34		6,712,102.34	5,263,329.16		5,263,329.16
合计	553,691,038.78		553,691,038.78	541,852,756.04		541,852,756.04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污水处理服务	131,716,252.47		131,716,252.47	102,062,265.92		102,062,265.92
工程施工	57,078,199.18	4,383,483.90	52,694,715.28	32,712,616.82	6,422,686.28	26,289,930.54

污泥处置	33,180,059.71		33,180,059.71			
用户工程	1,149,453.92	63,353.76	1,086,100.16	3,037,131.86	338,670.66	2,698,461.20
质保金	3,066,911.80	1,538,909.51	1,528,002.29	5,141,722.01	1,259,610.68	3,882,111.33
其他	1,855,587.81	16,603.77	1,838,984.04	163,275.80	16,654.05	146,621.75
合计	228,046,464.89	6,002,350.94	222,044,113.95	143,117,012.41	8,037,621.67	135,079,390.74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污泥处置	33,180,059.71	尚未与区县财政结算确认
污水处理服务费	29,653,986.55	未结算量增加
工程施工	24,365,582.36	业务金额增加
合计	87,199,628.62	/

(3).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合同资产坏账准备	-2,035,270.73			
合计	-2,035,270.73			/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预计处置费用	预计处置时间
中梁采煤沉陷区供水工程	468,130.48		468,130.48			2022年
二环聚居区西永至歇马段供水管网工程	14,587,098.78		14,587,098.78			2022年
台资园供水工程	4,794,842.81		4,794,842.81			2022年
土主隧道应急供水管网工程	20,483,671.84		20,483,671.84			2022年

寨山坪调节池扩容工程	132,170.00		132,170.00			2022 年
二郎滩中桥至铜罐驿火车站 DN300 管道工程	125,006.70		125,006.70			2022 年
西永综合保税 B 区供水管道工程	1,702,628.00		1,702,628.00			2022 年
合计	42,293,548.61		42,293,548.61			/

其他说明：根据重庆市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与本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签订的《供排水资产转让框架协议》，本公司所属全资子公司重庆市自来水有限公司与重庆市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3 月签订《西部槽谷区域供水资产转让协议》，转让九龙坡区、沙坪坝区中梁山和歌乐山以西槽谷地区供水资产，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以上供水资产尚未完成移交，预计将于 2022 年完成移交。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62,000,000.00
合计		62,000,000.00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取得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待抵扣进项税	77,858,508.85	62,999,213.74
待认证进项税额	110,345,413.45	81,402,781.01
预缴企业所得税	1,657,038.05	797,818.57
转出多交增值税	14,983,018.89	7,965,857.39
合计	204,843,979.24	153,165,670.71

14、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款							
其中：未实现融资收益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分期收款提供劳务	54,143,446.33	162,430.33	53,981,016.00	42,454,670.95	127,364.01	42,327,306.94	
合计	54,143,446.33	162,430.33	53,981,016.00	42,454,670.95	127,364.01	42,327,306.94	/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年1月1日余额	127,364.01			127,364.01
2021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35,066.32			35,066.32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1年12月31日余额	162,430.33			162,430.33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4).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重庆中法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1,318,158.006.01			150,556,347.84						1,468,714,353.85	
小计	1,318,158,006.01			150,556,347.84						1,468,714,353.85	
二、联营企业											
重庆蓝洁自来水材料有限公司	74,170,093.84			22,973,376.38			9,600,000.00			87,543,470.22	
重庆东渝自来水有限公司	8,499,684.71			-69,298.81						8,430,385.90	

重庆中法环保研发中心有限公司	8,792,127.86			-111,033.74					8,681,094.12	
重庆蔡同水务有限公司	14,085,559.75			2,468,216.48					16,553,776.23	
重庆江东水务有限公司	6,013,576.06			2,450,547.59					8,464,123.65	
中州水务控股有限公司	246,140,117.88			16,994,639.23			6,751,045.90		256,383,711.21	
重庆沙坪坝三峡水环境综合治理有限责任公司		24,360,000.00							24,360,000.00	
郸城县中州供水有限公司		90,320,724.00							90,320,724.00	
重庆分质供水有限公司		24,500,000.00		-707,610.01					23,792,389.99	
重庆市二次供水有限责任公司		3,518,191.00		-17,161,393.38				219,583.07	205,939.87	0.00
小计	357,701,160.10	142,698,915.00		26,837,443.74			16,351,045.90	219,583.07	730,469,545.32	
合计	1,675,859,166.11	142,698,915.00		177,393,791.58			16,351,045.90	219,583.07	2,199,183,899.17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9,666,707.24	23,635,590.93
重庆中法供水有限公司	28,757,112.79	26,542,622.71
安诚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56,000,000.00	264,000,000.00
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81,250,000.00	562,500,000.00
四川金易管业有限公司	32,010,100.00	33,130,600.00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1,769,283.37	24,337,241.73
重庆智慧水务有限公司	36,011,800.00	36,429,500.00
重庆市二次供水有限责任公司		97,493,600.00
合计	875,465,003.40	1,068,069,155.37

(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243,978.47	9,165,586.84			详见注释	
重庆中法供水有限公司	2,376,000.00	6,742,923.19			详见注释	
安诚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35,500,000.00			详见注释	
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7,750,000.00	281,250,000.00			详见注释	
四川金易管业有限公司		12,810,100.00			详见注释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27,993.06	19,823,860.37			详见注释	
重庆智慧水务有限公司	1,200,000.00	35,261,800.00			详见注释	
重庆市二次供水有限责任公司				93,496,561.98	详见注释	持股比例上升，转长期股权投资核算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非交易性权益工具且预计不会在可预见的未来出售。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93,212,423.58	134,654,159.44		227,866,583.02
2. 本期增加金额	1,350,000.00			1,350,000.00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转入	1,350,000.00			1,350,000.00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94,562,423.58	134,654,159.44		229,216,583.02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43,047,213.06	36,916,830.76		79,964,043.82
2. 本期增加金额	3,048,544.45	3,023,822.76		6,072,367.21
(1) 计提或摊销	2,513,144.09	3,023,822.76		5,536,966.85
(2) 存货\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转入	535,400.36			535,400.36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46,095,757.51	39,940,653.52		86,036,411.0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48,466,666.07	94,713,505.92		143,180,171.99
2. 期初账面价值	50,165,210.52	97,737,328.68		147,902,539.2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 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5,033,344,752.96	12,156,736,831.86
固定资产清理	94,316.45	
合计	15,033,439,069.41	12,156,736,831.8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管网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7,706,613.24 5.74	8,356,189.22 5.38	4,176,185.14 2.32	67,263,137 .02	240,863,96 1.08	20,547,114.71 1.54
2. 本期增加金额	2,034,974.56 4.64	1,543,179.65 9.46	836,012,494. 05	5,374,909. 73	55,486,350 .40	4,475,027,978 .28
（1）购置	1,326,760.67 0.40	913,669,625. 67	460,737,413. 70	3,566,786. 48	25,999,062 .31	2,730,733,558 .56
（2）在建工程转入	688,757,548. 22	560,144,570. 53	379,320,756. 96	1,129,242. 40	49,256,566 .10	1,678,608,684 .21
（3）企业合并增加						
（4）其他	19,456,346.0 2	69,365,463.2 6	- 4,045,676.61	678,880.85	- 19,769,278 .01	65,685,735.51
3. 本期减少金额	84,519,235.4 0	559,494,669. 99	105,023,818. 70	5,983,630. 00	7,936,622. 46	762,957,976.5 5
（1）处置或报废	54,841,919.5 1	557,109,811. 19	102,068,730. 72	5,983,630. 00	7,933,792. 27	727,937,883.6 9
（2）其他	29,677,315.8 9	2,384,858.80	2,955,087.98	0.00	2,830.19	35,020,092.86
4. 期末余额	9,657,068.57 4.98	9,339,874,21 4.85	4,907,173,81 7.67	66,654,416 .75	288,413,68 9.02	24,259,184,71 3.27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243,764.48 4.08	4,132,885,06 2.10	1,837,666,29 2.18	53,611,932 .50	86,885,885 .95	8,354,813,656 .81
2. 本期增加金额	308,971,017. 12	520,500,662. 81	357,877,760. 83	4,831,187. 49	20,958,519 .44	1,213,139,147 .69
（1）计提	307,074,125. 08	520,492,896. 51	354,384,709. 32	4,831,187. 49	24,541,636 .51	1,211,324,554 .91
（2）其他	1,896,892.04	7,766.30	3,493,051.51	0.00	- 3,583,117. 07	1,814,592.78
3. 本期减少金额	17,439,461.6 1	253,498,107. 69	93,332,378.0 5	5,958,316. 72	6,338,860. 40	376,567,124.4 7
（1）处置或报废	15,513,175.2 0	253,498,107. 69	93,332,378.0 5	5,958,316. 72	6,338,860. 40	374,640,838.0 6
（2）其他	1,926,286.41					1,926,286.41

4. 期末余额	2,535,296.03 9.59	4,399,887.61 7.22	2,102,211.67 4.96	52,484,803 .27	101,505.54 4.99	9,191,385.680 .0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15,434,980.0 0	2,268,748.20	17,668,299.4 0	0.00	192,195.27	35,564,222.87
2. 本期增加金额	2,781,588.53		- 2,941,740.27	155,918.78	4,232.96	
(1) 计提						
(2) 其他	2,781,588.53		- 2,941,740.27	155,918.78	4,232.96	
3. 本期减少金额	775,255.27	293,477.64	39,052.13		2,157.55	1,109,942.59
(1) 处置或报废	775,255.27	293,477.64	39,052.13		2,157.55	1,109,942.59
4. 期末余额	17,441,313.2 6	1,975,270.56	14,687,507.0 0	155,918.78	194,270.68	34,454,280.28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7,104,331.22 2.13	4,938,011.32 7.07	2,790,274.63 5.71	14,013,694 .70	186,713.87 3.35	15,033,344.75 2.96
2. 期初账面价值	5,447,413.78 1.66	4,221,035.41 5.08	2,320,850.55 0.74	13,651,204 .52	153,785.87 9.86	12,156,736.83 1.86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1,257,598,088.95	正在办理中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其他主要系工程决算后对原暂估转固资产的类别调整。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机器设备	94,316.45	
合计	94,316.45	

22、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634,361,018.05	1,729,669,182.61
工程物资	10,719,835.94	15,816,785.34
合计	1,645,080,853.99	1,745,485,967.9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在建工程	1,916,178,237.61	281,817,219.56	1,634,361,018.05	2,011,486,402.17	281,817,219.56	1,729,669,182.61
合计	1,916,178,237.61	281,817,219.56	1,634,361,018.05	2,011,486,402.17	281,817,219.56	1,729,669,182.61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新大江水厂建设项目一期工程	1,154,757,200.00	386,009,420.75	178,644,475.41	555,799,631.57		8,854,264.59	48.90	65%	7,732,174.07	6,164,632.36	3.37、3.50	公司债券、银行借款、自有资金
鱼嘴水厂二期供水工程	401,330,000.00	77,880,744.74	117,293,629.97			195,174,374.71	48.63	65%	1,487,798.07	1,138,053.00	3.37、3.80	公司债券、自有资金

2021 年年度报告

新德水厂一期	359,147,500.00	161,676,936.31	89,546,152.50			251,223,088.81	69.95	85%	2,451,918.57	1,783,516.68	3.37、3.80	公司债券、自有资金
合川区饮用水第二水源厂建设工程	224,069,000.00	34,964,409.63	73,221,844.00			108,186,253.63	48.28	60%	235,011.18	224,520.55	3.37、3.80	公司债券、自有资金
井口水厂二期工程	302,263,300.00	1,253,772.50	70,474,860.58	22,229,059.96		49,499,573.12	23.73	40%				自有资金
重庆市秀山县城市污水三级管网工程	65,000,000.00		63,962,464.00	63,962,464.00			98.40	100%				自有资金
北碚水厂关停项目配套供水管道工程	71,668,600.00		30,963,764.52			30,963,764.52	43.20	80%				自有资金

2021 年年度报告

唐家桥污水处理厂改扩建设附属工程	460,870,000.00	335,373,790.56	29,940,597.96			365,314,388.52	79.27	90%	5,830,070.16	65,179.89	3.37 、 3.80	公司债券、自有资金
蔡家污水厂A管网应急抢险工程	46,000,000.00		25,919,183.53			25,919,183.53	56.35	70%				自有资金
CD线扩建	73,630,000.00	1,725,283.75	25,704,528.58			27,429,812.33	37.25	80%				自有资金
碁水清污水提标改造工程	38,440,000.00		23,331,300.46	23,331,300.46			60.70	100%				自有资金
秀山污水厂提标改造工程			21,208,538.07	21,208,538.07				100%				自有资金
大数据平台建设项目	40,000,000.00		19,706,369.76			19,706,369.76	49.27	50%				企业自筹

2021 年年度报告

红水厂二期扩建工程	226,262,300.00	10,226,644.78	18,155,841.07	28,382,485.85			81.76	100%	2,746,071.79	1,792,166.03	3.37	公司债券、自有资金
井双片区井弘路DN140供水管道工程	28,570,000.00	36,952.00	17,088,999.72			17,125,951.72	59.94	80%				自有资金
生产调度服务中心	50,576,000.00	11,387,699.40	17,571,081.15			28,958,780.55	57.26	60%				自有资金
秀山县城污水管网扩建工程	30,300,000.00		17,272,014.00	17,272,014.00			57.00	100%				自有资金
璧山三角滩污水基建项目	312,567,700.00		16,135,889.91			16,135,889.91	77.57	100%	5,131,895.59		4.10	银行借款、自有资金

2021 年年度报告

重庆市渝水务机械有限公司迁扩建工程	84,200,200.00	47,686,798.08	15,363,808.85	63,050,606.93			74.88	100%				自有资金
白涛污水处理厂二期扩建及提标改造工程	25,291,800.00	1,001,239.07	14,898,571.46	15,399,190.99		500,619.54	60.89	90%				自有资金
新城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工程	34,215,000.00	18,039.60	13,668,798.58			13,686,838.18	40.00	50%				自有资金
龙兴立交工程	45,871,400.00	11,170,242.39	12,712,292.93			23,882,535.32	52.06	99%	19,742.15	18,873.47	3.37、3.80	公司债券、自有资金
万州乡镇污水建设项目	136,598,500.00	69,835,794.66	12,546,163.50	45,216,518.63		37,165,439.53	74.37	90%				自有资金

2021 年年度报告

牛头岩移交在建项目			12,536,188.15			12,536,188.15		95%					自有资金
石船镇石船水厂改造工程	17,849,700.00	290,974.80	12,167,279.99			12,458,254.79	69.80	98%					自有资金、补助
鸡冠石污水处理厂环境修复工程	30,920,900.00		11,922,548.06			11,922,548.06	38.56	50%					自有资金
洛碛镇供水保障工程	91,380,000.00	29,717,073.82	10,228,965.94	31,027,594.43		8,918,445.33	43.71	82%	494,216.13	335,861.22	3.37、3.80		自有资金、公司债券
渝北区关旱水厂工程	46,159,200.00	23,846,617.98	8,292,132.74	31,425,362.09		713,388.63	69.63	100%					自有资金
鱼嘴水厂一期二阶段供水工程	191,729,400.00	59,954,411.32	8,191,981.37	56,518,820.80		11,627,571.89	35.54	60%	278,923.77	205,198.80	3.37、3.80		自有资金、公司债券

2021 年年度报告

江津老旧管网改造工程	45,000,000.00	11,666,501.99	7,528,493.41	19,194,995.40			42.66	100%					自有资金
高新区生活污水处理厂再生水工程	16,167,000.00	3,241,485.02	6,822,590.04	10,064,075.06			62.25	100%					自有资金
前沿科技城供水工程	50,075,800.00	17,451,925.95	6,464,697.92			23,916,623.87	47.76	50%	191,121.65	135,259.07	3.37、3.80		自有资金、公司债券
垫江污泥处理二期工程项目	27,265,000.00	13,092,674.02	6,123,325.36			19,215,999.38	70.48	96%					自有资金
潼南区提标项目	17,714,000.00	8,419,997.08	4,639,414.06	13,059,411.14			73.72	100%					自有资金
津一中三级站管网扩建	21,000,000.00	9,609,612.75	3,671,983.81	13,281,596.56			63.25	100%					自有资金

2021 年年度报告

鸡冠石厂曝气池微孔曝气系统更新改造	14,805,600.00	8,069,557.85	2,968,961.18	10,780,838.33		257,680.70	74.56	80%				自有资金
提标改造项目(黔江)	34,560,000.00	30,139,705.10	-1,265,469.46	28,874,235.64			83.55	100%				自有资金
政府移交项目(丰都、忠县、武隆)		73,225,923.47		15,000,000.00		58,225,923.47						国债资金
九龙水电工程	428,450,000.00	278,082,922.27			379,800.00	277,703,122.27	64.90	65%	50,879,369.37			公司债券
江津区支坪输水项目工程	60,000,000.00	41,977,620.00				41,977,620.00	69.96	90%				自有资金
丰收坝水厂二期扩建工程	205,725,100.00	50,673,737.55	3,052,755.01	16,063,739.60		37,662,752.96	61.48	90%	1,019,501.97	214,872.95	3.37、3.80	自有资金、公司债券
合计	5,510,430,200.00	1,809,708,509.19	1,028,677,018.09	1,101,142,479.51	379,800.00	1,736,863,247.77	/	/	78,497,814.47	12,078,134.02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1).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专用材料	10,174,471.49		10,174,471.49	14,608,592.89		14,608,592.89
专用设备	545,364.45		545,364.45	1,208,192.45		1,208,192.45
合计	10,719,835.94		10,719,835.94	15,816,785.34		15,816,785.34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管网	机器设备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89,405,539.15	35,277,598.66	58,096,436.48	5,675,582.57	188,455,156.86
2. 本期增加金额	34,163,075.75	21,421,990.73	20,141,638.44	1,200,848.45	76,927,553.37
(1) 租赁	34,163,075.75	21,421,990.73	20,141,638.44	1,200,848.45	76,927,553.37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123,568,614.90	56,699,589.39	78,238,074.92	6,876,431.02	265,382,710.23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66,724,205.18	27,704,307.97	43,772,213.37	3,970,320.71	142,171,047.23
(1) 计提	66,724,205.18	27,704,307.97	43,772,213.37	3,970,320.71	142,171,047.23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66,724,205.18	27,704,307.97	43,772,213.37	3,970,320.71	142,171,047.2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56,844,409.72	28,995,281.42	34,465,861.55	2,906,110.31	123,211,663.00
2. 期初账面价值	89,405,539.15	35,277,598.66	58,096,436.48	5,675,582.57	188,455,156.86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特许经营权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722,596,060.49	52,456,951.68	690,392,593.79	30,229,931.18	2,495,675,537.14
2. 本期增加金额	459,536,884.93	17,224,605.59	493,903,647.83	5,243,331.00	975,908,469.35
(1) 购置	458,083,302.54	17,224,605.59		5,243,331.00	480,551,239.13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其他	1,453,582.39		493,903,647.83		495,357,230.22
3. 本期减少金额	11,492,199.41	103,415.49	15,138,119.99		26,733,734.89
(1) 处置	10,185,956.49	103,415.49			10,289,371.98
(2) 其他	1,306,242.92		15,138,119.99		16,444,362.91
4. 期末余额	2,170,640,746.01	69,578,141.78	1,169,158,121.63	35,473,262.18	3,444,850,271.60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287,693,146.03	28,695,336.22	78,415,192.07	1,964,555.79	396,768,230.11
2. 本期增加金额	43,065,850.26	4,718,862.51	33,955,506.50	1,709,460.26	83,449,679.53
(1) 计提	43,065,850.26	4,718,862.51	32,905,506.48	1,709,460.26	82,399,679.51

(2)) 其他			1,050,000.02		1,050,000.02
3. 本期 减少金额	1,520,616.84	63,150.00			1,583,766.84
(1) 处置	1,520,616.84	63,150.00			1,583,766.84
4. 期末 余额	329,238,379.45	33,351,048.73	112,370,698.57	3,674,016.05	478,634,142.8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 余额	1,879,095.60				1,879,095.60
2. 本期 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 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 余额	1,879,095.60				1,879,095.60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 账面价值	1,839,523,270.96	36,227,093.05	1,056,787,423.06	31,799,246.13	2,964,337,033.20
2. 期初 账面价值	1,433,023,818.86	23,761,615.46	611,977,401.72	28,265,375.39	2,097,028,211.43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土地使用权	301,141,846.69	正在办理中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特许经营权其他增加系已完工或建造中的 PPP 项目归属于无形资产部分的金额。

27、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 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 余额
		内部开发 支出	其他		确认为 无形资 产	转入当期损 益		
天然固体 碳源脱氮 技术研究 项目	102,970.30					102,970.30		
利用多元 有机废弃 物协同厌		46,601.94						46,601.94

氧消化处理立即渗滤液浓缩液的技术研究								
合计	102,970.30	46,601.94				102,970.30		46,601.94

28、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安陆市涢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966,524.00					1,966,524.00
江津自来水资产组收购	20,643,876.16					20,643,876.16
合计	22,610,400.16					22,610,400.16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资产组名称	商誉账面价值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			本期是否发生变动
		主要构成	账面价值	确定方法	
安陆项目非流动资产	1,966,524.00	无形资产	205,775,188.82	安陆项目商誉 1,966,524.00 元系 2018 年度收购该公司时形成，收购时该公司业务为工业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工程 PPP 项目，2020 年 5 月正式商业运营，该项目现金流独立于其他业务，因此公司将该项目相关的非流动资产作为商誉对应的资产组	否
江津自来水水厂资产	20,643,876.16	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	539,848,529.21	重庆水务集团江津自来水有限公司商誉 20,643,876.16 元系 2019 年收购重庆市江津区自来水公司所属水厂整体资产形成，相关资产现金流独立于其他业务，因此公司将该水厂整体资产作为商誉对应的资产组	否

(4).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例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如适用）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商誉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的确定方法	重要假设及其合理理由	关键参数及其理由
1,966,524.00	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	假设公司经营预测、经营政策不做重大调整且如期实现；假设持续拥有经营所需资源和资产且其供应价格无重大变化；假	

商誉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的确 定方法	重要假设及其合理理由	关键参数及 其理由
		设所需资金能通过融资或自有资金解决以达到并保持目标资本结构。	税前折现率 9.60%
20,643,876.16	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	假设公司经营预测、经营政策不做重大调整且如期实现；假设持续拥有经营所需资源和资产且其供应价格无重大变化；假设所需资金能通过融资或自有资金解决以达到并保持目标资本结构。	税前折现率 10.01%

(5).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9、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 额	本期摊销金 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1,479,874.75	-139,127.10	739,937.37		600,810.28
合计	1,479,874.75	-139,127.10	739,937.37		600,810.28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 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 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14,470,064.11	19,832,978.93	99,958,098.43	17,035,994.13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 润				
可抵扣亏损				
已计提未支付的职工 薪酬	92,967,842.08	14,473,736.86	83,125,503.94	13,028,515.79
合计	207,437,906.19	34,306,715.79	183,083,602.37	30,064,509.92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 异	递延所得税 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 异	递延所得税 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资产评估增值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00,554,270.40	60,083,140.55	590,491,755.37	88,573,763.26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070,138.89	160,520.83	3,057,534.25	458,630.14
合计	401,624,409.29	60,243,661.38	593,549,289.62	89,032,393.40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375,825,815.03	366,324,862.46
可抵扣亏损	51,586,977.04	142,296,338.72
合计	427,412,792.07	508,621,201.18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1 年		780,235.95	
2022 年		1,050,136.33	
2023 年	36,494,610.46	80,595,221.10	
2024 年	4,662,153.25	18,514,241.49	
2025 年	8,107,963.35	41,356,503.85	
2026 年	2,322,249.98		
合计	51,586,977.04	142,296,338.72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合同资产						
预付长期资产款	101,940,512.33		101,940,512.33	42,778,705.44		42,778,705.44
合计	101,940,512.33		101,940,512.33	42,778,705.44		42,778,705.44

32、短期借款**(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300,000,000.00	
合计	300,000,000.00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36、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工程款	1,146,909,461.37	864,836,655.83
材料款	254,147,987.36	219,271,697.78
设备款	190,875,159.29	189,064,357.93
维修费	35,201,849.69	21,026,479.37

质保金	75,822,621.28	59,058,297.89
污泥处理费	25,723,799.51	27,531,917.48
资产租赁费	6,038,120.11	11,549,582.94
其他	142,939,017.36	146,786,458.12
合计	1,877,658,015.97	1,539,125,447.34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重庆市璧山区洁源排水有限公司	56,408,030.04	工程未结算
中国恩菲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37,354,600.00	工程未结算
重庆工业设备安装集团有限公司	35,804,589.75	工程未结算
四川省营山县西城建筑公司	18,717,443.22	工程未结算
中冶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13,744,903.69	工程未结算
上海国惠环保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12,744,686.32	工程未结算
中国通用机械工程有限公司	12,529,690.48	工程未结算
重庆市益康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10,718,616.62	工程未结算
重庆市渝北区石船镇人民政府	10,000,000.00	产权过户手续尚未完成
合计	208,022,560.12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5,840,965.35	5,539,101.91
合计	5,840,965.35	5,539,101.91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工程款	708,439,798.01	818,800,100.94
材料款	804,018.73	3,020,267.04
运行费和水电费	7,586,885.33	5,540,004.99
其他	20,516,086.18	48,421,609.19
合计	737,346,788.25	875,781,982.16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57,942,457.29	1,249,244,581.60	1,229,305,304.54	277,881,734.35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5,968,629.02	177,966,359.18	180,420,574.66	13,514,413.54
三、辞退福利		476,130.84	476,130.84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273,911,086.31	1,427,687,071.62	1,410,202,010.04	291,396,147.89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02,344,858.15	880,392,262.66	872,275,684.81	210,461,436.00
二、职工福利费		80,544,030.89	80,544,030.89	
三、社会保险费	6,439,510.39	112,734,548.06	110,026,864.11	9,147,194.34
其中: 医疗保险费	6,419,231.57	106,910,480.30	104,184,757.55	9,144,954.32
工伤保险费	20,278.82	5,807,606.68	5,825,645.48	2,240.02
生育保险费		16,461.08	16,461.08	
四、住房公积金	574,412.51	93,004,940.20	92,993,000.70	586,352.01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8,583,676.24	57,708,368.55	48,605,292.79	57,686,752.00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八、其他短期薪酬		24,860,431.24	24,860,431.24	
合计	257,942,457.29	1,249,244,581.60	1,229,305,304.54	277,881,734.35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3,597,161.93	119,700,339.89	119,788,576.97	13,508,924.85
2、失业保险费	76,584.09	3,745,945.03	3,817,040.43	5,488.69
3、企业年金缴费	2,294,883.00	54,520,074.26	56,814,957.26	
合计	15,968,629.02	177,966,359.18	180,420,574.66	13,514,413.5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1,568,502.77	16,222,148.25
消费税		
营业税	2,377.04	2,647.04
企业所得税	154,872,725.60	51,433,138.11
个人所得税	1,813,758.46	1,016,136.23
城市维护建设税	793,989.16	1,535,715.35
房产税	544,677.92	37,045.24
教育费附加	582,230.89	1,105,630.85
水资源费	9,710,419.08	8,146,220.90
污水处理费	75,071,494.40	68,144,304.53
城市公用事业附加	2,302,177.51	2,302,177.51
其他税费	1,648,014.39	5,489,676.14
合计	258,910,367.22	155,434,840.15

41、 其他应付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54,843,287.67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430,302,414.54	1,194,217,998.48
合计	2,430,302,414.54	1,249,061,286.1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付利息**(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企业债券利息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利息		
公司债券利息		54,843,287.67
合计		54,843,287.67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股利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及垫付款	161,110,865.59	143,885,919.70
代收代付款	82,341,193.35	96,112,256.08
管网维护费	35,747,349.02	32,120,573.27
董事会基金	12,699,199.69	11,277,098.85
住房维修款	8,217,629.74	8,296,114.11
代收“主城区三级管网工程”款	4,000,000.00	4,000,000.00
175 蓄水影响治理移民资金	177,672.01	177,672.01
结算尾款	17,237,034.75	10,716,486.72
资金拆借	20,514,386.94	28,044,679.26
资产收购	1,869,927,705.10	681,717,714.01
用地相关费用	53,743,906.50	53,743,906.50
运行经费和建设基金	14,522,590.32	15,519,535.70
党建工作经费	12,865,914.70	13,827,156.86
其他	137,196,966.83	94,778,885.41
合计	2,430,302,414.54	1,194,217,998.48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70,962,482.73	资产收购款等
重庆市江津区滨江自来水公司	39,873,941.23	资产收购尾款
重庆两江新区鱼复工业园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8,662,868.47	未办理结算
重庆市四面山旅游投资有限公司	21,000,000.00	未办理结算
重庆两江新区龙兴工业园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18,344,215.28	未办理结算
西南合成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12,649,100.00	资产收购尾款
成都天翔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12,326,000.00	借款未偿还
合计	303,818,607.71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14,117,664.70	60,027,509.59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80,974,794.51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03,204,292.55	115,460,662.22
合计	298,296,751.76	175,488,171.81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45、长期借款****(1). 长期借款分类**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513,235,921.77	245,462,239.85
抵押借款	59,248,859.92	
保证借款	392,260,307.55	499,984,988.29
信用借款	1,018,769,431.28	439,507,978.16
合计	1,983,514,520.52	1,184,955,206.3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注 1：信用借款系地方转贷国债资金 26,446.03 万元，建设银行重庆分行营业部贷款 14,000 万元，年利率为 3.65%，兴业银行重庆分行营业部贷款 41,146.70 万元，年利率为 3.50%，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贷款 880.85 万元，年利率为 4.65%，建设银行重庆分行营业部贷款 18,000 万元，年利率为 3.45%，工商银行重庆大溪沟支行贷款 1,403.36 万元，年利率为 3.969%。

注 2：保证借款分为日元借款、欧元借款、银行借款。日元借款系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投资公司通过进出口银行转贷的日本海外经济协力基金贷款，年利率为 1.70%和 0.75%，截止报告期末，日元借款外币余额为 7,078,287,000.00，折算为人民币 392,243,274.11 元；欧元借款系中国银行重庆分行的法国政府贷款和法国政府担保的出口信贷，年利率为 2.5%，截止报告期末外币余额为 2,359.30，折算为人民币金额为 17,033.44 元。

注 3：质押借款系平安银行重庆分行贷款 2,395 万元，年利率为 4.9%，农业银行安陆市支行贷款 21,200 万元，年利率为 4.455%，交通银行成都新都支行贷款 2,507.28 万元，年利率为 4.65%，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营业部贷款 2,447 万元，年利率为 4.65%，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营业部贷款 22,774.32 万元，年利率为 4.10%。

注 4：抵押借款系交通银行重庆分行贷款 5,924.89 万元，年利率 4.65%。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公司债券	3,000,000,000.00	2,000,000,000.00
合计	3,000,000,000.00	2,000,000,000.00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20渝水01	100.00	2020-3-06	5年	2,000,000,000.00	2,000,000,000.00		67,400,000.00		67,400,000.00	2,000,000,000.00
21渝水01	100.00	2021-4-22	5年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26,131,506.84			1,000,000,000.00
合计	/	/	/	3,000,000,000.00	2,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93,531,506.84		67,400,000.00	3,000,000,000.00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128,342,894.87	195,646,810.71
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3,068,995.93	-7,191,653.85

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3,204,292.55	-115,460,662.22
合计	22,069,606.39	72,994,494.64

48、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61,350,626.06	78,686,589.54
专项应付款	9,500,000.00	9,500,000.00
合计	70,850,626.06	88,186,589.5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云阳污水处理项目	1,183,310.74	1,183,310.74
武隆污水处理项目	1,737,315.32	1,737,315.32
璧山三角滩污水基建项目	20,830,000.00	20,830,000.00
璧山高新区污水基建项目	37,600,000.00	37,600,000.00
渝水环保污泥处置项目	17,335,963.48	

专项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蔡家组团马河溪截污干管应急工程	9,500,000.00			9,500,000.00	
合计	9,500,000.00			9,500,000.00	/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对外提供担保			
未决诉讼			
产品质量保证			

重组义务			
待执行的亏损合同			
应付退货款			
其他			
BOT 项目	32,133,678.98	32,715,858.29	BOT 预计负债系根据各机器设备部件的特性及技术要求，确定不同周期需更换部件的型号和数量，再将重置成本按照 5 年期长期贷款利率折现后计算确定。
环境恢复费	2,827,693.00	2,827,693.00	环境恢复费系九龙水电工程项目决议终止投资，公司对已施工部分环境恢复费计提预计负债。
合计	34,961,371.98	35,543,551.29	/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731,511,901.49	36,379,312.36	41,009,735.36	726,881,478.49	
用户出资	655,801,413.08	83,448,895.56	97,043,497.61	642,206,811.03	
合计	1,387,313,314.57	119,828,207.92	138,053,232.97	1,369,088,289.52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重庆鸡冠石污水处理厂加盖除臭改造工程专项补助	465,714,285.68			17,142,857.16	695,438.14	449,266,866.66	与资产相关
资产划拨（李渡、清溪、乌杨、石宝）	37,679,488.47			2,523,750.72		35,155,737.75	与资产相关
以奖代补接入口补助资金	31,273,213.88			3,525,992.04	4,242,000.10	31,989,221.94	与资产相关
开县南郊移民安置小区污水泵站	25,845,926.00			1,762,222.20		24,083,703.80	与资产相关
关旱水厂供水工程	23,105,200.00					23,105,200.00	与资产相关
青白江第二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项目专项补贴	17,213,731.00			816,461.52		16,397,269.48	与资产相关
嘉华大桥南延伸段房屋征收补偿费	12,610,413.00					12,610,413.00	与收益相关
石船镇石船水厂改造工程	3,128,600.00	7,863,700.00				10,992,300.00	与资产相关
政策性搬迁补偿款	10,708,490.42			509,928.12		10,198,562.30	与资产相关
渝西项目加盖除臭政府专项补助资金	8,280,000.00			360,000.00		7,920,000.00	与资产相关

歌乐山井口水源供水工程	7,999,999.89			666,666.72		7,333,333.17	与资产相关
红炉、盘龙农村饮用水工程	9,481,265.49			2,204,749.32		7,276,516.17	与资产相关
供水设施改造补助资金	13,186,195.85			2,173,839.80	- 4,242,000.10	6,770,355.95	与资产相关
除磷脱氮项目补助资金	7,377,777.68			611,111.16		6,766,666.52	与资产相关
跳蹬河污水官网项目	6,235,131.10	883,524.75		474,577.12		6,644,078.73	与资产相关
南郊安康泵站整治工程款	5,287,164.99			477,704.28	-9,760.93	4,799,699.78	与资产相关
无偿接收星洋水厂可用资产	4,948,349.04		196,269.36			4,752,079.68	与资产相关
万盛城区老旧管网改造工程	4,537,659.43			433,648.32		4,104,011.11	与资产相关
管网工程补助资金	4,021,138.98			312,252.77		3,708,886.21	与资产相关
渝北区洛碛镇自来水厂增压工程	3,600,000.00			193,093.45		3,406,906.55	与资产相关
平桥污水提升泵站技改补助	3,237,585.20			220,744.44		3,016,840.76	与资产相关
175 蓄水抢险改造工程	3,421,012.46			527,211.82		2,893,800.64	与资产相关
在线检测工程补助资金	4,308,131.46			1,322,478.62	-391,524.48	2,594,128.36	与资产相关
红工水厂节水技改项目	2,399,999.92			200,000.04		2,199,999.88	与资产相关
滨江路管网工程拨款	2,323,196.52			178,707.36		2,144,489.16	与资产相关
渝南大道 A 段给水管道工程	2,472,297.07			502,839.96		1,969,457.11	与资产相关
科研项目财政补助资金	2,307,977.56			522,872.11		1,785,105.45	与收益相关
污水处理厂整改资金补助资金	1,133,545.99			162,533.76	540,211.65	1,511,223.88	与资产相关
鸡冠石脱水机系统	536,562.22			307,999.92		228,562.30	与资产相关
丰收坝水厂反冲系统技术改造项目	1,152,000.00			96,000.00		1,056,000.00	与资产相关
采煤沉陷区供水工程财政补助资金	777,777.88			133,333.32		644,444.56	与资产相关

何家沟及涪一中排水抢险工程补助资金	587,982.82			63,565.68		524,417.14	与资产相关
江津区几江厂外污水主管抢险项目	521,350.58			32,754.96		488,595.62	与资产相关
中梁山采煤区工程补助	404,444.40			30,333.36		374,111.04	与资产相关
人工智能技术创新重大主题专项	434,729.67			97,228.86	332.20	337,833.01	与收益相关
土桥泵站扩建	1,235,649.79				- 1,235,649.79		与资产相关
污水处理厂搬迁政府补助增加运行成本费用		15,000,000.00		1,500,000.00		13,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五华区 2021 年九大高原湖泊保护治理省级补助资金		10,000,000.00				10,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工业园区五洲龙至德佳 DN250 管道安装工程		1,609,545.40				1,609,545.40	与资产相关
长寿经开区正能实业用地范围污水管网迁改项目补偿		617,064.21				617,064.21	与资产相关
其他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项目	1,354,606.79			224,510.11	401,285.41	1,531,382.09	与资产相关
其他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项目	669,020.26	405,478.00	150,000.00	351,496.98	-332.20	572,669.08	与收益相关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4,800,000,000.00						4,800,000,000.00

54、其他权益工具**(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4,597,121,354.81			4,597,121,354.81
其他资本公积	81,696,005.06	126,088,318.86		207,784,323.92
合计	4,678,817,359.87	126,088,318.86		4,804,905,678.73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重庆市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 2021 年 4 月受让重庆市二次供水有限责任公司 27.92% 股权，持股 41.25%，原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现公司对重庆市二次供水有限责任公司能施加重大影响，作为长期股权投资核算。由于该交易不具有商业实质，新增投资成本与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原按照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核算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转留存收益。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01,917,992.11	-96,440,922.99		93,496,561.98	-28,490,622.71	-161,446,862.26		340,471,129.85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01,917,992.11	-96,440,922.99		93,496,561.98	-28,490,622.71	-161,446,862.26		340,471,129.85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3,663,253.28							-13,663,253.28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3,663,253.28							-13,663,253.28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488,254,738.83	-96,440,922.99		93,496,561.98	-28,490,622.71	-161,446,862.26		326,807,876.57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1,677,314.15	1,677,314.15	
合计		1,677,314.15	1,677,314.15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742,688,063.20	149,432,961.02		1,892,121,024.22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1,742,688,063.20	149,432,961.02		1,892,121,024.22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3,812,900,172.57	3,474,171,982.31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65,418,709.94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812,900,172.57	3,408,753,272.37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077,554,122.67	1,773,730,161.83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49,432,961.02	135,983,261.63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1,224,000,006.36	1,233,600,0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加：其他综合收益转入	93,496,561.98	
期末未分配利润	4,610,517,889.84	3,812,900,172.57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396,552,733.21	3,848,205,659.61	5,495,395,089.64	3,204,381,974.42
其他业务	855,701,355.27	403,783,735.95	854,204,754.98	374,270,476.29
合计	7,252,254,088.48	4,251,989,395.56	6,349,599,844.62	3,578,652,450.71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产生的收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12,555,585.78	15,554,314.83
教育费附加	5,613,442.35	7,012,038.43
资源税		
房产税	23,610,437.52	17,645,001.92
土地使用税	57,255,935.59	44,874,962.34
车船使用税	143,816.83	150,089.11
印花税	3,058,308.55	3,470,966.35
其他	1,064,476.57	1,782,309.29
合计	103,302,003.19	90,489,682.27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68,855,816.78	65,200,956.21
折旧费	5,437,424.03	4,577,733.81
低值易耗品摊销	41,399,345.28	20,438,792.57
修理费	17,244,541.36	4,504,218.49
劳务费	11,638,291.76	9,688,105.95
其他	12,121,652.06	12,056,130.47
合计	156,697,071.27	116,465,937.50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98,588,370.46	394,559,248.07
修理费	381,602,975.68	303,847,112.33
折旧费	36,539,375.53	36,163,684.07

离退休人员费用	24,975,489.14	26,257,790.63
办公费	18,762,566.85	16,518,914.62
无形资产摊销	17,789,513.34	14,123,246.99
劳务费	11,675,978.19	14,763,185.32
安全保护费	17,618,949.24	13,632,336.72
咨询费	14,303,422.70	10,319,979.83
中介机构费	4,147,004.73	12,107,369.71
物管水电及绿化费	9,700,273.87	12,176,939.29
运输费	4,137,179.93	4,863,666.98
会务宣传费	5,982,831.08	4,220,301.04
税费	3,390,253.37	4,195,252.58
党建工作经费	3,137,144.11	2,883,554.26
其他	56,683,918.29	41,645,253.95
合计	1,109,035,246.51	912,277,836.39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设备费	4,432.64	92,697.00
材料费	415,996.09	717,852.71
测试化验费	4,000.00	111,320.75
技术服务费	997,371.02	2,258,587.03
劳务费	111,414.52	
折旧、摊销费用	259,391.66	233,519.68
其他	1,635,830.07	1,305,264.83
合计	3,428,436.00	4,719,242.00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54,058,536.48	84,139,981.24
利息收入	-52,550,345.78	-44,079,183.48
汇总损益	-61,780,813.57	-6,271,529.03
手续费	434,230.83	904,876.00
合计	40,161,607.96	34,694,144.73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重庆市财政局对污水处理税费的补助	275,351,900.00	84,641,497.08
污泥处理处置补助	20,082,928.66	12,608,966.65
增值税加计抵减	19,238,975.69	227,548.08
重庆鸡冠石污水处理厂加盖除臭改造工程专项补助	17,142,857.16	17,142,857.16
增值税返还	10,101,944.59	42,249,341.35
增值税 3%减按 2%征收优惠	5,393,788.84	

以奖代补接入口补助资金	3,525,992.04	3,498,742.08
资产划拨（李渡、清溪、乌杨、石宝）	2,523,750.72	2,752,727.54
铁山坪、五宝供区供水补贴	2,410,000.00	2,410,000.00
红炉、盘龙农村饮用水工程	2,204,749.32	2,204,749.32
供水设施改造补助资金	2,173,839.80	1,984,153.60
开县南郊移民安置小区污水泵站	1,762,222.20	1,762,222.20
污水处理厂搬迁政府补助增加运行成本费用	1,500,000.00	
产业扶持资金	1,449,329.56	
在线监测工程补助资金	1,322,478.62	1,534,449.17
公用事业附加减免及返还		939,648.70
增值税减免城建附加减免	1,119,282.15	
工业企业小升规培育奖励	850,000.00	900,000.00
青白江第二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项目专项补贴	816,461.52	476,269.00
歌乐山井口水源供水工程	666,666.72	666,666.72
除磷脱氮项目补助资金	611,111.16	611,111.16
农村饮水工程维修养护资金	600,000.00	
175 蓄水抢险改造工程	527,211.82	170,792.64
水专项递延收益摊销	522,872.11	570,879.71
政策性搬迁	509,928.12	509,928.12
渝南大道 A 段给水管道工程	502,839.96	502,839.96
南郊安康泵站整治工程	477,704.28	477,704.28
跳蹬河管网工程	474,577.12	
万盛城区老旧管网改造工程	433,648.32	433,648.32
鸡冠石脱水机系统	307,999.92	307,999.92
稳岗补贴	174,456.53	7,261,071.73
人防补助经费	371,000.00	
渝西加盖除臭政府专项补助资金	360,000.00	399,999.96
个税手续费返还款	342,304.41	275,036.82
管网工程补助资金	312,252.77	312,252.77
平桥污水提升泵站技改补助	220,744.44	220,744.44
高新企业补助	208,200.00	
红工水厂节水技改项目	200,000.04	200,000.04
重庆市南岸区争资工作补助经费	200,000.00	
渝北区洛碛镇自来水厂增压工程	193,093.45	
水务系统物联感知关键技术设备研发与智慧平台构建及应用示范	181,120.00	3,400.00
滨江路管网工程拨款	178,707.36	178,707.36
污水处理厂整改资金补助资金	162,533.76	470,533.68
三供一业补助		5,408,644.91
其他	1,740,235.87	1,209,122.19
合计	379,449,709.03	195,524,256.66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77,393,791.58	178,033,637.0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32,997,971.53	34,288,940.98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理财收益	13,043,835.62	12,257,260.27
合计	223,435,598.73	224,579,838.25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1,987,395.36	3,057,534.25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交易性金融负债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合计	-1,987,395.36	3,057,534.25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539,645.41	-16,903,803.54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2,769,316.87	-4,479,840.40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35,066.32	8,880.00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2,318,736.72
合计	-23,344,028.60	-19,056,027.22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211,818.18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2,035,270.73	
十三、其他		
合计	2,035,270.73	-211,818.18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207,938,602.17	2,028,980.40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20,381,771.00	2,900,719.59
在建工程处置利得	9,588,607.02	
合计	237,908,980.19	4,929,699.99

74、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408,641.36	6,219,051.96	408,641.36
违约金及赔偿金收入	5,644,500.62	3,659,222.25	5,644,500.62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292,417.01	213,841.95	292,417.01
其他	79,719,745.04	69,602,724.19	79,719,745.04
合计	86,065,304.03	79,694,840.35	86,065,304.0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无偿接收星洋水厂资产摊销确认营业外收入	196,269.36	6,209,051.96	资产相关
2020年补选水务集团选区工作经费		10,000.00	收益相关
环境应急能力建设补助	150,000.00		收益相关
特殊疑难信访专项资金	30,000.00		收益相关
三支人员资助经费	30,000.00		收益相关

重庆市青年志愿服务基金会城乡社区市民学校经费	2,372.00		收益相关
------------------------	----------	--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543,600.00	630,000.00	543,600.00
赔偿金及违约金支出	970,851.86	1,410,842.78	970,851.86
罚没及滞纳金支出	1,203,143.26	1,499,156.14	1,203,143.26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10,519,220.96	12,777,646.34	10,519,220.96
其他	9,225,113.56	803,010.35	9,225,113.56
合计	22,461,929.64	17,120,655.61	22,461,929.64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397,384,133.12	308,062,018.57
递延所得税费用	-4,540,315.18	-1,078,726.83
合计	392,843,817.94	306,983,291.74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468,741,837.10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70,311,275.57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257,454.68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42,976,194.23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27,265,089.02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3,760,901.72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647,255.97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450,336.73
所得税费用	392,843,817.9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本节“57、其他综合收益”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42,755,530.02	44,144,738.06
收履约保证金	91,845,375.55	45,986,204.82
代收中法唐家沱污水处理服务费	268,793,938.75	322,570,928.37
政府补助	322,058,871.59	141,961,476.40
往来款项	214,673,565.58	238,958,747.29
收到随自来水费代收污水处理费和垃圾处理费	244,380,035.90	213,231,175.60
收到的社保和住房公积金返还款	783,364.02	1,042,670.48
合计	1,185,290,681.41	1,007,895,941.02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期间费用	392,787,689.17	406,190,643.11
代付中法唐家沱污水处理服务费	283,769,335.65	233,592,936.72
往来款项	213,010,205.78	181,567,364.94
支付履约保证金	35,785,869.50	25,798,293.79
支付的随自来水费代收污水处理费和垃圾处理费	253,301,406.07	164,797,427.97
支付的社保和住房公积金返还款	360,040.52	825,887.07
公益性捐赠支出	543,600.00	630,000.00
合计	1,179,558,146.69	1,013,402,553.60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工程保证金	3,019,905.11	5,788,596.36
收到西永、大渡口资产移交资金	7,753,914.52	
收到合营企业偿还借款	62,000,000.00	55,000,000.00
其他	1,942,615.70	1,411,753.41
合计	74,716,435.33	62,200,349.77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支付工程保证金	6,588,776.11	2,063,329.83
其他	586,422.26	36,000.00
合计	7,175,198.37	2,099,329.83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联营企业借款	2,400,000.00	2,600,000.00
合计	2,400,000.00	2,600,000.00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偿还其他借款及利息	6,930,000.00	14,764,378.15
租金	169,626,953.39	
合计	176,556,953.39	14,764,378.15

79.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075,898,019.16	1,776,714,927.77
加：资产减值准备	-2,035,270.73	211,818.18
信用减值损失	23,344,028.60	19,056,027.2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213,837,699.00	1,011,865,367.13
使用权资产摊销	142,171,047.23	
无形资产摊销	85,423,502.27	84,290,722.7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739,937.37	739,937.3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37,908,980.19	-4,929,699.9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226,803.95	12,563,804.39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987,395.36	-3,057,534.25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92,277,722.91	77,878,059.2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23,435,598.73	-224,579,838.2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242,205.87	-1,537,356.9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98,109.31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838,282.74	-61,053,339.7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37,360,031.14	-289,884,021.3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94,082,775.20	-96,964,891.25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34,704,901.94	2,301,313,982.25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632,201,881.24	2,770,324,764.59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2,770,324,764.59	2,209,440,885.97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8,122,883.35	560,883,878.62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减: 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加: 以前期间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78,570,049.78
其中: 重庆渝水环保有限公司	78,570,049.78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78,570,049.78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632,201,881.24	2,770,324,764.59
其中: 库存现金	5,591.10	50,710.6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632,196,208.80	2,770,274,017.6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81.34	36.37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 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32,201,881.24	2,770,324,764.59
其中: 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32,057,698.38	冻结、保函押金、重庆市住房资金管理中心资金
应收票据		
存货		
固定资产	85,337,000.77	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472,812,443.74	借款质押（特许经营权）
合计	590,207,142.89	/

82、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应收账款	-	-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长期借款	-	-	392,260,307.55
其中：日元	7,078,287,000.00	0.055415	392,243,274.11
欧元	2,359.30	7.219700	17,033.44
港币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3、套期

□适用 √不适用

84、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与资产相关	698,075,457.95	递延收益	38,388,137.41
与收益相关	28,806,020.54	递延收益	2,621,597.95
与收益相关	338,786,243.03	其他收益	338,786,243.03
与收益相关	62,372.00	营业外收入	62,372.00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收到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相关情况

序号	发放事由	金额(元)	发放主体
1	污水处理税费专项补助	275,351,900.00	重庆市财政局
2	污泥处理处置补助	16,432,928.66	重庆市黔江区住建委、重庆市彭水县政府、重庆市永川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重庆市璧山区财政局
3	增值税返还	10,101,944.59	国家税务总局重庆市税务局各区县税务局、成都市青白江区税务局
4	铁山坪、五宝供区供水补贴	2,410,000.00	重庆市江北区人民政府
5	污水处理厂搬迁政府补助增加运行成本费用	1,500,000.00	重庆市武隆区政府
6	产业扶持资金	1,449,329.56	重庆两江新区财政局
7	工业企业小升规培育奖励	850,000.00	重庆市巴南区经信委、重庆市巫溪县经信委、重庆市九龙坡区财政局
8	稳岗补贴	175,114.00	重庆市南川区就业和人才中心、重庆市巫溪县社保局
9	人防补助经费	371,000.00	重庆市巴南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重庆市南岸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10	个税手续费返还款	342,304.41	国家税务总局重庆市税务局各区县税务局、成都市青白江区税务局
11	高新企业补助	208,200.00	重庆市渝中区财政局、重庆市九龙坡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12	重庆市南岸区争资工作补助经费	200,000.00	重庆市南岸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13	水务系统物联感知关键技术设备研发与智慧平台构建及应用示范	122,128.00	重庆市科学技术局
14	一次性吸纳就业补贴	198,118.72	重庆重庆市区县相关机构
15	消防栓维护费补助	48,543.69	重庆市万盛经济技术开发区城市管理局
16	以工代训补贴	46,000.00	重庆市璧山区财政局、安陆市劳动就业管理局
17	中央大气污染防治资金	80,000.00	重庆市生态环境局
18	特殊疑难信访专项资金	30,000.00	重庆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19	农村饮水工程维修养护资金	600,000.00	重庆市渝北区水利管理站
20	医疗津贴补助	3,409.07	重庆市江津区医疗保障局
21	重庆地区城市污泥典型指标的检测及调查研究	100,000.00	重庆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22	企业污染治理减排补助	117,000.00	重庆市双桥经济技术开发区财务局
23	选举经费	5,000.00	重庆市渝中区街道办事处
24	污水处理手续费	144,061.12	重庆市江北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25	环境应急能力建设	150,000.00	重庆市涪陵区生态环境局
26	趸船补助	150,000.00	重庆市财政局
27	小计	311,186,981.82	

2、收到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相关情况

序号	发放事由	金额（元）	发放主体
1	跳蹬河管网工程	883,524.75	重庆空港经济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2	石船镇石船水厂改造工程	7,863,700.00	重庆市渝北区水利局
3	长寿经开区正能实业用地范围污水管网迁改项目补偿	617,064.21	重庆长寿经济技术开发区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4	工业园区五洲龙至德佳 DN250 管道安装工程	1,609,545.40	重庆合川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
5	五华区 2021 年九大高原湖泊保护治理省级补助资金	10,000,000.00	昆明市五华区水务局
6	小计	20,973,834.36	

8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1 年 9 月，本公司设立控股子公司川渝高竹水务发展有限公司，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已出资 4,500.00 万元，本年度已纳入本集团合并范围；

2021 年 5 月，本公司设立控股子公司重庆水务集团沙沱环境治理有限公司，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已出资 4,900.00 万元，本年度已纳入本集团合并范围；

2021 年 2 月，本公司全资子公司重庆市排水有限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重庆茶园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已出资 6,715.41 万元，本年度已纳入本集团合并范围；

2021 年 1 月，本公司全资子公司重庆市排水有限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重庆西彭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已出资 2,362.48 万元，本年度已纳入本集团合并范围；

2021 年 1 月，本公司全资子公司重庆市排水有限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重庆土主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已出资 6,212.10 万元，本年度已纳入本集团合并范围；

2021 年 1 月，本公司全资子公司重庆市渝西水务有限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重庆市荣昌区荣泉水务有限公司，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已出资 2,774.99 万元，本年度已纳入本集团合并范围；

2021 年 1 月，本公司全资子公司重庆市渝西水务有限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重庆市双桥双泉水务有限公司，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已出资 3,533.07 万元，本年度已纳入本集团合并范围；

2021 年 1 月，本公司全资子公司重庆市豪洋水务建设管理有限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重庆市秀山县渝秀排水有限责任公司，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已出资 7,816.44 万元，本年度已纳入本集团合并范围；

2021 年 1 月，本公司全资子公司重庆市豪洋水务建设管理有限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重庆市酉阳县渝清排水有限责任公司，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已出资 3,933.27 万元，本年度已纳入本集团合并范围；

2021 年 1 月，本公司全资子公司重庆市豪洋水务建设管理有限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重庆市碧海排水有限责任公司，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已出资 1,094.56 万元，本年度已纳入本集团合并范围；

2021 年 1 月，本公司全资子公司重庆市豪洋水务建设管理有限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重庆綦水清排水有限责任公司，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已出资 6,445.28 万元，本年度已纳入本集团合并范围；

2021 年 11 月，本公司设立控股子公司安宁市渝宁水务有限责任公司，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尚未出资，安宁市渝宁水务有限责任公司尚未开展业务。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重庆市自来水有限公司	重庆市	重庆市渝中区金汤街 81 号	公用事业	100.00		投资设立
重庆市渝南自来水有限公司	重庆市	重庆市巴南区鱼洞鱼新街 36 号	公用事业	100.00		投资设立
重庆市万盛自来水有限公司	重庆市	重庆市万盛区万东北路 49 号	公用事业	100.00		投资设立
重庆市排水有限公司	重庆市	渝中区长江滨江路 126 号	公用事业	100.00		投资设立
重庆市三峡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重庆市	重庆市两江新区康美街道柏溪村金通大道 651 号	公用事业	100.00		投资设立
重庆市渝西水务有限公司	重庆市	重庆市永川区工业园区中山组团一环路旁	公用事业	100.00		投资设立
重庆市豪洋水务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重庆市	重庆市江北区红旗河沟中北大楼五楼	公用事业	100.00		投资设立
重庆公用事业建设有限公司	重庆市	重庆市江北区红旗河沟中北大楼二楼	施工业	100.00		投资设立
重庆水务集团公用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重庆市	重庆市渝北区龙塔街道紫园路 288 号龙城天都 1 幢 3-商铺 1	工程监理	100.00		投资设立
重庆远通电子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重庆市	重庆市九龙坡区石桥铺长石村 13 号	信息系统集成	10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重庆市合川区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	重庆市	重庆市合川区梓桥街 8 号	公用事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重庆香江环保产业有限公司	重庆市	重庆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金童路 81 号 13 栋 1-11-4 跃 1	施工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重庆市渝东水务有限公司	重庆市	重庆市万州区龙宝岩上村二组	公用事业	100.00		投资设立
九龙县汤古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四川省	甘孜州九龙县汤古乡	电力业	9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重庆两江水务有限公司	重庆市	重庆市江北区鱼嘴镇东风路 146 号	公用事业	100.00		投资设立

重庆市大足区清溪水务有限公司	重庆市	重庆市大足区龙水镇明光社区 1 组	污水处理设施和环保设施运营	6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成都汇凯水处理有限公司	成都市	成都市青白江区祥福镇香山村 12 组 201 号	公用事业	8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重庆渝水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重庆市	重庆市江北区华新村 350 号 11 层	环保业	100.00		投资设立
重庆市渝水水务机械有限公司	重庆市	重庆市九龙坡区渝州路 100-1-3-1#、2#	给排水设施	10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重庆市给水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重庆市	重庆市渝中区七星岗金汤街 81 号	工程设计	10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重庆水务集团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重庆市	重庆市南岸区鸡冠石正街 99 (综合楼)	软件和技术服务业	100.00		投资设立
重庆水务集团水质检测有限公司	重庆市	重庆市南岸区南滨西路 31 号	专业技术服务业	100.00		投资设立
重庆水务集团江津自来水有限公司	重庆市	重庆市江津区几江西门路 221 号 1 幢	公用事业	100.00		投资设立
安陆市涓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安陆市	安陆市碧霞路 59 号	环保业	84.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成都汇旋水处理有限公司	成都市	成都市青白江区祥福镇香山村 12 组 201 号	公用事业	100.00		投资设立
昆明市五华区渝星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昆明市	云南省昆明市五华区轿子雪山旅游专线桃源公园 2 栋	环保业	69.00	1.00	投资设立
川渝高竹水务发展有限公司	重庆市	重庆市渝北区茨竹镇竹松路 66 号 (自主承诺)	公用事业	90.00		投资设立
重庆水务集团沙沱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重庆市	重庆市沙坪坝区土主镇明珠山村黄泥堡组 70 号(自编号:2-2 室)	公用事业	98.00		投资设立
安宁市渝宁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安宁市	云南省昆明市安宁市连然街道办事处水利大酒店内	公用事业	89.00		投资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根据股东协议和公司章程约定, 本公司在重庆水务集团沙沱环境治理有限公司的表决权比例为 89%, 重庆共享工业投资有限公司持股 1%享有 10%表决权,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1%享有 1%表决权。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九龙县汤古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10.00%	-232,224.99		-38,078,457.67
重庆市大足区清溪水务有限公司	40.00%	887,030.95	2,107,862.86	34,837,489.71
成都汇凯水处理有限公司	20.00%	-2,064,441.43		8,069,451.64
安陆市湓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6.00%	-258,770.85		9,613,773.34
昆明市五华区渝星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30.00%	88.5		30,000,000.00
重庆水务集团沙沱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2.00%			4,837,200.00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股东协议和公司章程约定,本公司在重庆水务集团沙沱环境治理有限公司的表决权比例为 89%,重庆共享工业投资有限公司持股 1%享有 10%表决权,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1%享有 1%表决权。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九龙县汤古	401,716.89	3,956,700.00	4,358,416.89	9,941,346.09	375,201,647.53	385,142,993.62	1,166,271.82	4,336,500.00	5,502,771.82	9,925,344.09	374,039,754.48	383,965,098.57

古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重庆市大足区清溪水务有限公司	34,678,936 .01	70,431,666 .18	105,110,60 2.19	9,208,411 .62	8,808,466. 31	18,016,877 .93	33,389,58 6.05	78,922,951 .08	112,312,53 7.13	22,166,73 3.08		22,166,733 .08
成都汇凯水处理有限公司	16,365,775 .52	150,147,39 5.53	166,513,17 1.05	20,128,65 1.60	106,037,26 1.23	126,165,91 2.83	31,758,84 7.62	172,149,50 0.35	203,908,34 7.97	26,550,87 4.05	126,688,00 8.57	153,238,88 2.62
安陆	112,487,16 2.68	209,234,08 8.82	321,721,25 1.50	49,635,16 8.10	212,000,00 0.00	261,635,16 8.10	85,908,41 0.71	216,188,41 4.96	302,096,82 5.67	51,500,33 3.02	188,893,09 1.44	240,393,42 4.46

市 滇 洁 环 保 科 技 有 限 公 司												
昆 明 市 五 华 区 渝 星 水 务 有 限 责 任 公 司	18,770,821 .84	137,173,93 8.82	155,944,76 0.66	45,235,69 0.23	10,709,070 .43	55,944,760 .66	47,696,44 5.01	52,303,260 .00	99,999,705 .01			
重 庆 水 务 集 团 沙 沱 环 境	34,608,956 .89	430,975,93 0.40	465,584,88 7.29	85,267,68 7.29	180,000,00 0.00	265,267,68 7.29						

治理有限公司												
--------	--	--	--	--	--	--	--	--	--	--	--	--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九龙县汤古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2,322,249.98	-2,322,249.98	-1,916,447.98		-	-	-4,685,636.80
重庆市大足区清溪水务有限公司	18,718,471.40	2,217,577.37	2,217,577.37	9,918,431.42	20,333,910.21	5,855,514.62	5,855,514.62	13,585,920.96
成都汇凯水处理有限公司	24,768,638.71	-10,322,207.13	-10,322,207.13	29,053,294.03	22,274,983.24	3,378,304.72	3,378,304.72	9,464,676.75
安陆市涢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1,868,892.11	-1,617,317.81	-1,617,317.81	47,869,182.91	66,552,437.20	3,176,801.21	3,176,801.21	23,027,472.76
昆明市五华区渝星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294.99	294.99	9,892,070.21		-294.99	-294.99	-294.99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重庆中法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重庆市渝中区	重庆市渝中区龙家湾1号	供排水项目及其相关业务投资	50.00		权益法
中州水务控股有限公司	河南省郑州市	郑州市郑东新区福禄街108号	供排水项目	20.00		权益法
重庆市二次供水有限责任公司	重庆市渝中区	重庆市渝中区中一路114号	供排水项目	41.25		权益法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重庆中法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重庆中法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1,030,194,889.54	1,009,020,116.27
其中: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699,466,942.27	679,801,473.81
非流动资产	4,669,065,864.01	4,672,767,989.57
资产合计	5,699,260,753.55	5,681,788,105.84
流动负债	1,045,530,034.04	1,124,148,101.67
非流动负债	1,664,314,543.21	1,870,827,723.26
负债合计	2,709,844,577.25	2,994,975,824.93
少数股东权益	38,745,718.95	34,291,185.5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2,950,670,457.35	2,652,521,095.35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475,335,228.68	1,326,260,547.67
调整事项	-6,620,874.83	-8,102,541.66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6,620,874.83	-8,102,541.66
--其他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468,714,353.85	1,318,158,006.01
存在公开报价的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1,630,453,318.09	1,474,981,767.21
财务费用	48,991,898.93	39,303,165.17

所得税费用	47,818,068.43	50,839,601.05
净利润	303,979,031.94	284,664,876.36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303,979,031.94	284,664,876.36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中州水务控股有限公司	重庆市二次供水有限责任公司	中州水务控股有限公司	重庆市二次供水有限责任公司
流动资产	905,727,028.02	639,346,915.42	934,968,812.80	
非流动资产	5,706,840,101.56	49,244,965.33	3,457,986,380.06	
资产合计	6,612,567,129.58	688,591,880.75	4,392,955,192.86	
流动负债	1,399,276,185.43	111,115,115.54	721,120,467.78	
非流动负债	3,863,756,527.00	78,183,089.30	2,420,796,044.75	
负债合计	5,263,032,712.43	189,298,204.84	3,141,916,512.53	
少数股东权益	268,942,343.03		183,871,337.6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080,592,074.12	499,293,675.91	1,067,167,342.64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216,118,414.82	205,958,641.31	213,433,468.53	
调整事项	40,265,296.39	-18,771.31	32,706,649.35	
—商誉	32,706,649.35		32,706,649.35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7,558,647.04	-18,771.31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256,383,711.21	205,939,870.00	246,140,117.88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581,584,792.87	262,100,458.83	370,620,206.78	
净利润	97,320,399.65	-51,535,679.29	61,075,155.44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97,320,399.65	-51,535,679.29	61,075,155.44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6,219,448.24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268,145,964.11	111,561,042.22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27,004,197.89	25,398,261.71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27,004,197.89	25,398,261.71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借款、其他权益工具、货币资金等。这些金融工具的主要目的在于为本集团的运营融资。本集团具有多种因经营而直接产生的其他金融资产和负债，如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等。

本集团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流动风险及市场风险。

(一) 信用风险

本集团仅与经认可的、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按照本集团的政策，需对所有要求采用信用方式进行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审核。另外，本集团对应收账款余额进行持续监控，以确保本集团不致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本集团其他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可其他权益工具、其他应收款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

由于本集团仅与经认可的且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所以无需担保物。信用风险集中按照客户进行管理。由于本集团应收账款主要为政府部门，因此在本集团内部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集中。本集团对应收账款余额未持有任何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

本集团认为没有实际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的期限分析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合计	未逾期且未减值	逾期		
			1年以内	1-2年	2年以上
应收账款	1,276,066,691.11	1,256,813,099.00	19,253,592.11		
其他应收款	576,800,814.91	576,003,794.33	701,465.83		95,554.75
长期应收款	54,143,446.33	54,143,446.33			

接上表：

项目	期初余额				
	合计	未逾期且未减值	逾期		
			1年以内	1-2年	2年以上
应收账款	1,181,939,037.06	1,181,939,037.06			
其他应收款	141,131,916.77	136,962,141.77	3,993,056.00		176,719.00
长期应收款	42,454,670.95	42,454,670.9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62,000,000.00	62,000,000.00			

(二) 流动性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12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

(三)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集团市场风险主要包为外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 汇率风险

本集团面临的外汇变动风险主要与本集团的外币贷款有关。

本公司面临的汇率风险主要来源于外币长期借款，期末外币借款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日元	美元	欧元	合计
长期借款	392,243,274.11		17,033.44	392,260,307.55

项目	期末余额			
	日元	美元	欧元	合计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6,086,832.91		34,071.28	26,120,904.19
合计	418,330,107.02		51,104.72	418,381,211.74

接上表：

项目	期初余额			
	日元	美元	欧元	合计
长期借款	477,371,156.67		56,805.15	477,427,961.8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44,441,754.92		393,167.59	44,834,922.51
合计	521,812,911.59		449,972.74	522,262,884.33

2. 权益工具投资价格风险

权益工具投资价格风险，是指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因股票指数水平和个别证券价值的变化而降低的风险。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团持有的上市公司权益投资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22,685,990.61	610,472,832.66
合计	522,685,990.61	610,472,832.66

本公司期末持有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5,923,707.00 股，期末余额 19,666,707.24 元；持有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1,945,423.00 股，期末余额 21,769,283.37 元；持有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125,000,000.00 股，期末余额 481,250,000.00 元，相关投资活动的市场价格风险波动对本公司影响较大。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合计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501,070,138.89	501,070,138.89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01,070,138.89	501,070,138.89
(1) 债务工具投资			501,070,138.89	501,070,138.89
(2) 权益工具投资				
(3) 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 其他债权投资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22,685,990.61		352,779,012.79	875,465,003.40
(四) 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 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522,685,990.61		853,849,151.68	1,376,535,142.29
(六) 交易性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期末该金融资产在活跃市场的公开报价。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上市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市场报价为基础确定公允价值，并就其流动性折扣作出估计。本公司相信，以估值技术估计的公允价值及其变动，是合理的，并且亦是于资产负债表日合适的价值。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非上市的权益工具投资，采用可比公司乘数模型估计公允价值，采用的假设并非由可观察市场价格或利率支持。本公司需要就流动性折扣作出估计。本公司相信，以估值技术估计的公允价值及其变动是合理的，并且亦是于资产负债表日合适的价值。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重庆德润环境有限公司	重庆市大渡口区春晖路街道翠柏路101号3幢20-1	环保产业	10.00	50.04	50.04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母公司为重庆德润环境有限公司，该公司的母公司为本公司第二大股东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重庆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本节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本节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重庆中法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重庆中法环保研发中心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重庆江东水务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重庆东渝自来水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重庆蔡同水务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重庆蓝洁自来水材料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中州水务控股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重庆市二次供水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重庆碧水源建设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重庆唐家桥水处理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重庆三峰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重庆三峰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
重庆中法供水有限公司	其他
重庆中法唐家沱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其他
重庆长寿中法水务有限公司	其他
重庆蓝洁广顺净水材料有限公司	其他
重庆蓝洁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其他
重庆盛清水处理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
安诚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参股股东
重庆大足城乡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
四川金易管业有限公司	其他
重庆市禾润中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安诚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保险费	2,076,564.45	2,390,502.93
四川金易管业有限公司	采购材料	20,922,011.61	41,806,127.78
重庆蓝洁广顺净水材料有限公司	采购材料	56,415,602.78	27,991,042.44
重庆蓝洁自来水材料有限公司	采购材料	30,695,338.66	29,165,055.95
重庆德润新邦环境修复有限公司	设备采购		4,751,767.20
重庆三峰科技有限公司	设备采购	4,198.42	257,325.64

重庆三峰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款	4,148,916.70	
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款		118,067.04
重庆江东水务有限公司	水费	125,851.07	119,907.95
重庆中法环保研发中心有限公司	采购材料		20,566.63
重庆中法环保研发中心有限公司	工程款	26,415.09	
重庆蔡同水务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38,144.01
重庆蓝洁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1,585,014.29	1,578,131.06
重庆盛清水处理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390,419.94	449,878.26
重庆中法供水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493,094.67	473,222.13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重庆碧水源建设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监理、工程施工	832,169.11	6,646,911.00
重庆碧水源建设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商品		1,884,385.33
重庆蔡同水务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4,339,510.69	22,874,904.78
重庆蔡同水务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697,243.49	476,387.39
重庆江东水务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134,724.11	412,189.60
重庆江东水务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014,154.80	40,449.25
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款、设计费、提供劳务、工程监理	19,497,884.52	40,994,846.44
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006,045.33	14,810,579.47
重庆唐家桥水处理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款	399,079.74	
重庆中法供水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工程监理	8,527,218.99	8,054,189.83
重庆中法供水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6,079,114.71	15,013,216.56
重庆中法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3,428,874.81	3,611,240.35
重庆中法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等服务	3,916,291.52	177,549.31
重庆中法唐家沱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1,227,372.42	4,020,113.17
重庆中法唐家沱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177,788.48	7,924,313.69
重庆蓝洁自来水材料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598,697.68
重庆长寿中法水务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359,030.97	1,649,405.68
重庆长寿中法水务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297,358.49	321,556.62
重庆中法环保研发中心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9,535.85	471.70
重庆创绿环境保护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450,056.63	192,881.41
重庆创绿环境保护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134,724.11	22,253.78
重庆德润环境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3,582,488.48
重庆德润环境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547,169.80	424,528.30
重庆市二次供水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商品	103,366,200.00	
重庆市禾润中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78,647.5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始日	受托/承包终止日	托管收益/承包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承包收益
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重庆市巫山排水有限公司	其他资产托管	2020年1月1日	2020年12月31日	协议价格	-660,000.00
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重庆市三峡水务渝北排水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资产托管	2020年9月1日	2021年12月31日	协议价格	1,684,346.00
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重庆市万盛排水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资产托管	2020年12月25日	2021年3月25日	协议价格	1,141,509.42
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重庆市渝东水务有限公司	其他资产托管	2021年1月1日	2021年12月31日	协议价格	1,360,547.17
重庆碧水源建设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重庆市铜梁排水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资产托管	2021年1月1日	2021年12月31日	协议价格	1,952,830.14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重庆碧水源建设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房屋建筑物	449,862.84	399,878.08
重庆蔡同水务有限公司	蔡家组团相关供水资产	550,838.83	550,738.83
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车辆租赁	36,800.69	6,856.26
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246,857.14	478,629.03
重庆中法唐家沱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土地使用权	14,357,663.24	14,357,663.26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垫江三期扩建项目租赁	4,715,005.49	2,191,032.67

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水土二期	-45,120.72	4,755,210.08
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城南一期		5,713,488.04
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肖家河三期	17,352,211.82	25,113,470.71
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长滩水厂	13,817,168.80	13,817,168.70
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大足二期		99,904.35
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大渡口二期	5,545,226.81	7,559,992.56
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合川二期	6,279,616.52	6,279,616.52
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复盛污水厂	13,910,736.70	13,910,736.68
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潼南二期		385,554.93
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大九二期	5,549,480.73	5,549,480.72
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二期 Ciss 池及设备	10,950,085.32	10,950,085.32
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涪陵二期	-276,142.16	9,113,817.44
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西永污水处理厂扩建工程	2,456,617.44	3,194,835.38
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梁平二期	123,475.27	2,977,582.56
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苏家资产租赁	1,176,398.16	1,176,398.16
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开州二期	42,485.11	3,117,930.28
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巫山二期及提标工程		2,866,415.60
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奉节口前二期	13,881,348.64	10,411,011.47
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申明坝二期	13,143,730.58	12,497,239.23
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明镜滩二期	3,752,596.33	3,527,440.55
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城口二期		33,860.60
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巫溪新县城污水厂		-381,196.14
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供水管网租赁	12,232,525.41	19,125,917.96
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李家沱二期	2,296,244.89	5,451,386.24
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彭水二期扩建工程	7,501,580.72	7,088,993.80
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东港污水厂	16,070,695.40	17,588,483.31
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南川东城厂租赁	1,478,250.00	7,925,113.77
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巴南二期		6,547,778.88
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唐家桥污水改扩建	9,769,967.88	14,654,951.82
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万盛三期	1,175,209.34	1,120,917.43
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悦来水厂	87,548,942.76	
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大足三期	6,560,407.81	
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供水管网租赁	1,369,100.52	
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供水管网租赁	6,425,227.63	
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酉阳污水处理厂二期	2,519,238.53	
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茶园二期	4,222,874.72	
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西彭二期	4,798,181.20	
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荣昌污水处理厂二期扩建工程	4,866,622.33	
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双桥污水二期	924,378.44	
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土主二期	13,429,239.29	
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城口三期	2,856,187.36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06年12月15日公司与重庆中法唐家沱污水处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法唐家沱）签订资产转让协议，协议约定公司向中法唐家沱转让唐家沱污水处理厂资产的全部权利和权益（相关资产范围最终以评估报告为准）以及相关资产的技术资料。唐家沱污水处理厂所占用的土地，在

重庆市财政局核定的中法唐家沱污水处理服务结算价格没有包含使用土地成本前，中法唐家沱采取租赁的形式使用该宗土地，且中法唐家沱对租用的公司该宗土地执行零租赁费标准。在重庆市财政局核定的中法唐家沱污水处理服务结算价格包含使用土地成本后，双方将商讨将上述土地使用权出让给中法唐家沱公司。

2017年5月4日，公司与中法唐家沱签订土地租用协议，公司将位于重庆市江北区铁山坪街道太平村的362.54亩土地作用权出租给中法唐家沱，租赁期限为三年，从2017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租金标准确定为300万元/年。在本租赁期限届满后，双方同意在条件许可情况下，本公司将该宗土地使用权按照国家法律法规转让给中法唐家沱；如果双方认为转让条件尚不具备，则本公司同意继续将该宗土地出租给中法唐家沱使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成都汇凯水处理有限公司	2,236.00	2018年6月15日	担保合同生效日起至贷款合同项下具体授信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	否
重庆水务集团沙沱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11,878.80	2021年7月15日	2024年7月30日	否
重庆珞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4,903.74	2020年7月8日	借款人取得建设项目四证，办妥机械设备、土地使用权和项目房产抵押并项目竣工验收前，均由本公司提供80%阶段性担保	否
重庆沙坪坝三峡水环境综合治理有限责任公司	1,269.48	2021年7月23日	2023年8月15日	否
重庆沙坪坝三峡水环境综合治理有限责任公司	12.63	2021年7月16日	2023年6月30日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重庆东渝自来水有限公司	260	2020-08-17		经重庆东渝自来水有限公司第二届第五次临时董事会决议，同意按公司章程及相关文件规定向两股东提供无息借款，向西南合成医药集团有限公司出借1040万元，向重庆水务集团股份

				有限公司出借 260 万元,并经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重庆东渝自来水有限公司	240	2021-02-03		经重庆东渝自来水有限公司第二届第六次临时董事会决议,同意按公司章程及相关文件规定向两股东提供无息借款,向西南合成医药集团有限公司出借 960 万元,向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出借 240 万元,并经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收购五宝、铁山坪起制水系统及其配套管网资产		10,984,685.00
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收购李家沱污水处理厂二期及提标改造工程资产、负债		-6,867,907.95
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收购鱼洞污水处理厂二期及提标改造工程资产、负债		-3,464,684.87
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收购南川东城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干管工程资产、负债		4,735,085.21
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收购南川东城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工程资产、负债		-313,130.38
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收购重庆市万州区的武陵、新田、大周、瀼渡镇级污水处理厂		45,369,166.91
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收购渝水环保有限公司		261,900,165.92
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悦来厂一期资产收购	-11,614,069.58	
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南桐污水处理厂一期项目	-4,457,203.24	
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明镜滩二期资产收购	-1,378,142.06	
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垫江污水处理厂三期扩建项目	-313,480.30	
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水土一期二期收购款	-2,174,362.82	
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涪陵二期资产收购	-483,640.11	
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开州污水厂二期工程	-1,450,877.47	
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梁平二期资产收购	146,282.99	
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双桥二期资产收购	-172,574.50	
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城口三期资产转让	-339,730.71	
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旧改管网第 5 批次收购及电子设备回购	-15,316,022.79	

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三供一业资产转让	32,757,731.00	
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旧管网二期4批次收购(洛碛、鱼嘴)	-2,653,065.37	
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巫山污水处理厂二期扩建工程	-1,592,938.23	
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大昌镇级污水厂及整改资产	11,170,610.00	
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大渡口污水二期扩建及提标改造项目	4,375,333.54	
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西永污水二期扩建项目	2,632,078.08	
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茶园污水处理厂二期扩建及提标改造工程	-6,979,423.62	
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城南污水厂一期及其提标改造项目	22,666,617.79	
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肖家河污水处理厂三期扩建项目	7,685,689.45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634.77	523.06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代理结算

根据《重庆市人民政府关于同意授予中法唐家沱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污水处理特许经营权的批复》渝府[2006]183号文，本公司与中法唐家沱污水处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法唐家沱公司）签订污水处理服务协议，协议约定，本公司与中法唐家沱公司每三个运营月进行一次污水处理服务费结算，在每三个运营月结束后的十五个工作日内，中法唐家沱公司向本公司提交经重庆市市政委核查同意的《污水处理服务费用申请单》，公司则根据经重庆市市政委核查的污水处理量与其办理结算支付，现行污水处理服务费结算价格为1.75元/立方米。2021年度公司代收污水处理服务费264,349,638.75元，已支付中法唐家沱公司污水处理服务费279,325,035.65元，代收污水处理专项补助资金4,444,300.00元，已支付中法唐家沱污水处理专项资金4,444,300.00元。

(2) 代收代付

代付方名称	付款方名称	款项性质	代付金额	付款金额	应收余额
重庆市巴南区道角供水有限公司	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税费	39,561.17	39,561.17	
重庆两江水务有限公司	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税费	5,488.24	5,488.24	
重庆市自来水有限公司	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税费	4,500.87	4,500.87	
重庆市排水有限公司	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税费	549,879.00	549,879.00	
重庆市三峡有限责任公司	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运行资金	2,682,784.80	2,945,549.39	-262,764.59

(3) 技术支持费

①根据重庆中法供水有限公司合作经营合同的约定,本公司与合作外方中法水务投资(重庆)有限公司应以其各自的技术优势向合作公司提供长期的技术和有关的服务,重庆中法供水有限公司将在每年总收入中提取3%的金额作为技术支持费支付合作各方,其中:本公司占每年总收入的1%,合作外方占每年总收入的2%。本公司本期确认的技术支持费收入金额如下:

项目名称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技术支持费	2,165,603.76	2,165,603.76

②根据重庆中法唐家沱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合作经营合同的约定,本公司与合作外方中法水务投资(重庆)有限公司应以其各自的技术优势向合作公司提供长期的技术和有关的服务,重庆中法唐家沱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将在每年总收入中提取2.5%的金额作为技术支持费支付合作各方,其中:本公司占每年总收入的1%,合作外方占每年总收入的1.5%。本公司本期确认的技术支持费收入金额如下:

项目名称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技术支持费	2,420,455.77	2,820,275.15

③根据与重庆长寿中法水务有限公司(原名重庆(长寿)化工园区中法水务有限公司)签订的技术服务协议约定,本公司与合作外方中法水务管理(中山)有限公司应以其各自的技术优势向合作公司提供长期的技术和有关的服务,重庆长寿中法水务有限公司将在每年总收入中提取2.5%的金额作为技术支持费支付合作各方,其中:本公司占每年总收入的1%,合作外方占每年总收入的1.5%。本公司本期确认的技术支持费收入金额如下:

项目名称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技术支持费	1,112,308.44	976,383.53

④根据与重庆江东水务有限公司签订的技术服务协议的约定,本公司以技术优势向合作公司提供长期的技术和有关的服务,重庆江东水务有限公司在满足本公司优先分红的前提下,技术服务费充抵分红(根据当年分红金额减少或当年不再收取);在重庆江东水务有限公司无可供分配利润时,根据日供水规模收取。本公司本期确认的技术支持费收入金额如下:

项目名称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技术支持费	27,358.49	27,358.49

⑤根据与重庆蔡同水务有限公司签订的技术服务协议的约定,本公司以技术优势向合作公司提供长期的技术和有关的服务,重庆蔡同水务有限公司在满足本公司优先分红的前提下,技术服务费充抵分红(根据当年分红金额减少或当年不再收取);重庆蔡同水务有限公司无可供分配利润时,根据日供水规模收取。本公司本期确认的技术支持费收入金额如下:

项目名称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技术支持费	283,018.87	283,018.87

(4)公司提供的日常自来水供应千家万户,重庆德润环境、水务环境集团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按照重庆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制定的水价定期缴付水费,日常用水占本集团自来水销售总量的比例较低。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重庆长寿中法水务有限公司	266,861.33	70,745.88	422,753.60	43,120.87
应收账款	重庆碧水源建设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365,195.99	219,117.59	475,196.10	45,217.05
应收账款	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6,220,059.16	3,390,337.69	13,670,803.17	6,215,614.06
应收账款	重庆唐家桥水处理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19,331,947.78	2,590,434.53
应收账款	重庆中法供水有限公司	17,395,356.61	645,342.30	2,361,138.75	465,732.26
应收账款	重庆中法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35,330.03	671.27	385,202.50	93,883.30
应收账款	重庆中法唐家沱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1,322,497.01	61,769.98	4,403.28	321.44
应收账款	重庆创绿环境保护有限公司	79,652.00	1,513.39		
预付账款	重庆中法环保研发中心有限公司			223,584.90	
预付账款	安诚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公司			272,233.16	
预付账款	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0.10	
合同资产	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9,934,821.72	453,893.51	8,210,524.13	1,426,168.83
合同资产	重庆长寿中法水务有限公司	83,339.70	33,602.57	90,789.70	22,343.25
合同资产	重庆中法供水有限公司	1,125,669.87	151,491.89	1,667,108.97	318,455.12
合同资产	重庆中法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1,446,552.64	92,737.72	3,170,257.62	744,909.56
合同资产	重庆江东水务有限公司	323,448.06	194,068.84	796,316.95	197,805.13
合同资产	重庆中法唐家沱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11,200.17	212.80	4,631,439.95	1,150,449.68
其他应收款	重庆中法唐家沱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939,309.88	29,257.79	309,154.00	
其他应收款	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606,109.49	95,037.26	7,269,429.82	1,163,056.00
其他应收款	重庆中法供水有限公司	808,733.00		1,246,904.51	
其他应收款	重庆大足城乡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288,034.26		2,122,834.46	
其他应收款	重庆唐家桥水处理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107,649.00		107,649.00	
其他应收款	重庆碧水源建设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3,509,312.98		1,680,579.00	
其他应收款	重庆长寿中法水务有限公司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其他应收款	安诚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公司	14,450.00		169,655.00	8,482.75
其他应收款	重庆中法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217,920.00	10,000.00		
其他应收款	成都德润锦隆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3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重庆中法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62,000,000.00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49,621,427.43	61,178,096.24
应付账款	重庆蓝洁广顺净水材料有限公司	2,940,526.46	711,770.06
应付账款	重庆中法供水有限公司		850,946.73
应付账款	四川金易管业有限公司	10,663,983.65	6,103,210.25
应付账款	重庆蓝洁自来水材料有限公司	1,133,768.20	2,092,262.36
应付账款	重庆三峰科技有限公司		480,000.00
应付账款	重庆中法环保研发中心有限公司	840.00	33,425.00
应付账款	重庆蓝洁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1,090,046.85	326,167.78
应付账款	重庆盛清水处理科技有限公司		75,000.00
应付账款	重庆德润新邦环境修复有限公司	1,124,691.92	1,124,691.92
合同负债	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6,155,743.15	64,582.30
合同负债	重庆蔡同水务有限公司	313,179.61	
合同负债	重庆中法供水有限公司	3,763,866.78	
预收账款	重庆蓝洁自来水材料有限公司		
预收账款	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5,486.72
其他应付款	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34,804,156.04	376,030,988.12
其他应付款	重庆中法唐家沱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其他应付款	重庆东渝自来水有限公司		12,164,547.90
其他应付款	重庆中法供水有限公司	326,310.50	326,310.50
其他应付款	四川金易管业有限公司	5,050,300.26	894,501.00
其他应付款	重庆唐家桥水处理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应付款	重庆蓝洁广顺净水材料有限公司	141,990.00	233,049.00
其他应付款	重庆蓝洁自来水材料有限公司	140,358.33	172,850.00
其他应付款	重庆碧水源建设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19,000.00	119,000.00
其他应付款	重庆中法环保研发中心有限公司		87,000.00
其他应付款	安诚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91,825.80	96,322.80
其他应付款	重庆中法唐家沱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74,302,594.75	89,277,991.65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1. 根据 2007 年 10 月 12 日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与本公司签署了《避免同业竞争协议》，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承诺该公司及其下属企业不会与本公司的主营业务发生竞争，并促使该公司之参股企业不会与本公司的主营业务发生竞争，并赋予（包括但不限于）本公司的优先交易及选择权、优先受让权、政府投资项目优先收购权等。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股东水务环境集团有限公司严格履行本承诺。

2. 根据重庆德润环境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11 月出具《重庆德润环境有限公司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截至本承诺函出具日，重庆德润环境有限公司及下属公司不存在以任何形式从事或参与与本公司主营业务构成竞争关系的业务或活动；本次收购后，该公司及下属公司（除本公司外）不会与本公司的主营业务发生竞争，并促使该公司之参股企业不会与本公司的主营业务发生竞争，并赋予（包括但不限于）本公司的优先交易及选择权、优先受让权等。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股东重庆德润环境严格履行本承诺。

3. 根据重庆德润环境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11 月出具《重庆德润环境有限公司关于规范关联交易及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函》承诺：“本次收购完成后，本公司及下属公司（除重庆水务外）将继续规范与重庆水务及下属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若有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本公司及下属公司（除重庆水务外）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重庆水务《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严格履行决策程序，并遵循公允、合理的市场定价原则公平操作，不

会利用该等关联交易损害重庆水务及其他中小股东的利益。”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股东重庆德润环境严格履行本承诺。

4. 根据重庆德润环境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11 月出具《重庆德润环境有限公司关于规范关联交易及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函》承诺：“本次收购完成后，本公司将继续保持重庆水务完整的采购、生产、销售体系，使其拥有独立的知识产权，保持其在业务、人员、资产、财务及机构方面的独立，保证其独立面向市场的经营能力。”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股东重庆德润环境严格履行本承诺。

5. 根据重庆德润环境有限公司 2015 年 10 月 29 日就拟受让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所持有的本公司部分股份及重庆苏渝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所持有的本公司全部股份出具公开承诺，承诺自标的股份办理完毕股份过户登记至重庆德润环境之日起的 6 个月内，重庆德润环境不会以任何形式转让该等标的股份；自标的股份办理完毕股份过户登记至重庆德润环境之日起的 6 个月后，重庆德润环境对标的股份的处置按照届时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执行。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股东重庆德润环境有限公司严格履行本承诺。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根据 2007 年 10 月 12 日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与本公司签署了《避免同业竞争协议》，水务环境集团承诺该公司及其下属企业不会与本公司的主营业务发生竞争，并促使该公司之参股企业不会与本公司的主营业务发生竞争，并赋予（包括但不限于）本公司的优先交易及选择权、优先受让权、政府投资项目优先收购权等。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股东水务环境集团按协议约定履行本承诺。

2、 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未决诉讼：

公司所属控股子公司九龙县汤古电力开发有限公司为九龙县日鲁库、中古、汤古等三个小型梯级水电站项目（总装机规模 4.4 万千瓦）的项目法人。因该项目建设 EPC 总承包方中国葛洲坝集团第五工程有限公司（2019 年 6 月已更名为中国葛洲坝集团路桥工程有限公司，简称“葛洲坝公司”）严重违反合同约定，未按合同及补充协议约定履行义务，给九龙公司造成了重大经济损失，2018 年 6 月 20 日，九龙公司向重庆仲裁委员会提起仲裁申请，请求裁决葛洲坝公司承担违约责任，赔偿损失，共计约人民币 3.35 亿元。

2018 年 12 月 10 日，葛洲坝公司向重庆仲裁委提交仲裁反请求：请求九龙公司支付尚欠的工程款、因地质变化导致的工程增加费用及葛洲坝公司垫付的林业罚款和永久征地费、律师费、赔偿停窝工损失等共计约 1.01 亿元人民币。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仲裁庭已先后六次开庭审理，完成了陈述答辩、证据交换、举证质证、鉴定机构选取及工程质量鉴定，目前尚未庭审终结，造价鉴定机构正抓紧开展造价鉴定工作。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12.336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六、 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 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国家人社部、重庆市劳动局及重庆市国资委关于试行企业年金的相关文件精神，以及水务资产公司企业年金有关要求，结合本公司的实际情况，制订了《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年金方案》，并于 2015 年 12 月 30 日获得重庆市国资委《关于企业职工工资事项备案表》备案（渝国资财考薪[2015]44 号）。经职工大会讨论确认后，公司于 2016 年 10 月 8 日与平安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重庆水务集团企业年金计划受托管理合同》。根据设定提存计划会计处理相关规定，公司本年度计提了企业年金费用 54,520,074.26 元。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根据本公司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确定了 5 个报告分部，分别为：集团本部、供水板块、污水处理板块、污泥处理处置板块、工程施工及其他板块。本公司的各个报告分部分别提供不同的产品或服务。由于每个分部需要不同的技术或市场策略，本公司管理层分别单独管理各个报告分部的经营活动，定期评价这些报告分部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分配资源及评价其业绩。

分部间转移价格按照实际交易价格为基础确定。资产根据分部的经营以及资产的所在位置进行分配，分部负债包括分部经营活动形成的可归属于该分部的负债。如果多个经营分部共同承担的负债相关的费用分配给这些经营分部，该共同承担的负债也分配给这些经营分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集团本部	供水板块	污水处理板块	污泥处理处置板块	工程施工及其他板块	分部间抵销	合计
营业收入	20,620,983.82	2,476,231,938.00	4,245,465,478.59	240,926,082.07	730,183,288.89	461,173,682.89	7,252,254,088.48
营业成本	5,198,680.57	1,674,863,924.44	2,241,471,578.36	203,043,468.91	528,565,985.31	401,154,242.03	4,251,989,395.56
期间费用	25,559,700.72	429,421,305.58	724,230,031.57	28,887,751.19	116,669,677.20	15,446,104.52	1,309,322,361.74
利润总额	514,127,509.54	624,627,875.26	1,291,479,237.63	8,387,716.91	77,854,628.40	47,735,130.64	2,468,741,837.10
资产	22,743,176,155.57	11,487,658,488.28	14,928,538,085.05	749,581,709.66	1,467,500,256.09	22,131,665,407.04	29,244,789,287.61

总额							
负债总额	9,726,446,793.97	5,651,594,364.73	9,236,695,960.15	476,070,121.83	1,146,904,403.09	13,496,649,937.63	12,741,061,706.14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有关非重大诉讼案件及其进展情况：

1. 公司全资子公司重庆公用事业建设有限公司为新疆塔城地区托里县准噶尔非公有制园区的“绿野·美居家园一期”工程施工承建单位。因该项目建设发包单位新疆美泰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简称“美泰源公司”）违反合同约定，长期不履行工程款支付义务。2016年4月，建设公司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简称“新疆高院”）提起诉讼，要求美泰源公司履行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

2016年10月15日双方达成和解协议，10月20日新疆高院在和解协议基础上作出民事调解书，要求被告美泰源公司在2017年6月30日前支付原告建设公司工程款、资金占用费、停工损失费等合计5,939.21万元。2017年9月，因美泰源公司未按调解书向建设公司支付工程款等费用，建设公司遂向新疆高院申请强制执行。10月，新疆高院指派新疆塔城地区中级人民法院（简称“塔城中院”）办理强制执行相关事宜。2018年5月9日至5月10日塔城中院对美泰源公司位于绿野·美居家园小区的住宅楼商品房合计92套、地下车库和地下室进行了司法拍卖，但因无人竞拍而流标。2018年5月31日，塔城中院作出执行裁定：美泰源公司位于绿野·美居家园小区的住宅楼商品房合计92套、地下车库和地下室作价3,346.8094万元用于抵偿建设公司相同金额的欠款，上述房产的所有权自执行裁定送达时转移至建设公司。截止2019年6月30日，建设公司另以现金形式收回款项共计2,900万元，其他款项将在项目建成房屋销售后陆续收回。2021年6月，新疆托里县人民法院裁定受理美泰源公司破产重整案并指定新疆元正盛业律师事务所担任破产管理人。截止目前，建设公司已依法申报债权并提供有关证明材料。

2. 公司全资子公司重庆公用事业建设有限公司为贵州省铜仁市大龙经济开发区大龙堡2号地块棚户区改造项目第四标段总承包方，贵州大龙汇源开发投资有限公司（简称“大龙公司”）为上述改造项目发包方。因大龙公司未按双方签订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支付工程款，2019年8月，建设公司向贵州省铜仁市中级人民法院（简称“铜仁中院”）提起诉讼并申请诉前财产保全，请求依法判令大龙公司立即支付工程款3,007.1345万元、资金利息174.203万元并承担本案诉讼费、保全费、保全担保费。

2020年2月，铜仁中院作出一审判决：由大龙公司支付建设公司工程进度款2705.862875万元，限判决生效后30日内支付；驳回建设公司的其余诉讼请求。3月，建设公司不服一审判决，向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简称“贵州高院”）提起上诉。12月，贵州高级作出二审判决：1）撤销一审判决；2）大龙公司向建设公司支付工程进度款37,838,892元，并支付逾期利息；3）大龙公司向建设公司返还一期工程质保金3,233,629.05元；4）驳回建设公司其他诉讼请求。一审案件受理费、保全费合计262802元，大龙公司承担200,000元，建设公司承担62,802元；二审案件受理费247,311元，大龙公司承担200,000元，建设公司承担47,311元。2021年1月，因大龙

公司未按生效判决支付工程款，遂建设公司向铜仁中院申请强制执行。5月，建设公司和大龙公司达成《执行和解协议》，大龙公司在2021年5月30日至2023年12月30日期间，分11次支付所有执行款项。2021年5月31日，建设公司已收到第一笔执行款1,068.3071万元。

3. 公司全资子公司重庆公用事业建设有限公司为山东省滨州市北海天地项目1#、5#、6#施工承建单位，该项目建设发包单位为滨州市阳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简称“阳达公司”）。为保证阳达公司按约支付工程款，建设公司、阳达公司、滨州宏远建筑劳务分包有限公司（简称“宏远公司”）签订《工程款支付保证合同》，约定由宏远公司为阳达公司提供担保，并承担连带保证责任。2022年7月，因阳达公司未按约支付工程款，遂建设公司向山东省滨州市中级人民法院（简称“滨州中院”）提起诉讼，请求判令1）阳达公司支付工程款20,110,216.03元及利息；2）宏远公司对上述工程款和利息承担连带清偿责任；3）由被告共同承担本案诉讼费用。

2020年12月11日，滨州中院作出一审判决：1）阳达公司支付建设公司工程款19,585,216.03元及利息；2）宏远公司对第一项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3）驳回建设公司其他诉讼请求；4）案件受理费147,051元由建设公司负担3,671元，阳达公司、宏远公司负担143,380元。2021年3月，因阳达公司、宏远公司未按生效判决向建设公司支付工程款，建设公司遂向滨州中院申请强制执行；8月27日，因阳达公司、宏远公司无可供执行的财产，滨州中院裁定终结本次执行程序，待被执行人有可供执行财产时，再申请恢复执行。

4. 2015年底，公司全资子公司重庆公用事业建设有限公司与滨州宏远建筑劳务分包有限公司签订借款合同，约定由建设公司借款给宏远公司，宏远公司用其承建的滨州北海经济开发区客运中心、综合服务楼及相关道路工程的应收工程款，对该债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后因宏远公司未按期还款，2020年8月建设公司将宏远公司、滨州市阳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曹阳、曹治、王强、夏修亮、马洪玉，诉至重庆市江北区人民法院（简称“江北区法院”），请求判令1）宏远公司偿还借款本金566万元及借款利息（暂计100万元）；2）宏远公司支付逾期未还款的违约金（暂计5万元）；3）宏远公司支付本案律师费8万元；4）判令被告承担本案全部诉讼费；5）阳达公司对宏远公司承担连带清偿责任；6）曹治、曹阳、夏修亮分别在335万元范围内，被告王强、马洪玉分别在165万元范围内，对被告宏远公司上述第一项至第四项诉讼请求不能清偿的部分承担补充赔偿责任，被告曹治、曹阳、夏修亮、王强、马洪玉互负连带赔偿责任。涉案标的额共计约679万元。

2021年3月19日，江北区法院作出一审判决：1）宏远公司向建设公司返还借款本金566万元；2）宏远公司向建设公司支付借款利息（截止2020年8月19日利息为5,190,173.33元以及8月20日起至本金付清时的利息按年利率15.4%的标准计算）；3）宏远公司向建设公司支付律师费8万元；4）驳回建设公司其他诉讼请求。本案的受理费59,330元减半收取29,665元，由宏远公司负担。一审判决生效后，宏远公司未按生效判决向建设公司付款，遂建设公司依法向江北区法院申请强制执行，但因被执行人无财产可供执行，2021年7月27日，江北区法院作出结案通知，终结本次执行程序。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年以内	
其中：1年以内分项	
	964,754,624.07
1年以内小计	964,754,624.07
1至2年	
2至3年	
3年以上	
合计	964,754,624.07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64,754,624.07	100.00			964,754,624.07	862,131,104.85	100.00			862,131,104.85
其中：										
应收污水处理费	964,754,624.07	100.00			964,754,624.07	862,131,104.85	100.00			862,131,104.85
合计	964,754,624.07	/		/	964,754,624.07	862,131,104.85	/		/	862,131,104.85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应收污水处理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应收污水处理费	964,754,624.07		
合计	964,754,624.07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重庆市财政局	964,754,624.07	100.00	
合计	964,754,624.07	100.00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6,751,045.90	
其他应收款	348,158,789.97	3,723,296.85
合计	354,909,835.87	3,723,296.8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中州水务控股有限公司	6,751,045.90	
合计	6,751,045.90	

(2).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346,900,158.11
1 年以内小计	346,900,158.11
1 至 2 年	1,701.05
2 至 3 年	8,000.00
3 年以上	1,288,034.26
合计	348,197,893.42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	8,000.00	1,540,075.87

集团往来款	347,391,578.29	2,122,834.46
其他	798,315.13	63,564.77
合计	348,197,893.42	3,726,475.10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年1月1日余额	3,178.25			3,178.25
2021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35,925.20			35,925.20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1年12月31日余额	39,103.45			39,103.45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3,178.25	35,925.20				39,103.45
合计	3,178.25	35,925.20				39,103.4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重庆市自来水有限公司	集团往来款	98,853,930.28	1年以内	28.39	
昆明市五华区渝星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集团往来款	43,815,000.00	1年以内	12.58	
重庆市渝南自来水有限公司	集团往来款	37,259,699.90	1年以内	10.70	
重庆市排水有限公司	集团往来款	35,422,285.75	1年以内	10.17	
重庆两江水务有限公司	集团往来款	15,109,958.33	1年以内	4.34	
合计	/	230,460,874.26	/	66.18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8,544,750,068.49	658,170.00	8,544,091,898.49	8,197,198,168.49	658,170.00	8,196,539,998.49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993,004,029.17		1,993,004,029.17	1,675,859,166.11		1,675,859,166.11
合计	10,537,754,097.66	658,170.00	10,537,095,927.66	9,873,057,334.60	658,170.00	9,872,399,164.60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重庆市自来水有限公司	1,728,519,361.66			1,728,519,361.66		
重庆市渝南自来水有限公司	125,060,388.82			125,060,388.82		
重庆市排水有限公司	2,346,519,346.88			2,346,519,346.88		
重庆市三峡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431,383,686.30			431,383,686.30		
重庆市渝西水务有限公司	362,620,101.34			362,620,101.34		
重庆市万盛自来水有限公司	35,780,469.44			35,780,469.44		
重庆市豪洋水务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859,373,483.79			859,373,483.79		
重庆公用事业建设有限公司	108,017,761.91			108,017,761.91		
重庆水务集团公用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752,277.66			2,752,277.66		
重庆市合川区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	41,570,546.41			41,570,546.41		
重庆香江环保产业有限公司	18,004,749.27			18,004,749.27		
重庆市渝东水务有限公司	1,161,562,728.18			1,161,562,728.18		
九龙县汤古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658,170.00			658,170.00		658,170.00
重庆两江水务有限公司	246,131,636.59	59,071,900.00		305,203,536.59		
重庆市大足区清溪水务有限公司	46,296,257.74			46,296,257.74		
成都汇凯水处理有限公司	31,200,000.00			31,200,000.00		

重庆渝水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20,000,000.00	150,070,600.00		270,070,600.00	
重庆市渝水水务机械有限公司	37,681,402.05			37,681,402.05	
重庆市给水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8,700,589.27			8,700,589.27	
重庆市垫江县泽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安陆市涢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51,128,868.00			51,128,868.00	
重庆珞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46,785,200.00		46,785,200.00		
重庆水务集团水质检测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重庆水务集团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重庆泽渝建材有限公司	25,755,400.00		25,755,400.00		
重庆远通电子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26,608,143.18			26,608,143.18	
重庆水务集团江津自来水有限公司	210,000,000.00			210,000,000.00	
成都汇旋水处理有限公司	24,557,600.00			24,557,600.00	
成都驰源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19,530,000.00		19,530,000.00		
昆明市五华区渝星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69,000,000.00			69,000,000.00	
重庆水务集团沙沱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195,480,000.00		195,480,000.00	
川渝高竹水务发展有限公司		45,000,000.00		45,000,000.00	
合计	8,197,198,168.49	449,622,500.00	102,070,600.00	8,544,750,068.49	658,170.0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重庆中法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1,318,158,006.01			150,556,347.84						1,468,714,353.85	
小计	1,318,158,006.01			150,556,347.84						1,468,714,353.85	
二、联营企业											

重庆蓝洁自来水材料有限公司	74,170,093 .84			22,973,376 .38			9,600,000. 00			87,543,470 .22	
重庆东渝自来水有限公司	8,499,684. 71			-69,298.81						8,430,385. 90	
重庆中法环保研发中心有限公司	8,792,127. 86			- 111,033.74						8,681,094. 12	
重庆蔡同水务有限公司	14,085,559 .75			2,468,216. 48						16,553,776 .23	
重庆江东水务有限公司	6,013,576. 06			2,450,547. 59						8,464,123. 65	
中州水务控股有限公司	246,140,11 7.88			16,994,639 .23			6,751,045. 90			256,383,71 1.21	
重庆沙坪坝三峡水环境综合治理有限责任公司		24,120,000 .00								24,120,000 .00	
郸城县中州供水有限公司		90,320,724 .00								90,320,724 .00	
重庆分质供水有限公司		24,500,000 .00		- 707,610.01						23,792,389 .99	
小计	357,701,16 0.10	138,940,72 4.00		43,998,837 .12			16,351,045 .90			524,289,67 5.32	
合计	1,675,859, 166.11	138,940,72 4.00		194,555,18 4.96			16,351,045 .90			1,993,004, 029.17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828,984,140.09	2,579,095,307.07	3,298,242,795.22	2,037,047,642.18
其他业务	20,620,983.82	5,198,680.57	18,580,577.40	4,038,354.30
合计	3,849,605,123.91	2,584,293,987.64	3,316,823,372.62	2,041,085,996.48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161,794.30	679,850.69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94,555,184.96	178,033,637.0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31,797,971.53	33,838,940.98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理财收益	13,043,835.62	12,257,260.27
合计	242,558,786.41	224,809,688.94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27,682,176.24	七、73、74、75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4,321,577.14	七、67、74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3,043,835.62	七、68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987,395.36	七、70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637,992.8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3,421,536.98	七、74、7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59,028,418.6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8,497.61	
合计	326,806,821.48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涉及金额	原因
污水处理服务增值税返还	6,334,084.02	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享受的政府补助

污泥处理服务等增值税返还	3,767,860.57	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享受的政府补助
重庆市财政局对污水处理税费的补助	275,351,900.00	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
污泥处理处置补助	20,082,928.66	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3.15	0.43	0.4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08	0.36	0.36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郑如彬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2年4月2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